

广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 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

(2021 年 1 月 31 日广州市第十五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批准)

广州市人民政府

2021 年 4 月

目 录

第一章 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	1
第一节 发展环境.....	1
第二节 指导方针.....	11
第三节 主要目标.....	14
第二章 大力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快建设科技创新强市 ...	21
第一节 以“一区三城”为主阵地打造科技创新轴.....	21
第二节 加强战略科技力量建设.....	23
第三节 培育壮大科技创新型企业.....	26
第四节 建设全球人才创新创业高地.....	28
第五节 创建科技体制机制改革先行区.....	31
第三章 巩固壮大实体经济根基，建设更具竞争力的现代产业体系 .	35
第一节 发展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	35
第二节 推动先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	39
第三节 促进现代服务业繁荣发展.....	43
第四节 加快建设现代金融服务体系.....	45
第五节 打造全球海洋中心城市.....	48
第六节 优化产业发展战略布局.....	50
第四章 加快数字化发展，建成国际一流智慧城市	52
第一节 建设数字经济引领型城市.....	53

第二节	加快数字社会建设步伐	56
第三节	提升数字政府建设水平	58
第五章	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打造国内大循环中心节点城市和国内国际双循环战略链接城市	60
第一节	建设国际性综合交通枢纽	60
第二节	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	68
第三节	着力拓展投资空间	72
第四节	积极融入和推动国内大循环	73
第五节	促进国内国际双循环	75
第六章	构建国际一流营商环境，增创改革发展新优势	77
第一节	优化现代化国际化营商环境	77
第二节	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	80
第三节	深入推进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	81
第四节	全面激发市场主体活力	82
第五节	建设社会信用样板城市	84
第六节	提高创造型引领型改革综合效能	85
第七章	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构建开放型经济新格局	86
第一节	深化自贸试验区制度创新	86
第二节	积极拓展全面开放空间	87
第三节	建设“一带一路”重要枢纽城市	89
第四节	加快国际交往中心建设	90
第八章	推进“双区”建设、“双城”联动，引领国际一流湾区和世	

世界级城市群建设	92
第一节 全力推进粤港澳大湾区高质量建设	93
第二节 支持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	97
第三节 引领构建“一核一带一区”区域发展格局	98
第九章 强化全周期城市规划建设管理，提升宜居宜业宜游城市品质	100
第一节 加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	100
第二节 优化城市空间布局	102
第三节 建设安全韧性的市政基础设施	108
第四节 推进城市有机更新提质增效	114
第五节 提升城市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水平	116
第十章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实现城乡更高水平融合发展	117
第一节 提高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	118
第二节 深入实施乡村建设行动	120
第三节 建设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	122
第四节 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123
第十一章 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建设美丽中国广州样本	124
第一节 提升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	125
第二节 全面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128
第三节 推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	130
第四节 构建现代环境治理体系	135
第十二章 推动文化大发展大繁荣，打造社会主义文化强国城市范例	

.....	137
第一节 提高城市文明程度.....	137
第二节 打响“四大文化品牌”.....	139
第三节 构建高品质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141
第四节 打造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新高地.....	143
第五节 建设世界体育名城.....	145
第十三章 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打造现代化教育高地	147
第一节 提升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水平.....	147
第二节 推动职业教育提质培优创新发展.....	149
第三节 加快高等教育高水平特色化发展.....	150
第四节 打造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	151
第五节 深化教育综合改革.....	151
第十四章 完善优质高效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国际一流健康城市	
.....	154
第一节 构建强大的公共卫生体系.....	154
第二节 全面推进医疗高地建设.....	156
第三节 打造中医药强市.....	157
第四节 发展高水平健康服务产业.....	158
第五节 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159
第六节 实施健康促进行动.....	160
第十五章 保障和改善民生，提升共建共治共享水平	162
第一节 健全完善公共服务体系.....	162

第二节	促进高质量就业和收入稳步增长.....	164
第三节	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	165
第四节	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	167
第五节	保障妇女未成年人残疾人合法权益.....	170
第六节	建设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示范城市	173
第十六章	统筹发展和安全，建设最具安全感城市	175
第一节	加强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建设.....	175
第二节	保障经济安全.....	176
第三节	保障人民生命安全.....	178
第四节	维护社会稳定和安全	181
第五节	建设更高水平法治广州	183
第六节	完善党和国家监督体系	185
第十七章	加强规划实施保障，凝聚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合力	186
第一节	全面加强党的领导	186
第二节	健全统一规划体系	187
第三节	完善规划实施机制.....	187
附件 1	广州市“十四五”时期十大工程表	
附件 2	名词解释	

广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2021—2025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根据《中共广州市委关于制定广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编制，重点明确“十四五”时期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的指导思想、必须遵循的原则、主要目标、重大任务，并对2035年远景目标进行展望，是政府履行经济调节、市场监管、社会管理、公共服务和生态环境保护职能的重要依据，是我市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的宏伟蓝图，是全市人民共同的行动纲领。

第一章 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是我市实现老城市新活力、“四个出新出彩”¹，巩固提升城市发展位势的关键阶段。

第一节 发展环境

进入新发展阶段，发展基础更加坚实，发展条件深刻变化，进一步发展面临新的机遇和挑战。

一、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取得决定性成就

“十三五”时期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阶段。面对国内外环境复杂变化特别是新冠肺炎疫情严重冲击，我市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牢记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实现老城市新活力、“四个出新出彩”的殷殷嘱托，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把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支持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与推进老城市新活力、“四个出新出彩”紧密结合起来，努力探索引领新时代老城市高质量发展之路，“十三五”规划主要目标任务基本完成，城市经济实力、科技实力、综合竞争力跃上新台阶。

经济增长稳中趋优。地区生产总值突破 2.5 万亿元，年均增长 6%，人均地区生产总值超 2 万美元，达到中等发达国家水平。产业结构不断优化，成功引进了高清显示、集成电路、智能与新能源汽车、生物医药与健康等一批重大项目落地投产，规模以上高新技术产品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比重达 50%，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蓬勃发展。金融机构本外币存贷款余额超 12 万亿元，广州期货交易所获批设立。

创新发展成效显著。创新理念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各领域全过程。布局建设“一区三城”²，呼吸疾病领域国家实验室筹建

顺利，人类细胞谱系等 4 个重大科技基础设施³完成预研前期工作，成功争取生物岛等 4 个省实验室落户，构建全链条创新发展路径。高新技术企业数量从 1919 家增加至 1.2 万家，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备案入库近三年累计数全国第一。全社会研发投入强度增幅居国内主要城市首位。穗深港创新集群排名全球第二位，广州创新能力在国家创新型城市中排名全国第二。

城市能级大幅跃升。在全国率先开展市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试点，新增建设用地规模 165 平方公里，城市更新盘活存量用地 67 平方公里。白云国际机场第二航站楼、南沙港区三期等建成启用，机场三期扩建、南沙港区四期等加快建设，白云国际机场旅客吞吐量居全球第一，港口货物、集装箱吞吐量分别居全球第四、第五位，快递业务量居国内主要城市首位。广深港高铁、广石铁路、广清城际一期等项目建成开通，铁路客运量全国第二。地铁运营里程达 531 公里，居全国第三。获批国家新一代人工智能创新发展试验区。广州人工智能与数字经济试验区、中新广州知识城、空港经济区等重点功能区加快建设。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连续两年获珠三角片区第一，广清接合片区被列为首批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

改革开放持续深化。获评 2020 年全国营商环境标杆城市，实有市场主体 269.7 万户，比 2015 年增长 1.03 倍。全力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支持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一核一带一区”⁴核心引擎功能进一步提升。南沙自贸试验区

制度创新成果 43 项在全国、112 项在全省复制推广。积极参与共建“一带一路”，商品进出口总值 2019 年突破 1 万亿元，成功举办从都国际论坛、“读懂中国”国际会议（广州）⁵、《财富》全球论坛等国际会议，在穗投资世界 500 强企业达 309 家，广州在世界城市体系中排名历史性跨进第一梯队。

三大攻坚战成果突出。金融、政府债务风险有效防控。圆满完成东西部扶贫协作和对口支援任务，省内外所有对口帮扶贫困县贫困村全部摘帽、贫困人口全部脱贫，连续两年获评“中国全面小康特别贡献城市”。污染防治取得关键进展，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达 90.4%，六项指标首次全面达标，可吸入颗粒物（PM_{2.5}）浓度降至 23 微克/立方米，保持国家中心城市最优，入选国家首批黑臭水体治理示范城市，13 个国考省考断面水质全部达标。生活垃圾分类实现城乡全覆盖，入选全国首个世界银行可持续发展城市降温试点，节能降碳和主要污染物排放均完成省下达目标。

民生福祉不断改善。每年 10 件民生实事兑现到位。新增城镇就业 161.5 万人，成功举办首届全国职业技能大赛，基本养老保险覆盖率 98%，获评全国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优秀地区。完成学前教育“5080”任务⁶，新增基础教育公办学位 32.3 万个，华南理工大学广州国际校区一期启用，香港科技大学（广州）获批筹建并开工建设。市第八人民医院新址二期等建成启用，每千人口拥有执业（助理）医师数增至 3.5 人，人均预期

寿命 82.9 岁。文化事业繁荣发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实现全市区、镇街、村居全覆盖，连续 4 届蝉联全国文明城市。社会和谐稳定，连续三年被评为“中国最具幸福感城市”。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取得重大战略成果。扎实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社会经济发展“双统筹”，本土病例治愈出院率居一线城市首位，钟南山院士荣获共和国勋章。派出医护人员驰援武汉、荆州，一视同仁落实在穗重点国家人员疫情防控措施，有力维护全国疫情防控和国家外交工作两个大局。扎实推进“六稳”“六保”⁷，制定实施系列政策措施推动复工复产复商复市，率先恢复生产生活秩序，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迈上新台阶。

广州经过“十三五”的发展，国家中心城市功能进一步增强，“十三五”规划纲要 36 项主要指标中，约束性指标全部完成，预期性指标较好完成，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取得伟大历史性成就，全市人民精神面貌更加奋发昂扬，各项事业迈出坚实步伐，为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奠定坚实基础。

专栏 1 “十三五”规划主要指标完成情况

类别	序号	指 标	单 位	2020 年 目标值	2020 年 完成值	指标 属性
经济 发展 提质 增效	1	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速/总量	%/亿元	年均 7.5 以上 /28000	年均 6/ 25019	预期性

类别	序号	指 标		单 位	2020 年 目标值	2020 年 完成值	指标 属性
经济 发展 提质 增效	2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万元	18	约 14*	预期性
	3	第三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	70 左右	72.5	预期性
	4	现代服务业增加值占服务业增加值比重		%	70 左右	65.9* (2019 年)	预期性
创新 驱动 显著 增强	5	规模以上高新技术产品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比重		%	49	50	预期性
	6	研发经费支出 (R&D) 占地区生产总值比例		%	3	3	预期性
	7	每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		件	25	39.6	预期性
城市 功能 全面 提升	8	机场旅客/货邮吞吐量		万人次/ 万吨	8000/250	7339/192* (2019 年)	预期性
	9	港口货物/集装箱吞吐量		亿吨/ 万标箱	6/2500	6.36/2351	预期性
	10	宽带 接入 能力	城市宽带接入能力	兆位/秒	300 以上	300	预期性
			农村宽带接入能力	兆位/秒	50 以上	100	预期性
	11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10500*	9552* (2019 年)	预期性
	12	商品进出口总值		亿元	10000	10001* (2019 年)	预期性
	13	金融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	12	8.9	预期性
环境 更加 宜居 宜业	14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累计下降		%	[20]	[>27.6]	约束性
	15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累计下降		%	[19.3]	[19.4]	约束性
	16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累计减少		%	[23]	[≥23]	约束性
	17	主要 污染 物排 放累 计减 少	二氧化硫	%	[9.9]	[9.9]	约束性
			化学需氧量	%	[14.7]	[14.7]	
氨氮			%	[18.4]	[18.4]		
氮氧化物			%	[9.5]	[9.5]		

类别	序号	指 标	单 位	2020 年 目标值	2020 年 完成值	指标 属性	
环境 更加 宜居 宜业	18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	%	86 以上	90.4	约束性	
		可吸入颗粒物（PM _{2.5} ）年均 浓度	微克/ 立方米	30 以下	23		
	19	城镇生活污水处理率	%	95	>97	约束性	
	20	省控断面劣 V 类水体比例	%	0	0	约束性	
	21	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	100	100	约束性	
	22	城市人均公园绿地面积	平方米	18	18*	预期性	
	23	森林覆盖率	%	41.6*	41.6	约束性	
森林蓄积量		万立方米	1950*	1954.9			
民生 福祉 持续 改善	24	常住人口	万人	1550	1800*	预期性	
	25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	86.05	87*	预期性	
		户籍人口城镇化率	%	79.8 左右	79.95		
	26	累计新增城镇就业人数	万人	[100]	[161.5]	预期性	
	27	人均 收入	城市常住居民人均可 支配收入	%	与经济 增长保 持同步	7.9	预期性
		年均 增长	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 支配收入	%		10.1	
	28	人均预期寿命	岁	82 以上	82.5* (2019 年)	预期性	
	29	每千人口拥有执业（助理） 医师数	人	3.3	3.5*	约束性	
	30	每千名老人养老床位数	张	40	40	约束性	
	31	基本养老保险覆盖率	%	98 以上	98 以上	约束性	
32	累计筹集保障性安居工程 （含租赁补贴）	万套	[5.75]	[8.89]	约束性		
33	中心城区公共交通出行占机 动化出行比例	%	65	71.7* (2019 年)	预期性		
文明 程度 显著 提高	34	文化及相关产业增加值占地 区生产总值比重	%	6	6.52* (2018 年)	预期性	
	35	新增劳动力平均受教育年限	年	15	15	约束性	
	36	主要劳动年龄人口接受高等 教育比例	%	34	34	预期性	

注：

1. []为 2016 年至 2020 年累计数。

2. 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我市数据将于 2021 年 5 月中旬公布，预计我市常住人口数量将会有较大调整，根据我市人口监测大数据平台与辅助决策系统初步估算，2020 年底全市常住人口数约 1800 万，常住人口城镇化率约 87%，人均地区生产总值、每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城市人均公园绿地面积、每千人口执业（助理）医师等人均指标均按 1800 万计算。

3. 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2020 年租赁和商务服务、房地产业、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业、其他现代服务业等行业受到冲击，现代服务业增加值占服务业增加值比重为 65.1%。

4. 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2020 年机场旅客吞吐量、货邮吞吐量分别为 4377 万人次、176 万吨。

5. 国家统计局于 2017 年修正了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统计口径，根据新统计口径，我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2020 年目标值 11500 亿元相应下调 1000 亿元，调整为 10500 亿元。2019 年我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为 9552 亿元，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2020 年为 9219 亿元。

6. 我市商品进出口总额 2019 年迈上 1 万亿台阶，提前完成“十三五”规划目标。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2020 年为 9530 亿元。

7. 2016—2018 年全国开展新一轮森林资源二类调查，森林资源划定标准、技术规程、调查方法等发生较大变化，按照新统计口径，我市森林覆盖率、森林蓄积量 2020 年目标值分别由 42.5%、1975.7 万立方米调整为 41.6%、1950 万立方米。

8. 新冠肺炎疫情期间，政府实施疫情防控系列措施，居民更加注重健康防护，空气、水等生态环境显著改善，重大慢性病过早死亡率、道路交通事故死亡率等明显降低，2020 年我市人均预期寿命为 82.9 岁，高于正常年份。

9. 中心城区公共交通出行占机动化出行比例 2019 年为 71.7%，2020 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共交通出行比例有所下降，预计全年为 65%。

10. 文化及相关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由省核发，最新数据为 2018 年。

同时，我们也清醒地看到，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仍然突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大战大考也暴露了一些短板和不足，主要表现为：经济下行压力加大，新旧动能转换接续仍需加快，新兴产业尚未完全挑起大梁，经济发展质量效益有待提

高；创新资源优势尚未完全转化为技术和产业发展优势，缺乏具有强大引领带动作用的头部企业和领军人才，产业链供应链稳定性和竞争力亟待增强；营商环境改革进入攻坚期深水区，离国际一流标准还有差距，粤港澳大湾区区域发展核心引擎作用发挥还不够充分；城乡发展不平衡问题尚未根本解决，城市管理精细化智能化品质化水平仍待提升，“大城市病”问题亟待破解，污染防治攻坚成果仍需不断巩固拓展；民生领域还存在短板，社会事业发展与人民群众期望仍有差距。这些问题是长期发展中逐步积累的，是推进高质量发展过程中需要面对的，将在“十四五”期间大力解决。

二、广州发展环境面临深刻复杂变化

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我国发展仍然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与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战略全局深度联动构成广州发展环境的主基调，经济社会发展面临机遇和挑战都有新的发展变化，把握机遇、应对挑战的难度加大。

从国际看：一是和平与发展仍然是时代主题，“一带一路”建设不断走深走实，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深入人心，我国签署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⁸，中欧投资协定⁹即将签署，为我市深度参与全球合作、跻身国际大都市行列提供了重要机遇。二是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以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为核心特征的第四次工业革命正在加速形成，为我市加快新旧动能转换、形成发展新优势提供了契机。

三是世界进入动荡变革期，单边主义、保护主义、霸权主义对世界和平与发展构成威胁，给我市扩大高水平开放、集聚全球高端要素带来了难度。四是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广泛深远，世界经济陷入低迷期，经济全球化遭遇逆流，给我市统筹改革发展稳定、维护产业链供应链安全构成了挑战。

从国内看：一是我国进入新发展阶段，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为我市深耕国内强大市场、保持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了广阔空间。二是国家全面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更大力度畅通要素循环，为我市建设现代化国际化营商环境、增强发展动力和活力提供了强大制度保障。三是国家支持粤港澳大湾区和深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建设，省委、省政府以支持深圳同等力度支持广州改革发展，为我市进一步拓展开放合作空间、提升城市发展能级提供了重大契机。四是区域和城市格局面临调整，各大城市加速集聚高端资源要素，对我市保持发展位势、增强国家中心城市功能提出更高要求。五是随着社会转型加快，社会结构、价值取向、利益诉求日趋多变，需要我市在提升超大城市治理能力、促进社会和谐稳定方面付出更大努力。

综合判断，“十四五”时期，我市面临形势错综复杂，不稳定性不确定性增加，同时，我市历史文化底蕴深厚，枢纽功能强大，产业体系完备，商业贸易活跃，教育医疗资源丰富，生

态环境优美，营商和生活成本合理，推动高质量发展具有多方面优势和条件，仍然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将进入新旧动能转换关键期、全面深化改革突破期、城市能级提升加速期、幸福广州建设提质期。必须要用全面辩证长远眼光看待新发展阶段的新机遇新挑战，增强机遇意识和风险意识，保持战略定力，发扬斗争精神，增强斗争本领，树立底线思维，准确识变、科学应变、主动求变，善于在危机中育先机、于变局中开新局，抓住机遇，应对挑战，趋利避害，奋勇前进。

第二节 指导方针

一、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统筹推进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的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深化改革、全面依法治国、全面从严治党的战略布局，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

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以“双区”建设、“双城”联动¹⁰为战略引领，持之以恒实施“1+1+4”工作举措¹¹，做强人工智能与数字经济、城市更新“双引擎”，加快建设科技创新强市、先进制造业强市、现代服务业强市、人才强市、文化强市，提升国际商贸中心、综合交通枢纽、科技教育文化医疗中心功能，完善现代金融服务体系和现代流通体系，统筹发展和安全，推进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平安广州、法治广州、幸福广州、美丽广州，争创新时代高质量发展示范区，加快建设国际大都市，奋力实现老城市新活力、“四个出新出彩”，为全省打造新发展格局的战略支点发挥重要支撑作用，在全省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走在全国前列、创造新的辉煌中勇当排头兵。

二、必须遵循的原则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和完善党领导经济社会发展的体制机制，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不断提高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能力和水平，优化提升基层党组织领导下的“令行禁止、有呼必应”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格局，为实现高质量发展提供根本保证。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人民主体地位，坚持共同富裕方向，坚持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把人民生命

安全和身体健康作为城市发展的基础目标，激发全市人民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增进民生福祉，不断实现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坚持新发展理念。把新发展理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发展全过程和各领域，以科技创新催生新发展动能，加快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推动乡村全面振兴和城乡融合发展、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协调发展，统筹推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与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发展。

——坚持深化改革开放。以更大魄力在更高起点上推进改革开放，坚持摸着石头过河和落实顶层设计相结合，加强超大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构建促进人口、产业、科技、基础设施等高质量发展体制机制，强化有利于提高资源配置效率、有利于调动全社会积极性的改革开放举措，持续增强高质量发展动力和活力。

——坚持系统观念。加强前瞻性思考、全局性谋划、战略性布局、整体性推进，落实全国全省一盘棋，主动融入大局，办好发展安全两件大事，加固强项、加强弱项、加长短板，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挑战，实现发展质量、结构、规模、速度、效益、安全相统一。

三、战略导向

“十四五”时期推动高质量发展，必须立足新发展阶段、

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把握新发展阶段是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的现实依据，贯彻新发展理念为把握新发展阶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提供了行动指南，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则是应对新发展阶段机遇和挑战、贯彻新发展理念的战略选择。必须坚持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以创新驱动、高质量供给引领和创造新需求，提升供给体系的韧性和对国内需求的适配性。必须建立扩大内需的有效制度，加快培育完整内需体系，加强需求侧管理，推动形成强大国内市场。必须坚定不移推进改革，破除制约经济循环的制度障碍，推动生产要素循环流转和生产、分配、流通、消费各环节有机衔接。必须坚定不移扩大开放，持续深化要素流动型开放，稳步拓展制度型开放，依托国内经济循环体系形成对全球要素资源的强大引力场。必须强化国内大循环的主导作用，以国际循环提升国内大循环效率和水平，实现国内国际双循环互促共进。

第三节 主要目标

党的十九大提出，到二〇三五年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到本世纪中叶把我国建成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习近平总书记赋予广东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走在全国前列、创造新的辉煌的总定位总目标。广州要在全省实现总定位总目标中勇当排头兵，必须明确

2035 年远景目标和“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更好支撑全省全方位、全过程、高水平、高站位走在全国前列。

一、2035 年远景目标

展望 2035 年，我市将率先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经济实力、科技实力、综合竞争力大幅增强，地区生产总值和城乡居民人均收入水平迈上新的台阶，人均地区生产总值达到更高水平，建成具有经典魅力和时代活力的国际大都市，成为具有全球影响力的国际商贸中心、综合交通枢纽、科技教育文化医疗中心，朝着美丽宜居花城、活力全球城市阔步迈进。现代产业体系更具竞争力，关键核心技术实现重大突破，全面建成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科技创新强市、先进制造业强市、现代服务业强市、人才强市，实现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涌现一批带动创新发展、支撑全球产业链供应链的总部企业和头部企业。城市枢纽功能更加强大，世界级空港、海港、铁路枢纽地位更加稳固，成为国际领先的信息枢纽，集聚辐射能力更强，经济社会发展实现数字化转型，城市国际化程度更高，形成更高水平对外开放新格局，中国“南大门”地位进一步巩固强化，国际合作和竞争优势显著增强。城市治理更加现代化，广大市民平等参与、平等发展权利得到充分保障，法治广州基本建成，平安广州建设达到更高水平。城市文化更加繁荣，建成国际一流的文化强市、教育强市、体育名城、健康广州，社会主义物质文明与精神文明更加协调，城市文明程

度和市民文明素养显著提高，城市文化综合实力显著增强，社会主义文化强国的城市范例精彩呈现。美丽广州更有魅力，人与人、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格局和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基本形成，碳排放达峰后稳中有降，生态环境根本好转，形成与高质量发展相适应的国土空间格局，云山珠水、吉祥花城之美惊艳世界。人民生活更加美好，城乡发展差距和居民生活水平差距显著缩小，幸福广州品质更高，人的全面发展、全市人民共同富裕率先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

二、“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

锚定 2035 年率先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远景目标，综合考虑国内外和全省发展趋势以及我市发展实际，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相结合，坚持守正和创新相统一，今后五年我市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是：实现老城市新活力，推动“四个出新出彩”取得决定性重大成就，国家中心城市和综合性门户城市建设上新水平，国际商贸中心、综合交通枢纽、科技教育文化医疗中心功能大幅增强，省会城市、产业发展、科技创新和宜居环境功能全面强化，城市发展能级和核心竞争力显著提升，粤港澳大湾区区域发展核心引擎作用充分彰显，枢纽之城、实力之城、创新之城、智慧之城、机遇之城、品质之城更加令人向往。主要体现在八个方面。

——经济发展迈上新台阶。在质量效益明显提升的基础上实现经济持续健康发展，经济结构更加优化，产业基础高级化

和产业链现代化水平明显提高，先进制造业实现重大突破，率先探索建立与数字经济发展相适应的新经济制度体系，现代化经济体系建设取得重大进展，打造新发展阶段高质量发展典范。

“十四五”时期，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长 6%左右；到 2025 年，地区生产总值约 3.5 万亿元，全员劳动生产率提高到 26 万元/人，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 25%。

——创新驱动取得新成效。共建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和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取得重大进展，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加速集聚，科技创新轴引领辐射作用更加凸显，科技和产业创新策源能力显著提升，科技成果加速向现实生产力转化，打造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科技创新高地。到 2025 年，研发经费支出（R&D）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 3.4%左右，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突破 1.2 万亿元。

——改革开放实现新突破。营商环境改革取得重大成果，现代产权制度和要素市场化配置体制机制更加完善，改革综合效应有效释放，社会活力和创造力充分迸发。高水平开放进一步扩大，自贸试验区制度深化创新，全球资源要素配置中心功能明显增强，广州都市圈更具影响力，建成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和国际交往中心，成为全球企业投资、国际人才汇聚首选地和最佳发展地。

——城市文明实现新提升。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更加深入人心，市民思想道德素质、科学文化素质和身心健康素质明显

提高，红色文化、岭南文化、海丝文化、创新文化品牌影响力显著提升，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和文化产业体系更加健全，文化创新创造活力充分激发，文化强国城市范例魅力彰显，成为展现文化自信的对外文化交流门户。

——生态环境得到新改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不断优化，生产生活方式绿色转型成效显著，能源资源利用效率全国领先，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减少，生态系统安全性稳定性显著增强，天蓝、山绿、水清的城乡人居环境更加优美，建成美丽中国样本城市。到 2025 年，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 88%，森林覆盖率提高到 41.65%。

——民生福祉取得新进步。公共服务体系更加完善，社会公平正义更加彰显，幼有善育、学有优教、劳有厚得、住有宜居、出有畅行、病有良医、老有颐养、弱有众扶、急有速应加快实现，平安广州、法治广州、幸福广州达到更高水平。“十四五”时期，居民收入增长和经济增长基本同步，新增城镇就业 110 万人以上，新增基础教育公办学位数 30 万个以上；到 2025 年，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提高到 99%，人均预期寿命达 83 岁。

——乡村振兴实现新跨越。都市现代农业发展水平显著提高，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更加完善，城乡生产要素双向自由流动的制度性通道基本打通，城乡公共服务和公共资源配置更加合理，城乡发展差距和居民生活水平差距明显缩小，农业农村现代化走在全国全省前列。

——城市治理达到新水平。城市发展战略进一步优化，城市枢纽能级显著提升，城市更新改造深入推进，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更加合理，基础设施更加完善，城市环境品质大幅改善，城市本质安全¹²水平进一步提高，突发公共事件应急能力显著增强，智慧城市建设成效显著，政府效能持续提升，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加快推进，成为超大城市现代化治理新范例。

专栏2 “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

类别	序号	指 标	单位	2020年 完成值	2025年 目标值	属性
经济发展	1	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速	%	6	6左右	预期性
	2	全员劳动生产率	万元/人	21.8	26	预期性
	3	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	20	25	预期性
	4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	87	87.5	预期性
创新驱动	5	研发经费支出（R&D）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	3	3.4左右	预期性
	6	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	件	20	30	预期性
	7	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	约30	35	预期性
枢纽功能	8	机场旅客/货邮吞吐量	万人次/ 万吨	7339/192* (2019年)	10000/350	预期性
	9	港口货物/集装箱吞吐量	亿吨/ 万标箱	6.36/2351	6.8/2800	预期性
	10	铁路旅客发送量/货运量	亿人次/ 万吨	1.45/2105* (2019年)	1.6/3000	预期性
绿色转型	11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源消耗降低	%	[19.4]	完成省下 下达目标	约束性
	12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	[≥23]	完成省 下达目标	约束性

类别	序号	指 标	单位	2020 年 完成值	2025 年 目标值	属性
绿色 转型	13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	%	90.4*	88	约束性
	14	地表水达到或好于 III 类水体比例	%	76.9	完成省 下达目标	约束性
	15	森林覆盖率*	%	41.6	41.65	约束性
民生 福祉	16	城市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 增速	%	7.9	与经济增 长基本同步	预期性
		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 增速	%	10.1		
	17	新增城镇就业人数	万人	[161.5]	[≥110]	预期性
	18	新增基础教育公办学位数	万个	[32.3]	[≥30]	约束性
	19	每千人口拥有执业（助理）医师数*	人	3.5	4	预期性
	20	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	%	98.3	99	预期性
	21	每千人口拥有 3 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	个	2.5	4	预期性
	22	人均预期寿命	岁	82.5* (2019 年)	83	预期性
安全 保障	23	政策性储备粮规模	万吨	171	203	约束性
	24	液化天然气储备能力	万立方米	16	48	约束性

注：

1. []为五年累计数。

2. 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暂按我市口径进行统计，待国家明确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口径后再进行修正。

3. 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我市数据将于 2021 年 5 月中旬公布，常住人口城镇化率、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每千人口拥有执业（助理）医师数、每千人口拥有 3 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等人均指标将根据普查数据进行修正。

4. 我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包括新一代信息技术、智能与新能源汽车、生物医药与健康、智能装备与机器人、轨道交通、新能源与节能环保、新材料与精细化工、数字创意等八大产业。

5. 国家将符合以下任一方面要求的专利认定为高价值发明专利：（1）战略性新兴产业的有效发明专利；（2）在海外有同族专利权的有效发明专利；（3）维持年限超过 10 年的有效发明专利；（4）实现较高质押融资金额的有效发明专利；（5）获得国家科学技术奖或中国专利奖的有效发明专利。

6. 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2020 年机场旅客吞吐量、货邮吞吐量分别为 4377 万人次、176 万

吨；铁路旅客发送量、货运量分别为 0.87 亿人次、1793 万吨。

7. 受新冠肺炎疫情等因素影响，2020 年我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为 90.4%，高于正常年份。

8. 森林覆盖率指标将根据自然资源部门发布的第三次全国国土森林资源调查数据进行修正。

9. 新冠肺炎疫情期间，政府实施疫情防控系列措施，居民更加注重健康防护，空气、水等生态环境显著改善，重大慢性病过早死亡率、道路交通事故死亡率等明显降低，2020 年我市人均预期寿命为 82.9 岁，高于正常年份。

第二章 大力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 加快建设科技创新强市

坚持创新在现代化建设全局中的核心地位，强化科技自立自强战略支撑，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经济主战场、面向国家重大需求、面向人民生命健康，全面服务科教兴国、人才强国、创新驱动发展等国家战略，完善创新体系，支撑引领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建设，提升广州国际科技创新枢纽能级。

第一节 以“一区三城”为主阵地打造科技创新轴

优化提升科技创新布局，举全市之力规划建设以中新广州知识城、南沙科学城为极点，链接广州人工智能与数字经济试验区、广州科学城、广州国际生物岛、天河智慧城、广州大学城、白云湖数字科技城等关键节点的科技创新轴，串联广州三大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完善沿线产业规划、基础设施和生活配套，集聚国际一流的人才资源、科技基础设施、高等院

校、科研机构 and 科技型企业。

一、全力建设广州人工智能与数字经济试验区

促进“一江两岸三片区”良性互动，建设粤港澳大湾区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示范区，支撑国家新一代人工智能创新发展试验区和国家人工智能创新应用先导区建设。琶洲核心片区（含广州大学城）依托人工智能与数字经济省实验室（广州）、国家超级计算广州中心等重大创新平台和科技创新头部企业，加快技术研发和产业导入，推动信息服务、人工智能、电子商务等跨越式发展，建成世界一流的数字经济集聚区。鱼珠片区加快建设国家级工业互联网中心等信息基础设施，促进人工智能、第五代移动通信网络（5G）、区块链¹³等新技术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打造以区块链为特色的中国软件名城示范区。广州国际金融城片区着力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赋能现代服务业，大力发展数字金融、数字贸易¹⁴、数字创意等产业，建成金融科技¹⁵先行示范区。

二、高标准建设南沙科学城

立足建设百年科学城、国际一流科学城，以中科院明珠科学园为核心区，聚焦海洋、能源、空天、信息等领域，布局建设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前沿交叉研究平台和高层次科研机构，打造粤港澳大湾区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主要承载区。面向海洋强国建设战略需求，推动涉海大科学装置建设，打造全球海洋科学与工程创新中心。携手港澳集聚国际高端资源，打造粤港

粤港澳大湾区创新发展全球开放合作枢纽。

三、深入推进中新广州知识城建设

全面实施中新广州知识城总体发展规划，加快汇聚知识型人才、发展知识型经济，大力发展全球顶尖的生物制药、集成电路、新能源汽车和纳米科技产业，建设中新国际科技创新合作示范区、粤港澳大湾区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重要承载区。做强中新国际联合研究院，建好中新国际智慧产业园、腾飞科技园和中国纳米谷。建设知识城金融云谷，设立亚洲金融创新研究院，打造国际化金融创新资源聚集地。深化国家知识产权综合改革试验，建设知识产权服务园，举办国家级知识产权交易博览会，形成粤港澳大湾区独特的知识经济平台优势和产业生态。

四、加快广州科学城提质升级

面向生命科学、信息科学等优势领域建设一批重大科技基础设施，联合顶级科研机构共建一批研发机构，布局一批高水平产业技术研发和转化平台，建成国际一流的中国智造中心。深化穗港澳在创业孵化、科技金融、成果转化、国际技术转让等领域合作，构建最具创新活力的全链条孵化育成体系，打造国家级科技成果转化基金集聚区。

第二节 加强战略科技力量建设

积极对接国家战略科技布局，锚定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国家和省实验室等重大平台建设，充分发挥现有国家重大科技创

新平台作用，组织大院大所大平台在最迫切领域集中最优势资源攻关，为打造服务全省、辐射华南、链接全球的战略科技力量提供坚强的“硬科技”¹⁶支撑。

一、建设“1+2+4+4+N”战略创新平台体系¹⁷

汇聚国家战略科技力量，提升创新基础能力。建设以呼吸疾病领域国家实验室、粤港澳大湾区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国家新型显示技术创新中心为引领，以人类细胞谱系大科学研究设施、冷泉生态系统研究装置、智能化动态宽域高超声速风洞、极端海洋动态过程多尺度自主观测科考设施等 4 个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和生物岛、南方海洋科学与工程、人工智能与数字经济、岭南现代农业科学与技术等 4 个省实验室为骨干，以多个高水平创新研究院为基础的战略创新平台体系。建好鹏城国家实验室广州基地，争取建设张江国家实验室广州基地，支持国家重点实验室、国家科技资源共享服务平台、省重点实验室、粤港澳联合实验室建设发展，提高共享水平和使用效率。成建制、成体系、机构化引进国家级大院大所和顶尖高校在我市建设高水平创新研究院，依托产业集群创办混合所有制产业技术研究院。

专栏 3 “1+2+4+4+N”战略创新平台体系

一、国家实验室

呼吸疾病领域国家实验室。

二、国家技术创新中心

粤港澳大湾区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国家新型显示技术创新中心。

三、重大科技基础设施

人类细胞谱系大科学研究设施、冷泉生态系统研究装置、智能化动态宽域高超声速风洞、极端海洋动态过程多尺度自主观测科考设施。

四、省实验室

生物岛省实验室、南方海洋科学与工程省实验室（广州）、人工智能与数字经济省实验室（广州）、岭南现代农业科学与技术省实验室。

五、高水平创新研究院

广东粤港澳大湾区国家纳米科技创新研究院、中国科学院力学研究所广东空天科技研究院、广东智能无人系统研究院、粤港澳大湾区精准医学研究院（广州）、中国科学院空天信息研究院粤港澳大湾区研究院、广东省粤港澳大湾区集成电路与系统应用研究院、中国科学院长春应化所黄埔先进材料研究院、广东粤港澳大湾区硬科技创新研究院、广东腐蚀科学与技术创新研究院、广东粤港澳大湾区协同创新研究院、中国科学院自动化所广州人工智能与先进计算研究院。

二、打好关键核心技术攻坚战

把提升原始创新能力摆在更加突出位置，落实科技强国行动纲要，积极参与国家和省重大科技专项，探索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新型举国体制“广州路径”。实施人工智能、集成电路、生命健康、新能源、新材料、脑科学与类脑研究、深海等重点领域研发计划，成体系解决核心基础零部件、关键基础材料、先进基础工艺和产业技术基础等“卡脖子”问题，力争形成一批并跑、领跑的原创性研究成果。发展“5G+北斗”等军民融合优势产业，创建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军民融合创新示范基地。

三、强化基础研究能力支撑

强化应用研究带动，鼓励自由探索，落实国家基础研究十年行动方案，争取国家在广州布局若干基础学科研究中心。对

接国家和省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资助体系，持续参与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区域创新发展联合基金和粤穗联合基金建设。加大基础研究财政投入力度，优化支出结构，对企业投入基础研究实行税收优惠，完善基础研究投入多元化机制，推广“市校（院）联合资助项目”经验，鼓励社会以捐赠和建立基金等方式多渠道投入，形成持续稳定投入机制，逐步提高基础研究经费支出占全社会研发经费支出比重。推动基础研究与产业发展紧密结合，加大对数学、物理、化学及生命科学等前沿交叉学科的支持力度，强化材料、能源、健康等领域基础研究。建立健全符合科学规律的评价体系和激励机制，对基础研究探索实行长周期评价，创造有利于基础研究的良好科研生态。

第三节 培育壮大科技创新型企业

完善技术创新市场导向机制，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坚持科技创新型企业数量扩张与质量提升并举、提高企业创新能力与壮大企业规模并重，推动产业链上中下游、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培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科技创新型企业集群。

一、培育创新型龙头企业

深化分层分类服务科技创新企业做强做优做大行动、高新技术企业树标提质行动，壮大一批头部科技企业。增强创新型龙头企业引领带动作用，促进各类创新要素向以龙头企业为核心的创新链条集聚。支持企业参与国家、省、市重点领域研发

计划。鼓励行业龙头企业联合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和行业上下游企业组建创新联合体、搭建协同创新平台，突破一批关键共性技术，提升行业整体技术水平。

二、提升科技型中小微企业竞争力

支持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做大做强，培育众多高成长性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发掘一批创新能力强、行业地位高的“隐形冠军”企业¹⁸。鼓励科技型中小微企业与行业龙头企业协同创新，提升产业链专业化协作配套水平。采用创新产品推广、贷款贴息、科技特派员¹⁹、共享科研仪器设备等方式，支持中小微企业技术创新和技术改造，推动创新型中小微企业成为创新重要发源地。

三、完善企业创新服务体系

实施更大力度的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等普惠性政策，鼓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力度。立足“技术研发—产品想法—产品设计—产品生产—产品销售”路径，推动企业创新全链条服务体系提质增效。优化专业化孵化器和众创空间布局，完善“众创空间—孵化器—加速器—科技园”创新创业载体服务体系，用好旧厂房、旧物业等发展创新载体，推动孵化载体专业化资本化品牌化国际化发展。落实新型研发机构“负面清单”制度，支持新型研发机构开展体制机制创新，提升技术创新、成果转化、孵化企业能力。打造新型共性技术平台，解决跨行业跨领域关键共性技术问题。

第四节 建设全球人才创新创业高地

深入实施“广聚英才计划”，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全方位培养、引进、用好人才，形成“才源广进”工作格局，充分发挥人才第一资源的作用，营造近悦远来、拴心留人的人才发展环境。

一、汇聚“高精尖缺”人才

实施科技创新高层次人才引进和培养工程，培育造就更多国际一流的战略科技人才、科技领军人才、高层次人才和高水平创新团队，培养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青年科技人才后备军，支持设立博士后创新岗位。加强创新型、应用型、技能型人才培养，实施知识更新工程、技能提升行动，推行新型学徒制，培养更多高技能人才和大国工匠，壮大高水平工程师和复合型人才队伍。加强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实施产业人才发展支持工程，完善重点产业急需紧缺人才政策。探索实施“机构化成建制”引才项目，注重依托重大科技任务和重大创新基地培养发现人才。提高人才绿卡含金量，出台实施“穗岁平安”人才综合服务保障政策²⁰，提供教育医疗、住房保障等组合式服务，解决人才在穗工作、生活的后顾之忧。加大人才政策创新和宣传力度，提高人才政策知晓度和覆盖面，营造尊才尚新氛围。

二、促进青年加快成长成才

坚持党管青年原则，构建全面、系统、长效的青年发展政策体系，促进青年更好成长、更快发展，建设青年创新型城市。优

化青年成长成才的法治环境，加快推进青年创新创业立法。擦亮广州青年创新创业系列品牌，新建一批青年创新人才工作站，打造“人才基地+青年众创空间”平台体系，引导和支持各类市场主体建设青年创新创业平台。深入实施“领头雁”农村青年创业致富带头人培育工程，支持青年积极投身乡村振兴。

专栏4 “十四五”时期促进青年成长成才项目

一、出台《广州市青年创新创业促进和保障条例》。

二、扩大“青年文明号”“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青年创新成果广州交流会”等品牌效应。

三、新建一批“青年创新人才工作站”示范站点，搭建广州青年就业创业综合服务平台，持续举办“青创杯”广州青年创新创业大赛。

四、打造100个青年众创空间，持续建设好粤港澳大湾区（广东）创新创业孵化基地、南沙粤港澳（国际）青年创新工场、欧美同学会“海归小镇”、励弘粤港澳青年数字创意基地、澳门青年人创新部落、“湾创之星”（国际）青年创新创业中心、粤澳青创国际产业加速器。

五、办好“中俄青年创业孵化器”广州交流项目、“亚太青年领导力与创新创业论坛”、“世界技能大赛”等国际项目、论坛和赛事。

六、实施“领头雁”农村青年创业致富带头人培育工程。

三、建设海外人才高端创新平台

把握全球人才流动新趋势，加大海外引才力度，拓展引才视野和渠道。发挥中国海外人才交流大会等作用，为海外优秀创新人才在穗发展提供“一站式”对接服务平台，引导海外高端人才、项目、资本加速汇聚。支持南沙粤港澳人才合作示范区、中新广州知识城国际人才自由港等海外人才高端创新平台

建设。出台支持外国院士等海外人才来穗创新创业若干政策，做好外籍人才引进、认定、使用、培养、评价、保障等全周期服务，切实解决海外人才在原始创新、技术研发、成果转化等方面问题。实施更加开放便捷的境外人才引进和出入境管理制度，深化外籍人才永久居留积分试点²¹，探索开展技术移民试点，加强国际人才社区建设。支持南沙新区创建国际化人才特区，健全薪酬福利、子女教育、社会保障、税收优惠等制度，为海外人才在穗工作提供具有国际竞争力和吸引力的环境。

四、激发人才创新创业创造活力

完善人才评价和激励机制，健全以创新能力、质量、实效、贡献为导向的科技人才评价体系，构建充分体现知识、技术等创新要素价值的收益分配机制。探索前沿技术、新业态、新职业职称评价，开辟优秀人才职称评定绿色通道，建立地方评价标准和职称评审专业目录。强化企业创新使用人才制度，探索人才“谁用谁评”机制，将人才认定权限交由企业，支持企业做大人才蓄水池。选好用好领军人才和拔尖人才，推进团队带头人全权负责制，赋予更大的用人权、用物权、经费使用权、技术路线决定权、内部机构设置权和人才举荐权，优先保障经费和工作条件。全方位为科研人员松绑，拓展科技管理“绿色通道”。研究设立较大规模的人才创新创业基金，探索实施“人才投”“人才贷”“人才保”政策²²。

五、优化创新创业创造生态

大力弘扬新时代科学家精神，强化科研诚信建设，健全科技伦理体系。依法保护企业家的财产权和创新收益，发挥企业家把握创新方向、凝聚人才、筹措资金等方面重要作用。推进创新创业创造向纵深发展，推广广州科学城国家“双创”示范基地建设经验，支持广州国际科技创新城等申报国家“双创”示范基地，提升各类“双创”示范基地建设运营水平。倡导敬业、精益、专注、宽容失败的创新创业文化，完善试错容错纠错机制。弘扬科学精神和工匠精神，加强科学技术普及基地建设，广泛开展科学普及活动，强化青少年科学兴趣引导和培养，形成热爱科学、崇尚创新的社会氛围，提高全民科学素质。

第五节 创建科技体制机制改革先行区

围绕创新链产业链人才链完善政策体系，出台实施《广州市科技创新条例》，营造良好创新生态环境。

一、深化科技领域“放管服”改革

改革重大科技项目立项和组织管理方式，给予科研单位和科研人员更多自主权，推行技术总师负责制，实行“揭榜挂帅”“赛马”²³等制度，实施“以赛代评”“以投代评”“包干制”²⁴。整合财政科研投入体制，重点投向战略性关键领域，改变部门分割、小而散的状态。探索简化科技项目经费使用管理，建立以信任为前提的顶尖战略科学家负责制，扩大科技成果供给。

健全创新激励和保障机制，实行以增加知识价值为导向的分配政策，完善科研人员职务发明成果权益分享机制，鼓励高校和科研机构试点赋予科研人员职务科技成果所有权或长期使用权，提高科研人员收益分享比例。完善科技评价机制，优化科技奖励项目。建立健全现代科研院所制度，对重点研究机构探索实施“一院（所）一策”，试行更加灵活的编制、岗位和薪酬等管理制度，并给予长期稳定支持。建立健全高等院校、科研机构、企业间创新资源自由有序流动机制。

二、加快协同创新和科技成果转化

健全政产学研用深度融合的技术创新体系，加强关键共性基础技术研发。鼓励企业采取校企联盟等形式与高校、科研机构开展创新合作。出台科研成果就地产业化实施方案，支持华南技术转移中心（广州）、工信部制造业创新成果产业化试点（广州）、广州（国际）科技成果转化天河基地做优做强，支持广州民营科技园打造中国民营企业重大科技成果转化平台，建设黄埔硬科技创新先行区，推进环五山、环中大、环大学城科技成果转化基地建设，共建珠三角国家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示范区。优化市科技成果产业化引导基金运营方式，推动粤港澳大湾区科技成果转化基金运营。实施国产技术市场化行动，落实并推动实施自主创新产品优先采购以及技术装备首台（套）、关键零部件和材料首批次、软件首版次等应用激励政策，提供多元化应用场景和体验中心，推动国产技术和产品在实际应用中持续

迭代升级。

三、打造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高地

实施知识产权强国战略，实行严格的知识产权保护制度，强化知识产权全链条保护，加强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和行政执法，完善仲裁、调解、公证和维权援助体系，健全知识产权侵权惩罚性赔偿制度，加大损害赔偿力度。优化专利资助奖励政策和考核评价机制，更好保护和激励高价值专利，培育专利密集型产业。加快实施知识产权产品认定制度，推动知识产权价值实现。探索自主知识产权产品推广应用新模式。推广知识产权证券化试点，丰富知识产权证券化产品种类。加大知识产权质押融资贴息力度和风险补偿基金规模，鼓励金融机构投资科技型轻资产企业，纾解企业知识产权产品产业化融资困难。加快建成中国（广州）知识产权保护中心，提高广州知识产权法院、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专利审查协作广东中心等影响力。加强知识产权服务品牌机构培育，支持越秀、天河建设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发展示范区，推动南沙自贸试验区成为粤港澳大湾区知识产权服务高地。

四、构筑科技金融服务生态圈

集成打造科技金融²⁵“智慧大脑”，推行“投贷联动”²⁶等科技金融服务模式，开展科技金融工作站²⁷、科技金融特派员²⁸试点，优化科技型中小企业信贷风险损失补偿资金池²⁹运营管理机制，打通科技金融服务“最后一公里”。优化广州产业投资

基金、科技创新发展资金、科技成果产业化引导基金等各类政府性投资基金使用，健全市级产业投资基金考核机制，建立覆盖种子期投资、天使投资³⁰、风险投资、并购重组投资的基金体系。大力发展创业投资和股权投资，培育引进一批知名头部风投创投机构，打造国内标志性风投创投集聚区。建立科技企业上市后备数据库，联合证券交易所共建优质科技企业上市协调工作机制，支持广东股权交易中心建设粤港澳大湾区“科技创新专板”。鼓励保险机构为科技企业提供多方位保险支持。

五、深化国际科技开放合作

实施更加开放包容、互惠共享的国际科技合作战略，更加主动融入全球创新网络，主动发起和积极参与国际大科学计划和大科学工程，完善中欧、中以、中新、中乌等国际科技合作平台，吸引国际高端创新机构、跨国公司研发中心、国际科技组织落户，鼓励国际知名科研机构在穗联合组建国际科技中心。发挥广州驻硅谷、波士顿、特拉维夫等科技创新合作办事处作用，推动在创新型国家和地区设立海外创新办事处，对接当地创新资源和人才，吸引当地科技成果在广州产业化。鼓励科技园区和企业“走出去”，面向全球配置科技资源。擦亮《财富》全球科技论坛、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广州国际创新节、中国风险投资论坛等品牌，打造常态化全球科技活动交流中心、展示中心、交易中心，营造“要创业到广州、要创新来广州”良好氛围。

第三章 巩固壮大实体经济根基， 建设更具竞争力的现代产业体系

坚持把发展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打好产业基础高级化和产业链现代化攻坚战，构建实体经济、科技创新、现代金融、人力资源协同发展的现代产业体系，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增长引擎，打造先进制造业强市和现代服务业强市。

第一节 发展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

把发展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作为经济工作的“首要工程”，推动战略性新兴产业跨越式发展，成为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支撑。

一、全力打造新兴支柱产业

将新一代信息技术、智能与新能源汽车、生物医药与健康产业打造成为新兴支柱产业，促进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赋能智能与新能源汽车、生物医药与健康产业。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着力实施“强芯”“亮屏”“融网”工程，构建集成电路“设计—制造—封装—测试”全产业链集群和超高清视频及新型显示“设备制造—内容创作—应用服务”全产业链集群，打造“显示之都”“软件名城”“5G高地”。智能与新能源汽车产业着力实施电动化、智能化、网联化战略，构建“研发设计—关键零部件生产—整车制造—测试评价—共享出行”全产业链集群，

规划建设智能网联汽车电子集成系统产业综合基地，争创国家级车联网先导区，开展自动驾驶商业化运营试点，打造全国领先的智能汽车平台和生态圈，建成全球知名“智车之城”。生物医药与健康产业着力推动医学、医药、医疗“三医融合”，提升“研发—临床—中试—制造”全产业链集群协同创新水平和综合竞争力，建设创新药物临床试验服务中心，发展壮大生物药、现代中药、化学创新药、高端医疗器械、高端康养产业，打造全球生物医药与健康产业新高地。

专栏5 “十四五”时期三大新兴支柱产业发展重点

产业	重点领域	重点平台
新一代信息技术	重点发展半导体与集成电路、超高清视频及新型显示、智能终端、软件、5G、北斗通信导航、工业互联网等领域。	广州人工智能与数字经济试验区、中新广州知识城集成电路产业园、中新广州知识城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园、增城新型显示价值创新园、花果山超高清视频产业特色小镇、黄花岗科技园、天河智慧城、天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广州北斗产业园区、从化明珠智慧产业园等。
智能与新能源汽车	重点发展智能汽车、纯电动汽车、混合动力汽车、氢燃料电池汽车整车研发制造，支持智能驾驶决策、智能传感、人机交互、三电系统（电池、电机、电控）、高精度地图、车规级芯片、新一代电子电气架构等关键零部件及技术产业。	广州番禺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广州花都（国际）汽车产业基地、南沙国际汽车产业基地、黄埔汽车产业基地、从化明珠工业园、广州国际汽车零部件产业基地（番禺、增城、花都、南沙、从化）、广州西岸产业园等。
生物医药与健康	重点发展生物药、现代中药、化学创新药、高端医疗器械、干细胞与再生医学、精准医疗、基因检测、高端医疗、高端康养等领域。	广州国际生物岛、广州科学城、中新广州知识城国际生物医药价值创新园、白云美丽健康产业园、大坦沙国际健康生态岛、粤港澳大湾区生命健康产业创新区、中山大学国际药谷、从化粤港澳大湾区生物医药产业创新平台等。

二、加快发展新兴优势产业

推动智能装备与机器人、轨道交通、新能源与节能环保、新材料与精细化工、数字创意等新兴优势产业加快发展。智能装备与机器人产业着力构建“关键基础零部件—整机及成套装备—系统集成应用—公共支撑服务”产业链集群，加快突破自动控制系统、减速器、伺服电机等关键零部件和集成应用技术，开拓智能工厂、数字化车间等场景应用，建设全国智能装备关键设备研发创新中心。轨道交通产业着力构建“规划设计—装备制造—建设施工—运营与增值服务”全产业链集群，组建轨道交通产业投资集团，建设轨道交通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加快“走出去”步伐，打造世界级轨道交通品牌。新能源与节能环保产业着力构建氢能源全产业链集群和发展节能环保装备产业，协同推进太阳能、核能、智能电网及装备产业发展，加快关键技术研发和产业化，重点打造南方氢能枢纽。新材料与精细化工产业以规模化、绿色化、高端化为主攻方向，推动先进基础材料产业转型升级和前沿新材料研发应用，发展高端日化产品，打造国内一流“新材高地”“美妆之都”。数字创意产业着力推进 5G、人工智能、虚拟现实（VR）/增强现实（AR）等新技术深度应用，构建游戏、电竞、动漫、网络、影音产业生态圈，培育一批具有全球竞争力的数字创意头部企业和精品 IP，打造“动漫游戏产业之都”“全国电竞产业中心”。

专栏6 “十四五”时期五大新兴优势产业发展重点

产业	重点领域	重点平台
智能装备与机器人	重点发展智能软硬件、智能机器人、智能运载工具、智能终端、工业控制设备、增材制造等智能产业，以及智能工厂、“人工智能+制造”等应用服务领域。	黄埔智能装备价值创新园、南沙庆盛人工智能价值创新园等。
轨道交通	重点发展轨道交通关键技术研发、设计咨询、工程施工、零部件及配套设备、新制式整车、智慧轨道交通、检验检测、运营服务、以公共交通为导向的综合开发（TOD）、维保服务、教育培训等领域。	广州轨道交通装备产业园、番禺轨道交通装备修造基地、白云新城轨道交通总部基地、广州和谐型大功率机车修造基地、南沙轨道交通建设施工类企业总部基地等。
新能源与节能环保	重点发展氢能、太阳能、核能装备制造、储能、智能电网等领域，以及促进生物质能综合利用、支持资源循环利用相关行业。	南沙东方重机核电装备制造基地、黄埔氢能产业创新核心区、南沙氢能产业枢纽、从化氢能产业创新示范园区、番禺节能科技园等。
新材料与精细化工	重点发展先进高分子材料、新能源材料、精细化工、绿色石化、金属与粉末冶金、先进无机非金属材料、生物医用材料等领域。	华南新材料创新园、黄埔新材料产业园等。
数字创意	重点发展游戏、电竞、动漫、创意设计、网络影音、公共文化数字服务、时尚文化等领域。	天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天河软件园、白云湖数字科技城、广州设计之都等。

三、前瞻布局发展未来产业

实施未来产业孵化与加速行动，大力发展量子科技³¹、区块链、太赫兹³²、天然气水合物³³、纳米科技³⁴等前沿产业。开展量子科技领域关键核心工程装备和量子精密测量等关键核心技术研发，谋划建设量子互联网和量子通信产业园，推动量子科技向商用、民用领域普及应用。推动区块链技术和产业创新发展，强化区块链底层平台研发，加强区块链技术在智能制造、电子商务、物联网、能源电力等领域推广应用，高水平建

设国家级区块链发展先行示范区。依托华南理工大学、中国科学院空天信息研究院粤港澳大湾区研究院等高校院所，强化太赫兹通信领域基础研究和关键技术攻关，加快太赫兹技术在工业控制、安防设备、无线通信等领域的产品开发和商业应用。稳步推进天然气水合物开发和产业化，支持建设天然气水合物勘查开发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广州深海科技创新中心，打造全国天然气水合物研发和商业开发总部基地。依托广东粤港澳大湾区国家纳米科技创新研究院，加快建设纳米智能技术园、纳米生命与健康技术科技园等，建成中国纳米谷。

第二节 推动先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

深入实施广州制造“八大提质工程”³⁵，保持制造业比重基本稳定，发展壮大高技术制造业³⁶，推动“广州制造”向“广州智造”升级，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先进制造业集群。

一、促进优势特色产业赋能升级

推动汽车、电子、石化等传统优势产业智能化、高端化、绿色化发展，向智能与新能源汽车、新一代信息技术、新材料与精细化工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高技术制造业迭代升级。促进纺织服装、美妆日化、箱包皮具、珠宝首饰、食品饮料、智能家居、灯光音响等传统特色产业数字化、定制化、时尚化转型，打造“广州工业”新名片。实施特色产业集群“1+2+N”数字化转型行动³⁷，

共建行业级工业互联网³⁸平台和数字化创新中心，引导企业集群式“上云上平台”，打造“云”上产业链和虚拟产业园，实现产业链再造和价值链升级。实施推进融合消费体验行动，以流花展馆为核心建设全球“定制之都”消费体验中心、工业互联网产业集群展示体验中心等，立足优势发展定制服装、定制皮具、定制家居、定制化妆品等，推动“网红定制”模式发展，打造世界先进、国内领先的规模化个性定制产业创新策源地、应用示范地、产业集聚地。实施数字化转型发展生态提升行动，推动集群技术创新和工业大数据、供应链金融³⁹发展。

专栏 7 五大特色产业集群数字化转型行动

产业集群	每 1 个集群组建 “2+N” 供应商联合体		主要工作目标
纺织服装 美妆日化 箱包皮具 珠宝首饰 食品饮料	2 家建设主体 1. 工业互联网行业解决方案服务商； 2. 跨行业跨领域平台企业。	N 个合作伙伴 工业设计 共享制造 物流仓储 直播电商 金融服务	1. 打造数字化转型标杆企业； 2. 带动万家企业上云上平台； 3. 培养十万名数字化转型产业人才； 4. 促进传统产业集群向千亿级现代产业集群跃升； 5. 建成具有全球影响力的“定制之都”。

二、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现代化水平

坚持经济性和安全性相结合，补齐短板、锻造长板，分行业做好供应链战略设计和精准施策，形成具有更强创新力、更高附加值、更安全可靠的产业链供应链。积极参与国家产业基础再造工程⁴⁰，强化资源、技术、装备支撑，推动产业链供应链多元化。立足产业规模优势、配套优势和部分领域先发优势，

从符合未来产业变革方向的整机产品入手打造战略性全局性产业链。建立重点行业“链长制”⁴¹，完善稳链、补链、强链、建链联动协调机制，制定重点产业链发展技术路线图、核心企业库和招商图谱，加强产业链头部企业和薄弱环节靶向招商。培育壮大具有生态主导力和核心竞争力的“链主”企业，带动产业链上下游企业配套协同发展。支持龙头企业拓展全球布局，留住产业链关键环节，加强国内国际产业安全合作，增强全球供应链协同能力。完善支持中小企业发展体制机制，支持中小企业在细分领域做专做精，培育一批具有产业链节点控制力的“专精特新”企业⁴²。整合骨干企业、科研院所、高校和第三方服务机构资源，构建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大中小企业创新协同、产能共享、产业链供应链互通的新型产业生态。

三、深化国家服务型制造示范城市建设

大力发展服务型制造⁴³，支持平台型企业、龙头骨干企业等开展工业设计、系统集成、全生命周期管理、供应链管理 etc 专业化服务。开展工业设计能力提升行动，培育工业设计领军企业，强化重点行业工业设计研究院、工业设计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实施“尚品”工程，加强中高端自主时尚品牌创建培育，大力发展时尚产业，建设时尚之都。

四、建设全国质量强市示范城市

实施质量提升行动，加强标准、计量、认证、专利体系和能力建设，提升“广州制造”“广州标准”“广州品牌”竞争

力、话语权。加强质量基础设施建设，布局一批国家级和省级质检中心、产业计量及认证测试中心，吸引国内外专业认证机构落户，建设国家检验检测高技术服务业集聚区（广州）。鼓励企业制定实施先进标准，培育企业标准“领跑者”，推动优势特色行业标准成为全球、国家标准。创建标准国际化创新型城市，鼓励企事业单位积极参与国际标准研制。实施品牌强市战略，振兴广州老字号、培育新品牌，建好用好国家商标品牌创新创业（广州）基地，引导企业增强品牌设计、创新和营销能力，打造更多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名企、名品、名牌。

五、强化先进制造业要素保障

强化要素保障和高效服务，提升制造业根植性和竞争力。推动工业用地提容增效，推广新型产业用地模式，“十四五”时期，全市用于先进制造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的产业用地面积力争不少于 240 平方公里；加强 621 平方公里工业产业区块管理，维护发展空间底线。开展新一轮工业技改行动，在绿色石化、新材料、高端装备等领域建设一批智慧园区、智能工厂。充分发挥新兴产业发展资金、先进制造业创新发展资金、科技创新发展资金等财政资金作用，综合运用直接投资、资本金注入、投资补助、贷款贴息等方式，加大重点产业发展支持力度。巩固拓展减税降费成果，降低企业生产经营成本，允许所有制造业企业参与电力市场化交易，规范和降低港口航运、公路铁路运输等物流收费，全面清理规范涉企收费。

第三节 促进现代服务业繁荣发展

聚焦产业转型升级和居民消费升级需要，扩大服务业有效供给，提高服务效率和服务品质，构建优质高效、结构优化、竞争力强的服务产业新体系，提升“广州服务”品牌影响力和美誉度，推动现代服务业⁴⁴出新出彩，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现代服务经济中心。

一、推动生产性服务业⁴⁵高端化发展

以服务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为导向，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着力发展商务会展、现代物流、科技服务、专业服务等生产性服务业。提高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以下统称广交会）辐射面和影响力，建成广交会展馆四期、广州空港国际会展中心、国际金融论坛永久会址等会展场馆，探索“新业态+会展”，办好广州博览会、广州国际汽车展览会、中国（广州）国际茶业博览会、中国国际老龄产业博览会等专业展会，培育领军型展览集团和全球专业展览，建设国际会展之都。推动现代物流与制造业高效融合，培育国际供应链龙头企业。推动研发设计、技术转移、创业孵化、知识产权、科技咨询等科技服务机构集聚发展，构建覆盖创新全链条的科技服务体系。提升会计、法律、人力资源、广告营销、检验检测认证等高端专业服务，打造广州法律服务集聚区、广州设计之都等平台，提高专业服务中心城市辐射力。促进现代服务业和先进制造业、现代农业深度融合，深化业务关联、链条延

伸、技术渗透，支持智能制造系统解决方案、流程再造等新型专业化服务机构发展。培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服务企业。

二、加快生活性服务业⁴⁶品质化发展

以提升便利度和改善服务体验为导向，推动生活性服务业向高品质和多样化升级，加快发展商贸、餐饮、健康、养老、托育、文化、旅游、体育、家政、物业等服务业。加强公益性、基础性服务业供给，扩大覆盖全生命周期的各类服务供给。鼓励商贸、旅游、餐饮等行业开展业态与模式创新，推进数字化智能化改造和跨界融合，线上线下全渠道满足消费需求，打响“购在广州”“游在广州”“食在广州”品牌。开展国家家政服务提质扩容“领跑者”行动试点，加快家政服务业标准化、专业化、智能化发展，培育一批家政服务领跑企业、领跑社区和领跑学校。执行生活性服务业认证认可制度，推动生活性服务业诚信化职业化发展。推动构建15分钟社区生活服务圈，提升居民服务便利化水平。

三、提升总部经济发展能级

实施世界500强、中国500强企业培育行动，筛选一批具有发展优势和潜力的重点企业，强化资金、项目、土地、人才等普惠政策支持和专属服务，支持企业整合资源做大做强。加大总部经济招商引资力度，吸引更多跨国公司、大型央企和民营企业、国内外行业领军企业在广州设立总部、区域总部和研发中心、采购中心等。加快培育引进互联网新经济、科技创新

等领域总部企业，深化与互联网龙头企业在智慧城市等领域战略合作，推动互联网创新型总部企业集聚发展。加强百亿级、十亿级高端商务楼宇建设，提升楼宇总部经济发展水平。

四、积极发展服务业新业态新模式

创新适应服务新业态新模式和产业融合发展需要的土地、财税、金融、价格等政策，推动新技术在服务业广泛应用，促进平台经济、共享经济、体验经济等健康发展。鼓励制造业和服务业龙头企业平台化转型，培优扶强一批第三方电子商务服务平台、智能制造服务平台、云服务平台。聚焦工业互联网、在线教育、远程医疗等“互联网+”领域，培育一批在全国乃至全球范围内开展跨区域经营平台型企业。

五、深化服务业领域改革开放

完善支持服务业发展的政策体系，进一步放宽市场准入，提高经营审批效率，鼓励社会力量扩大多元化多层次服务供给。积极争取国家、省支持广州服务业深化改革和扩大开放，进一步放宽金融、医疗、科技服务、旅游、文化娱乐等领域外资准入、准营限制，争取允许外资企业在自贸试验区内独资经营增值电信业务、无船承运⁴⁷等业务。对标自由贸易港政策，探索加快发展离岸贸易、离岸金融⁴⁸、保税研发设计、高端设备售后维修等服务。

第四节 加快建设现代金融服务体系

推动共建粤港澳大湾区国际金融枢纽，加快形成具有重要

影响力的风险管理中心、财富管理中心和金融资源配置中心。

一、建设广州期货交易所等重大金融平台

大力支持广州期货交易所建设，打造完整期货产业链，完善期现货联动的期货交易市场体系，建设期货交割库，提升重要大宗商品的价格影响力。提升上海证券交易所南方中心、深圳证券交易所广州基地和新三板华南服务基地服务功能。依托中证报价南方总部建设私募基金份额交易平台、私募股权跨境交易平台。鼓励广东股权交易中心完善中小微企业综合金融服务体系，建设“中国青创板”“天使板”等特色服务板块。推动设立广州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⁴⁹区域交易中心。支持上海保险交易所南方总部发展壮大，争取广州钻石交易中心、广东省珠宝玉石交易中心升级为国家级交易平台。

二、深化国家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建设

大力引进培育绿色金融⁵⁰机构，打造绿色金融总部集聚区。推进绿色金融产品和融资模式创新，探索建立粤港澳大湾区绿色金融标准体系。发挥广州碳排放权⁵¹交易所平台功能，搭建粤港澳大湾区环境权益交易与金融服务平台，加快推动碳排放权及其他环境权益交易，稳步推进碳排放权抵质押贷款等碳金融业务创新。探索开展碳排放权交易外汇试点，支持境外投资者以外汇或人民币参与粤港澳大湾区内地碳排放权交易。

三、增强金融有效支持实体经济能力

强化金融对中小微企业、科技企业和“三农”的支持，促进金融机构与实体企业共生共荣。完善金融与产业融合发展政策措施，更好发挥市普惠贷款风险补偿机制作用，提升金融服务支持主导产业、重点园区、重大项目能力。实施培育新增上市公司行动，提高上市公司质量和直接融资比重。积极引进总部金融机构，培育发展大型金融集团，鼓励金融机构扩大信贷规模，提高中小微企业首贷率。支持普惠金融⁵²、供应链金融等产品服务创新，扩大知识产权、股权、应收账款等质押融资规模。支持越秀区建设国家产融结合试点区。

四、实施更高水平金融开放创新

按照国家金融开放时间表和路线图，放宽金融外资准入限制及股比要求，鼓励在穗外资金融机构提升总部功能。加强广州期货交易所与香港联合交易所合作，促进与港澳金融市场互联互通和金融（基金）产品互认。加快落实金融支持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政策措施，推进资本项目便利化改革，探索开展跨境贷款、资产转让等创新业务，促进跨境贸易和投融资便利化。探索融资租赁创新政策，携手港澳共建全球飞机租赁中心。推动金融数字化转型，争创数字人民币⁵³试点城市，开展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科技监管试点⁵⁴。加强与“中国金融40人论坛”合作。

五、打造特色金融功能区

加快广州国际金融城开发建设，创建粤港澳大湾区金融合作示范区。高标准建设南沙国际金融岛，打造国家金融开放创

新高地。规划建设金融科技产业集聚区，加快集聚金融科技企业。做强做优广州民间金融街、白鹅潭产业金融服务创新区、万博基金小镇、中小微企业金融服务区等特色金融功能区。

第五节 打造全球海洋中心城市

坚持陆海统筹，科学开发海洋资源，发展海洋科技，做强海洋产业，壮大海洋事业，打造粤港澳大湾区世界级创新平台和增长极。到 2025 年，海洋生产总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力争达 15%左右。

一、建立高水平海洋产业体系

做强现代海上航运物流，壮大海洋高端装备、海洋电子信息、海洋生物医药等优势产业，发展海洋高端服务业、海洋新能源等新兴产业。围绕南沙海工装备制造基地，建设世界级船舶与海工装备制造产业集群，推动海洋观测、海洋通信、水下机器人等海洋电子信息产业发展，争取船舶工业、海洋工程领域中央驻穗企业属地化服务管理，完善产业链。以广州国家级海洋生物技术研发中心为支撑，开展海洋药物、生物制品研发及产业化。依托广州期货交易所，加强与港澳对接，建设广州海洋金融服务中心，壮大航运金融、海事仲裁等高端涉海服务业。挖掘海上丝绸之路等海洋文化资源，促进邮轮、游艇、海潜、帆船运动等新兴旅游业发展，打造多层次海洋文旅产业体系。提升传统海洋产业，完善临港冷链物流⁵⁵发展体系，建设

现代远洋渔业集聚中心。

二、建设海洋科技创新核心区

聚焦深海探测、海洋资源开发利用、空天技术下海等前沿应用，加快突破高端船舶、深远海油气矿产资源开发、海洋牧场、海上风电等装备研制核心技术。以南方海洋科学与工程省实验室为龙头，布局重大海洋科技基础设施，加快建造天然气水合物钻采船（大洋钻采船）。搭建海洋创新联盟，集聚国内外重点海洋科研机构，加快海洋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和海洋科技产业融合发展。规划建设深海研究基地，加快发展海洋遥感与导航、海洋生物安全、无人和载人深潜等涉海新产业新业态。加强涉海人才队伍建设，支持高校、科研院所拓展海洋专业。

三、构建陆海统筹的海洋开发格局

主动对接港澳地区和海南自由贸易港，打造连接粤港澳大湾区和海南自由贸易港的产业合作中心。对接西部陆海大通道，与西江上游港口、北部湾港口加强业务交往。拓展深远海空间，加快建设深远海科考中心和资源勘探开发总部基地。发挥南沙海洋产业高端发展核心区引领作用，加快海珠、番禺、黄埔、荔湾等区向海协同发展，完善与周边城市无水港⁵⁶协同机制。实施海洋综合治理，健全涉海空间资源利用制度，强化管辖海域治理管控，规范历史用海管理，推进“智慧海防”试点。

第六节 优化产业发展战略布局

按照战略规划、科学布局、重点突破的要求，依托重大交通枢纽、重大科技基础设施、重大产业园区，优化生产力布局，推动产城融合、产创融合、数产融合，打造动力源和增长极，引领全市高质量发展。

一、统筹重大产业功能区布局建设

构建“一核引领、两极带动、三港辐射、多点支撑”的产业功能布局，推动数字经济、创新经济、枢纽经济、特色经济高质量发展，形成沿江、东南部、西部三大产业带，实现产业协同互补、集聚集群集约发展。

一核引领：依托中心城区建设数字经济核心区，重点发展数字经济核心产业、高端服务业和总部经济，以数字赋能带动传统产业升级，引领全市打造智慧之城。

两极带动：发挥国家级开发区优势，集聚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形成东部、南部创新经济增长极，带动全市打造创新之城。

三港辐射：发挥空港、海港、铁路港的辐射作用，带动周边区域发展枢纽经济，增强高端要素集聚配置能力，打造支撑畅通国内大循环、促进国内国际双循环的枢纽之城。

多点支撑：立足区域资源禀赋、功能特色，支持重点产业平台创新发展、提升能级，加快建设价值创新园区，形成错位联动、多点支撑的发展格局。



图 1 “一核引领、两极带动、三港辐射、多点支撑”产业功能布局

专栏8 “十四五”时期三大产业带发展重点

一、做优做高沿江产业带。着力提升广州人工智能与数字经济试验区，优化升级天河中央商务区、天河高新区、中国（广州）超高清视频创新产业示范区、北京路国家级文化产业示范园区、海珠广场文化金融产业创新区、中大国际创新生态谷、白鹅潭商务区等产业平台，打造数字经济、总部经济和现代服务业集群。

二、做强做大东南部产业带。充分发挥广州开发区、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增城经济技术开发区、黄埔—从化产业共建合作区、从化温泉生态经济总部集聚区、广州国际生物岛、黄埔港新贸易创新中心、穗港智造合作区、穗港科技合作园、穗澳合作示范园、广州东部交通枢纽商务区、番禺经济技术开发区、万博长隆片区、广州番禺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产业园、粤港深度合作园等重点平台带动作用，形成集中度显示度更高的先进制造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

三、做实做特西部产业带。建设广州南站商务区、广州北站商务区、花都省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白云湖数字科技城、广州民营科技园、白云新城总部集聚区、海龙广佛高质量发展科创示范区等重点平台，建设制造业、服务业融合发展的特色产业集群，提升产出效益。

二、构筑高质量发展动力源和增长极

突出抓好南沙“一把手工程”，做强南沙高水平对外开放门户枢纽，加快建设粤港澳大湾区国际航运、金融和科技创新功能承载区，强化中心城区和南沙战略连接，夯实建设用地、基础教育等发展根基，建成落实新发展理念的引领区和示范区。突出抓好中新广州知识城“一号工程”，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国家知识中心。突出抓好广州国家临空经济示范区建设，构建以航空运输为基础、航空关联产业为支撑的现代产业体系。

第四章 加快数字化发展，建成国际一流智慧城市

深入实施数字中国战略，坚持整体性转变、全方位赋能、

革命性重塑，加快建设数字经济、数字社会、数字政府，以数字化转型整体驱动生产方式、生活方式和治理方式变革。

第一节 建设数字经济引领型城市

将人工智能与数字经济作为战略引擎工程，充分发挥海量数据和丰富应用场景优势，促进数字技术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加快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打造数产融合标杆城市。

一、加快数字基础设施布局建设

深化 5G 试点城市建设，全面建设 5G SA（独立组网）⁵⁷，实现 5G 网络城乡全覆盖。建设面向 5G 技术的物联网与智慧城市示范区，扩大 5G 专网在政务服务、车联网等重点领域的覆盖面。建设高水平全光网，推进千兆宽带进住宅小区、商务楼宇和各类园区，打造双千兆网络标杆市。推动物联网全面发展，实施“万物互联”工程，提升固移融合、宽窄结合的物联网接入能力，加快部署物联网泛在感知设施。积极稳妥发展工业互联网和车联网。前瞻布局量子通信网、卫星互联网、第六代移动通信网络（6G）等未来网络，加快量子安全通信示范网建设。推动国家超算广州中心系统升级，建设基于图形显示器（GPU）的人工智能区块链算力中心，完善自主计算产业生态，引导数据中心向规模化、一体化、绿色化、智能化方向发展，布局建设低时延类小型或边缘数据中心。建设国家新型互联网交换中心、国家密码应用和创新示范基地。

专栏9 “十四五”时期数字新基建重点项目

广州电信 5G 网络建设项目、广州移动 5G 网络建设项目、广州联通 5G 网络建设项目、中国电信粤港澳大湾区 5G 云计算中心、明珠智慧产业园、广州云谷二期数据中心、广州南沙国际数据自贸港、南沙国家级自动驾驶与智慧交通示范区、广州开发区智能网联先导区、中国人工智能（广州）产业园、国机智能产业园、广电运通新一代 AI 智能设备产业基地、中新广州知识城国际数字枢纽、国家工业互联网大数据中心（广州）、国家智能网联汽车示范区（广州）封闭测试区。

二、全力发展数字经济核心产业

坚持创新驱动、应用牵引、链群发展，发展壮大新型电子信息制造、软件和信息服务、下一代通信、互联网等数字经济核心产业集群。实施“穗芯计划”，强化芯片设计优势，补齐芯片制造短板，以功率半导体、传感器等特色工艺芯片为突破口，培育具有强大竞争力的半导体与集成电路产业集群。支持超高清视频及新型显示关键技术研发与产业化，建成国内领先的超高清视频及新型显示创新产业示范区。推进人工智能开放创新平台建设，加快建设琶洲国家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大数据）和广东省人工智能产业园。推动操作系统、数据库等基础软件以及计算机辅助设计、电子设计自动化等工业软件发展，建设国家通用软硬件适配测试分中心（广州），发展壮大“鲲鹏+昇腾”生态创新中心⁵⁸。构建基于 5G 的应用场景和产业生态，在智能交通、智慧物流、智慧能源、智慧医疗等重点领域开展“5G+”应用场景试点，建设一批 5G 产业示范园，加快引进 5G 龙头企业，完善以 5G 为核心的信息通信产业链。加

快建设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国家顶级（广州）节点，推动标识解析二级节点建设与企业应用发展，建设一批行业级、企业级工业互联网平台。

三、促进产业数字化转型升级

充分利用新一代数字技术，全方位、全角度、全链条赋能制造业、服务业、农业。实施“智造计划”“定制计划”“上云计划”“赋能计划”，支持传统龙头企业、互联网企业建设工业互联网平台，培育数字化转型标杆企业。深入推进服务业数字化转型，支持数字金融、数字会展、数字文化、数字旅游等加快发展。实施农业生产智慧化提升工程和农业农村大数据工程，大力发展农村电商，打造“穗农云”都市智慧农业平台。

四、推动数据要素高效配置和流通

统筹数据开发利用、隐私保护和公共安全，加快建立数据资源产权、交易流通、跨境传输和安全保护等方面基础性规则和标准规范，探索开展数据确权流通沙盒实验，打造数据要素流通试验田。建立健全数据产权交易和行业自律机制，培育规范的数据交易平台和市场主体，发展数据资产评估、登记结算、交易撮合、争议仲裁等市场运营体系。加快建设中新广州知识城国际数字枢纽和南沙（粤港澳）数据服务试验区，推进数据资源证券化。建设政企信息共享服务平台，促进数据要素政企流通融合。强化各行业数据资源利用，在教育文化、道路交通、地理信息、医疗健康等领域开展公共数据资源开发利用

试点，鼓励企业开放搜索、电商、社交等数据，发展第三方大数据服务产业。加强涉及国家利益、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的数据保护，规范人脸识别应用，建设区域性网络安全产业基地，强化数据资源全生命周期安全保护。完善适用于大数据环境下的数据分类分级保护制度。加强数据安全评估，推动数据跨境安全有序流动。

第二节 加快数字社会建设步伐

适应数字技术全面融入社会交往和日常生活新趋势，深入推进数字技术在公共服务、城乡建设等方面的广泛应用，推动数字技术对生活方式和社会运作模式的重塑赋能，构筑全民畅享的数字生活。

一、提升公共服务数字化水平

聚焦教育、医疗、养老、抚幼、就业、文体、助残等重点领域，推动数字化服务普惠应用，持续提升群众获得感。大力发展智慧教育，构建“互联网+教育”资源服务体系，推广智慧校园、智慧课堂，探索发展与信息技术融合的新型教学模式，支持多终端在线教育，建设全国智慧教育示范区。加快发展智慧医疗，深入实施“互联网+医疗健康”行动，提升公共卫生管理和医疗机构数字化水平，大力发展5G远程医疗、人工智能诊疗、智慧保健等，建设国家生物信息中心粤港澳大湾区节点。扩大智慧养老覆盖面，建立完善智慧养老

信息平台，提供实时、快捷、高效养老服务。推动公共文化数字化建设，推广在线院线、数字博物馆、数字图书馆等应用示范项目。鼓励社会力量参与“互联网+公共服务”，创新提供服务模式和产品。

二、加快城乡建设数字化步伐

落实国家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试点任务，推进城市公共设施与 5G 网络、物联网、传感技术融合建设，系统化部署城市数据采集智慧感知节点网络，推进智慧灯杆、综合管廊和公共设施智能化升级改造，构建一体安全泛在的智能化感知体系。加强智慧交通管理，推进智能交通灯、智能潮汐车道⁵⁹、智能停车引导等智慧治堵设施广泛应用，构建车路网协同信息平台，建立全市统一的停车信息管理系统，实现商业综合体移动端停车信息服务全覆盖。提升能源、水利等传统基础设施数字化水平，加快建设智能电网、智慧水务等。实施数字乡村建设行动，完善农村 5G 网络、宽带通信网、数字电视网等信息基础设施，加快农村管理服务、基层治理数字化进程，提升农民生活数字化服务水平。

三、构筑美好数字生活新图景

推动购物消费、居家生活、旅游休闲、交通出行等各类场景数字化，打造智慧共享、和睦共治的新型数字生活。推进智慧社区建设，依托社区数字化平台和线下社区服务机构，建设便民惠民智慧服务圈，提供线上线下融合的社区生活服务、社

区治理及公共服务、智能小区等服务。丰富数字生活体验，发展数字家庭。加强全民数字技能教育和培训，普及提升市民数字素养，大力培养数字经济人才。加快信息无障碍建设，帮助老年人、残疾人等共享数字生活。

第三节 提升数字政府建设水平

聚焦政府数字化转型和政务服务品牌塑造，将数字技术广泛应用于政府管理服务，推动政府治理流程再造和模式优化，不断提高决策科学性和服务效率，探索超大城市数字化治理新路径。

一、高标准推进政府数字化转型

以市级政务数据中心为核心，推进数据跨部门、跨层级、跨区汇聚融合和深度利用，形成全市一体化的政务数据建设、管理和服务体系。完善云网一体的数字政府智慧网络，加快推动“数据上云、服务下沉”。以整体政府视角推动政务信息化建设，增强数字化履职能力，提升政务服务数字化、智能化水平。优化“政企合作、管运分离”数字政府改革建设模式，完善数字政府建设的各类标准规范和法规制度。加快数据共享、流程再造、数据体系架构“三大模型”建设，构建统一、安全、高效的政府大数据平台。

二、提高数字政务服务效能

全面推进政府运行方式、业务流程和服务模式数字化智能

化。制定政府部门和事业单位等公共机构数据开放计划和数据资源共享清单，有序释放公共数据。运用数字技术和互联网思维改进政务服务模式，提升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能力，推动更多民生服务事项“一网通办、全市通办”，提高“零跑动”“不见面”“免证办”服务事项比例，实现办事方式向“掌上办、刷脸办、随时办、随地办”拓展，打造全国服务最优、操作最简、体验最佳的“穗好办”政务服务品牌⁶⁰。

三、提升数字化治理能力

坚持“观管用结合，平急重一体”，构建“两级平台（市、区）、四层体系（市、区、镇街、村居或网格）、五大功能（运行监测、预测预警、协同联动、决策支持、指挥调度）”的“穗智管”城市运行管理中枢⁶¹，不断丰富应用场景，实现城市管理、社会治理“一网统管、全城统管”。搭建城市信息模型（CIM）平台⁶²、数字广州基础应用平台等城市数字底座，赋能生态环境、公共安全、公共交通、政务司法等领域加快数字化发展。构建数字孪生城市⁶³，实现实体城市向数字空间的全息投影，增强城市治理的灵敏感知、快速分析、迅捷处置能力。健全数字经济统计监测体系，完善对数字经济发展更具弹性的行业监管体制，健全基于社会信用信息的分级分类监管制度。探索构建政府、平台企业、行业协会等多方参与、高效联动、信息共享的多元协同治理机制。

第五章 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打造国内大循环 中心节点城市和国内国际双循环战略链接城市

把握扩大内需战略基点，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注重需求侧管理，发挥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基础性作用和投资对优化供给结构的关键性作用，做强综合门户枢纽功能，更好利用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畅通产业循环、市场循环、经济社会循环，为全省打造新发展格局的战略支点发挥重要支撑作用。

第一节 建设国际性综合交通枢纽

坚持国际性综合交通枢纽这个立市之本、强市之基，高标准建成畅通全市、贯通全省、联通全国、融通全球的现代化交通网络，完善现代流通体系，推进数字港与空港、海港、铁路港联动赋能，增强全球高端资源要素集聚辐射能力，基本建成全球重要交通枢纽和国际物流中心。

一、打造全球领先的国际航空枢纽

全面增强白云空港综合保障能力。建成白云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及其配套工程，谋划推动珠三角枢纽（广州新）机场建设，构建以白云国际机场为核心的粤港澳大湾区世界级机场群。推动优化珠三角航路结构和广州终端空域结构，推进岑村机场功能调整，争取更多空域资源和航权、时刻政策支持。吸引国内外航空公司在广州发展、加密航线网络，提升

“广州之路”辐射深度和广度，形成东南亚 4 小时、全球 12 小时航空交通圈。全方位推进“智慧机场”⁶⁴建设，升级航空服务效能。提升中转服务能力，发展通程联运，优化空空、地空中转网络品质。规划建设南沙、从化、黄埔通用机场，提升通用航空服务能力。

高标准打造一体化综合交通枢纽。完善以白云国际机场为中心的综合交通体系，加强空铁联运，推动机场 30 分钟直达中心城区、1 小时通达珠三角城市、3 小时联通泛珠三角城市。推进白云国际机场第三航站楼（T3）综合交通中心建设，将高铁、城际、地铁引入机场，实现与珠三角枢纽（广州新）机场高铁互联；建设白云国际机场至广州北站快速轨道交通，推动空铁双枢纽一体化规划建设，增强对泛珠三角地区的辐射能力。完善白云国际机场周边高快速路及市政主干道路网，畅通机场进出通道。

加快建设国家临空经济示范区。制定实施《广州市临空经济区条例》，完善白云国际机场与空港经济区协同发展机制，推动机场和临空经济融合发展，实现广州国家临空经济示范区扩容提质，打造广州空铁融合经济示范区。高标准建设空港中央商务区、粤港澳大湾区跨境电商国际枢纽港，推动航空维修及制造、航空物流、航空金融、跨境电商、生物医药等产业圈层化布局、链条化集聚、高端化发展。加快白云国际机场综合保税区建设，发展保税加工、保税仓储配送、保税展示交易等产

业，打造服务粤港澳大湾区、辐射泛珠三角地区的航空保税物流⁶⁵中心。

二、高水平提升国际航运枢纽

提升港口综合通过能力。优化港口功能布局，推动内港港区和黄埔港区强化客运功能，引导货运功能向南沙港区、新沙港区、黄埔新港集聚。建成南沙港区四期，加快南沙港区国际通用码头、南沙港区五期等项目建设，更好适应运输船舶大型化发展趋势。实施广州港 20 万吨级航道、广州港环大虎岛公用航道、广州港桂山锚地（18GSA）扩建等工程，提升航道、锚地适应能力。建成南沙港铁路，加快配套站场和港区周边道路建设，完善港口集疏运体系，更好联通湘赣黔、滇川渝和通往欧亚大陆。提升重点货源城市无水港功能，积极拓展港口腹地。

深化港口航运合作。推动广州港与珠江口内及珠江西岸港口协同发展，深化与香港在航运资讯、航运金融、航运人才培养等领域合作，加强与深圳在港口物流等领域合作，积极探索与珠海、中山等合建大型深水港区，联合打造粤港澳大湾区世界级港口群。积极参与珠江、西江流域港口码头建设运营，拓展东江、西江以及北部湾、海南等驳船运输服务。继续缔结国际友好港，加强与国际港口协会等国际组织合作，支持本地港航企业参与国际港口及临港产业园开发建设运营。

完善港口航运综合服务体系。做大做强广州航运交易所，

构建信息互通的航运服务平台。加快发展现代航运服务业，重点支持滚装汽车、大宗货物运输等专业特色航运物流公司和航运金融、航运信息、航运科技、航运经纪等现代航运服务企业及机构发展。建设“智慧港口”⁶⁶，推进南沙港区四期集装箱码头自动化系统建设和二期、三期自动化堆场改造。健全船舶调度管理机制，提升船舶进出港调度能力，实现引航服务“零等待”。

专栏 10 “十四五”时期机场、港口基础设施重点建设项目

一、机场项目：白云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白云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周边临空经济产业园区基础设施、白云国际机场扩建噪音区治理；白云国际机场第三航站楼（T3）交通中心、白云国际机场捷运系统以及至广州北站空侧捷运专线；南沙通用机场、从化通用机场、黄埔通用机场。

二、港口项目：南沙港区四期、南沙港区国际通用码头、南沙港区五期、南沙港区粮食及通用码头扩建、南沙港区二期、南沙港区近洋码头、广州液化天然气（LNG）应急调峰站配套码头；广州港 20 万吨级航道、广州港环大虎岛公用航道、广州港桂山锚地（18GSA）扩建。

三、加快建设世界级铁路枢纽

完善铁路枢纽布局。建设“五主四辅”铁路客运枢纽⁶⁷，加快形成“多站布局、多点到发，客内货外、互联互通”客运枢纽格局。实施广州铁路枢纽能级提升工程，建成白云站并升级广州站、广州东站，建设广州东至新塘五六线、广州至广州东三四线，构建广州站、广州东站、白云站“三站一体”中心组合枢纽。实施广州至广州南联络线，新建鱼珠站，增强高铁

进中心城区能力。扩建广州北站为北部重要枢纽客站，提升南沙站铁路枢纽地位。

畅通“四通八达、四面八方”高铁通道。推动形成10条出省高铁通道格局⁶⁸，实现1小时直连大湾区、2小时互通省内、3小时互达泛珠三角、5小时联通长三角和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加快建设广州至湛江、广州至汕尾高铁，推动贵广高铁提速，谋划建设贵广高铁广宁至广州北联络线，提升经北部湾城市群往东南亚国家的国际通道能力。推动建设广州经清远至永州高铁，谋划建设广州至河源高铁，扩充粤港澳大湾区北行通道容量。推进广州至珠海（澳门）高铁建设，谋划广深高铁新通道，提升大湾区东西极点互通水平。配合国家研究推进超大城市间高速磁悬浮通道布局及实验线建设。

打造轨道上的都市圈。围绕形成大湾区“一张网、一张票、一串城”轨道交通格局，促进干线铁路、城际铁路、市域（郊）铁路、城市轨道交通“四网融合”，以城际铁路为骨架，打造以广州为中心的1小时轨道都市圈。加快建设广佛环城际、佛山经广州至东莞城际、南沙至珠海（中山）城际等，规划建设中新广州知识城连接南沙科学城的快速通道，强化市域快速直连，形成广佛、穗莞骨架网络，拓展大湾区轨道交通中心服务范围。探索建立城际铁路与地铁系统制式兼容、互联互通换乘体系，推进广州地铁承接城际运营，实现轨道公交化运营及轨道交通产业协同发展。

专栏 11 “十四五”时期铁路枢纽及轨道交通重点建设项目

一、铁路枢纽项目

(一) 在建项目：白云站、新塘站、增城站、广州北站改扩建。

(二) 规划建设项目：广州东站改造、广州站改造、南沙站、机场 T3 站、鱼珠站。

二、国家铁路项目

(一) 在建项目：广州至汕尾高铁、广州至湛江高铁、深圳至江门铁路、南沙港铁路。

(二) 规划建设项目：广州至珠海（澳门）高铁、广州经清远至永州高铁、柳州至广州铁路、广州至广州南联络线、广州至广州东三四线、广州东至新塘五六线。

(三) 规划研究项目：贵广高铁广宁至广州北联络线、广州至河源高铁、广深高铁新通道。

三、城际铁路项目

(一) 在建项目：穗莞深城际新塘经白云机场至广州北段、佛莞城际、广佛环城际广州南至白云机场段、穗莞深城际琶洲支线、广清城际广州白云至广州北段、广佛环城际佛山西至广州南段。

(二) 规划建设项目：广佛环城际佛山西至广州北段、佛山经广州至东莞城际（28 号线）、芳村至白云机场城际（22 号线北延段）、广州东至花都天贵城际（18 号线北延段）、南沙至珠海中山城际（18 号线南延至中山珠海）、中（山）南（沙）虎（门）城际、肇（庆）顺（德）南（沙）城际、广（州）佛（山）江（门）珠（海）城际。

四、增强华南公路主枢纽功能

完善骨架高速路网，加强粤港澳大湾区内部衔接，提升对外辐射能力，实现 2 小时覆盖大湾区、5 小时连接粤东西北、8 小时可达周边省区中心城市，市域高速公路通车里程达 1300 公里。加快广州至连州高速、机场高速改扩建工程等建设，提升对粤东西北的辐射能力，扩充湘赣方向出省通道容量。加快莲

花山、狮子洋等珠江口过江通道建设，强化珠江东西两岸道路联系。推进增城至佛山高速、清远清新至佛山南海高速等项目，疏解城区过境交通。实施国省干道升级改造工程，提升普通公路通行能力和服务水平。优化中心城区公路客运站布局。

专栏 12 “十四五”时期高速公路重点建设项目

一、在建项目：广州市从化至黄埔高速公路（一期）、南沙至中山高速公路、白云国际机场第二高速公路南段、从化街口至花都北兴高速公路改扩建、广州至连州高速公路花都至从化段、广州至连州高速公路从化至连州段、佛（山）清（远）从（化）高速公路北段、增城至佛山高速公路增城至天河段。

二、规划项目：莲花山过江通道、狮子洋过江通道；沈阳至海口国家高速火村至龙山段改扩建、机场高速改扩建、番禺至南沙东部高速、惠州至肇庆高速公路白云至三水段（花莞高速西延线）、增城至东莞高速公路、清新至南海高速（花都段）、增城至佛山高速公路黄埔至三水段、广州至深圳高速公路改扩建、惠州至肇庆高速公路惠城至增城段。

五、打造国际物流中心

优化现代物流枢纽网络。依托重大交通枢纽和重大产业园区，构建“5+10+N”物流枢纽布局，打造全球效率最高、成本最低、最具竞争力的国际物流中心。推进广州港港口型国家物流枢纽⁶⁹试点，加快建设广州空港物流枢纽、南沙海铁联运枢纽、广州东部公铁联运枢纽。完善城市配送节点网络，健全乡村物流配送体系。推动形成陆海内外联动、区域协调互济的国际物流通道，拓展航空货运航线。巩固广州港至非洲、东南亚、地中海的国际集装箱运输枢纽地位，拓展欧美远洋集装箱班轮航线，开通集装箱航线超过 260 条。发展高铁快运等铁路

快捷货运产品。推动中欧班列运营常态化、模式多样化、线路网络化，拓展以广州为始发基地的中亚班列。

专栏 13 “5+10+N” 物流枢纽

一、特大型物流枢纽（5 个）

广州空港物流枢纽、广州南沙港物流枢纽、广州东部公铁联运枢纽、广州铁路集装箱中心站公铁联运枢纽、广清空港现代物流产业新城。

二、大型物流枢纽（10 个）

黄埔港物流枢纽、小虎沙仔物流枢纽、花都港物流枢纽、番禺化龙物流枢纽、钟落潭物流枢纽、广州高铁快运物流枢纽、白云太和物流枢纽、花都狮岭物流枢纽、下元物流枢纽、从化明珠物流枢纽。

三、节点型物流枢纽（多个）

鱼窝头、龙溪、新塘等节点型物流枢纽。

促进现代物流集群创新发展。加快广州南沙国际物流中心、邮政华南陆路邮件处理中心等建设，发展冷链物流、电商物流、汽车物流，引导传统运输仓储企业向物流服务上下游延伸，拓展供应链增值服务。建设公用甩挂作业场站、第四方物流⁷⁰和虚拟仓平台⁷¹，发展智慧物流⁷²、绿色物流⁷³。建设全国供应链创新与应用试点城市，发挥航空物流、航运物流产业联盟作用，吸引供应链管理总部型企业落户。建立健全物流政务信息跨部门协调机制，推动交通、公安、海关等物流信息互联，建设资质认证、信息共享、通关查验、信用评价等一站式公共服务平台。鼓励物流与制造企业合作建设供应链协同平台，向社会提供公共物流服务。

推动口岸通关提效降费。推动国际贸易“单一窗口”⁷⁴功

能向国际贸易管理全链条延伸，深化口岸监管部门间信息互换、监管互认、执法互助，实现“一站式”作业和口岸通关全流程无纸化、智能化。推动黄埔区、南沙区和空港综合保税区创新升级。将七天通关常态化机制及24小时智能通关模式拓展至广州各主要口岸，加快“两步申报”通关模式改革⁷⁵，实现“厂港联动”“场港一体”运作，推动出口货物“抵港直装”⁷⁶和进口货物“船边直提”⁷⁷。全面实行口岸收费目录清单制度，加强清单动态管理，规范和降低进出口环节合规成本。

第二节 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

坚持实物消费和服务消费并重、新型消费和传统消费并举，实施“十大行动计划”⁷⁸，加快消费转型升级，增加优质商品和服务供给，提升国际商贸中心功能，建设国际品牌聚集地、时尚潮流引领地、中国制造展示地、岭南文化传承地、消费创新策源地。

一、提升消费高端化国际化水平

加快建设高品质消费集聚区，分类提升高端时尚商圈、都市文旅商圈、专业展贸商圈，打造天河路商圈、北京路商圈、长隆万博商圈等国际消费示范区，支持北京路创建全国示范步行街品牌，改造提升上下九商圈，优化发展中大纺织、流花服装、芳村茶叶等特色商圈，鼓励国内外知名品牌入驻，吸引高端消费。提升时尚产业贸易展销能力，加强本地“老字号”“老

品牌”国际化营销推广，持续办好广州国际时尚产业大会、广州定制周、广州国际购物节等品牌活动，打造全球名品中心和时尚产品集散中心。做强“首店经济”⁷⁹和“首发经济”⁸⁰，推动国内外知名品牌在穗首发上市新品。增强白云国际机场、南沙国际邮轮母港等口岸出入境旅客集散枢纽功能，拓展入境、过境消费。加快发展口岸免税店，争取设立市内免税店，推进广州北站免税商业综合体建设。支持商贸龙头企业做强做大。

二、打造世界级旅游目的地

实施广州构建世界级旅游目的地三年行动计划。围绕“千年商都”“岭南文化”“现代都会”等特色资源，串珠成链打造黄金旅游路线，推动“羊城广场”⁸¹大型综合文化演出项目建设运营，提升广州文旅 IP 的国际影响力和显示度。建成珠江两岸人行景观桥，培育壮大“岭南之窗”⁸²等文商旅融合示范区，支持长隆三期、粤文化世界、融创文旅城等重大旅游项目建设，创建国家文化和旅游消费示范城市。推进全域旅游⁸³创建，支持番禺区打造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标杆，推动增城区、从化区创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发展主题文化旅游、工业旅游、婚庆旅游、健康旅游等新业态，加强民宿旅游市场开发，打造“花城人家”民宿品牌。加大广州塔等标志性旅游资源宣传推广力度，打响“广州欢迎您”“广州过年、花城看花”等特色品牌。创新利用老旧厂房拓展文旅空间，打造更多网红打卡地。以番禺区、荔湾区为重点，打造国际级美食地标，继续办

好广州国际美食节，申创“世界美食之都”。

三、创建直播电商之都

巩固提升广州信息消费优势，推动电子商务跨越式发展，培育壮大一批在全国有影响力的电子商务平台，建设综合性信息消费示范城市。支持以直播电商、社交电商、生鲜电商为代表的网络新消费发展。深入实施直播电商“个十百千万”工程⁸⁴，打造头部主播集聚地，重点推动直播电商与美妆、箱包等时尚产业深度融合发展。鼓励新建商业体打造网络直播间，推动直播电商赋能专业批发市场转型，发展“线上引流+实体消费”新模式。推广多元化直播电商应用场景，提升消费者消费体验。继续办好直播节等重大活动。培育智慧商店、智慧餐厅等新零售⁸⁵业态，创新发展线上经济和无接触交易服务。

四、促进夜间经济繁荣发展

丰富夜间经济产品和服务供给，完善夜间交通、照明、应急等配套基础设施和政策措施，推进夜间经济有序健康发展。在商业中心区、旅游景区、历史文化街区和文体娱乐功能区等重点区域，打造一批地标性夜间经济集聚区，创建国家级夜间文旅消费集聚区。以珠江为轴线，结合30分钟生活圈布局打造若干个独具特色的夜间活动区，增设文化休闲设施和餐饮、购物等商业设施，增加烟火气、城市味。鼓励食、住、行、游、购、娱等领域市场主体推广夜间延时服务，不断创新和丰富“YOUNG 城 YEAH 市”（羊城夜市）等夜间消费品牌活动形

式。加大品牌连锁 24 小时便利店布局建设。支持商场、购物中心在店庆日、节假日期间开展“不打烊”等晚间促销活动。

五、营造良好消费环境

顺应居民消费升级趋势，把扩大消费同改善人民生活品质结合起来，促进消费向绿色、健康、安全发展，打造更好的消费场景和消费环境，稳步提高居民消费水平。推动传统卖场和批发市场向总部型、展贸式、国际化升级，大力发展体验式商业。提升传统消费，推动汽车等消费品由购买管理向使用管理转变，优化购车、用车服务管理，鼓励发展汽车后市场服务⁸⁶，促进汽车平行进口、二手车出口创新发展；健全强制报废制度和废旧家电、消费电子等耐用消费品回收处理体系；促进住房消费健康发展。培育新型消费，发展信息消费、数字消费、绿色消费，鼓励定制、体验、智能、时尚消费等新业态新模式发展。发展服务消费，放宽服务消费领域市场准入，推动教育培训、医疗健康、养老托育、文旅体育等消费提质扩容，加快线上线下融合发展；建设一批高端体检、康养、医疗消费服务设施，提升医疗和康复服务水平，引导境外高端消费回流。适当增加公共消费，提高公共服务支出效率。实施消费惠民系列行动，全面落实带薪休假制度，扩大节假日消费。完善城乡融合消费网络，扩大电子商务进农村覆盖面，支持汽车、电子数码等产品下乡，推动农村消费梯次升级。强化消费者权益保护，完善质量标准和后评价体系，加强日用消费品等领域关键标准

制修订，健全缺陷产品召回、产品伤害监测、产品质量担保等制度，完善多元化消费维权机制和纠纷解决机制。

第三节 着力拓展投资空间

持续扩大有效投资，优化投资结构，提高投资效率，激发社会投资活力，推动一批标志性、控制性、骨干性项目建设投产，更好发挥投资对稳增长、调结构、惠民生、增后劲的关键作用。

一、聚焦“两新一重”扩大有效投资

围绕强化数字转型、智能升级、融合创新支撑，加快信息基础设施、融合基础设施、创新基础设施布局建设，构建国际领先的新型基础设施体系。实施数字新基建行动计划，高水平推进 5G、工业互联网、大数据中心等设施建设。推动科技基础设施投资实现新突破。引导各类资金更多投向战略性新兴产业和先进制造业，强化工业投资韧性，推动企业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加大新型城镇化投资力度，在深化城市更新中高强度补齐教育、医疗、安全、文化、体育等公共服务设施短板。加大机场、港口、铁路等交通基础设施投资力度，加快水利、能源、生态环境等重大工程建设。

二、持续推进重点项目“攻城拔寨”行动

建立健全重大战略重大规划的项目转化机制，加强重点项目储备和策划，实施“十四五”时期十大工程⁸⁷，推动形成“投产一批、建设一批、开工一批、储备一批”滚动发展格局。加

大产业链招商力度，策划和引进一批重大项目。支持企业增资扩产，加快重大产业项目建成投产。推动“资金和要素跟着项目走”，集中优势资源向重点项目倾斜，在建设资金、用地用林用海用能等方面积极争取国家和省支持。强化重点项目目标管理责任制，打造精品工程、样板工程、平安工程、廉洁工程。

三、充分激发民间投资活力

创新和优化财政投入方式，发挥政府投资撬动作用，激发民间投资活力，加快形成市场主导的投资内生增长机制。建立健全政府投资项目社会化运营机制，用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规范有序推进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常态化推出回报机制明确、商业潜力大的项目，鼓励民间资本参与轨道交通、工业固废处理等领域项目建设。探索轨道交通场站综合开发管理机制，创新轨道交通投融资模式。推动解决民间投资用地用能、人才引进、报建审批等实际困难。支持企业发行公司债、企业债、中期票据和资产证券化产品，降低融资成本。推动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健康发展，有效盘活存量资产，形成存量资产和新增投资的良性循环。

第四节 积极融入和推动国内大循环

瞄准强大国内市场，以落实国家区域协调发展战略为引领，优化供给结构，改善供给质量，提升我市供给体系对国内

需求的适配性，促进国民经济良性循环。

一、主动服务国家重大区域发展战略

大力拓展经济纵深，深度融入国家统筹推动东、中、西和东北地区协调发展大局，深化与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发展、长三角一体化发展、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的协同联动，推动与雄安新区深度交流合作，提高交通通达和市场连通效率，推动上下游、产供销有效衔接。支持广州优势企业在国内布局建设产业链集群，优化产销对接，提升“广货”市场占有率和美誉度。

二、加强与海南自由贸易港联动发展

以南沙自贸试验区为重点，强化与海南自由贸易港制度创新成果共创共享，力争在投资贸易自由化便利化、要素市场化配置等方面率先取得突破。推进航运物流、贸易会展、高新技术、海洋经济等合作，建设海南自由贸易港与内地货物贸易的中转中心和物流枢纽。强化旅游资源共享，推动“粤港澳游艇自由行”与海南游艇产业改革发展创新试验区联动合作，打造“穗琼港澳”游艇自由行新模式。

三、深度参与泛珠三角区域合作

推动泛珠三角区域内生态环境、文化教育、医疗卫生、旅游休闲等领域合作，促进与周边省会城市和区域中心城市协同发展。加强与西部陆海新通道的对接合作，积极参与珠江—西江经济带等跨省区域合作平台建设。增强与厦门、平潭等经济

特区、自贸试验区改革创新联动。

第五节 促进国内国际双循环

优化国际市场布局、商品结构和贸易方式，提升出口质量，增加优质产品进口，以国际循环提升国内大循环效率和水平，推动内贸与外贸、货物贸易与服务贸易、实体贸易与数字贸易协调发展，增强联通国内国际双循环功能。

一、完善内外贸一体化发展体系

更好发挥广交会、广东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国际博览会（以下简称海丝博览会）等重要展会协同推动内外贸发展的关键作用，推动内外贸法律法规、监管体制、经营资质、质量标准、检验检疫、认证认可等相衔接。引导外贸企业结合国内需求积极转型、搭建内销渠道，支持企业开展出口转内销生产线改造等技术改造。推动出口产品转内销标准转化与内销产品认证体系对接，将“同线同标同质”使用范围扩大到一般消费品、工业品领域，推动内销规模化、品牌化。

二、加快货物贸易优化升级

推动货物贸易结构向高质量、高端化迈进，提升高附加值、自有知识产权、自有品牌产品出口比重。稳定纺织服装、食品饮料、家具等传统优势产品出口，扩大电子信息、智能与新能源汽车、高端装备、生物医药、新材料等领域产品出口。支持加工贸易企业提升产品技术含量，推动生产制造和配套服务融合发展。

发挥龙头企业引领作用，培育一批具有全球采购配送能力的供应链服务商，提升国内外重要产品及资源配置能力。

三、深化国家服务贸易创新发展试点

完善促进服务贸易创新发展的管理体制和政策体系，率先落实银行业、离岸呼叫中心⁸⁸、法律服务等试点开放措施。支持服务贸易示范基地、示范企业（机构）和重点培育企业（机构）加快发展，培育和引进一批服务贸易领军企业。支持综合运输服务、旅游、会展等优势服务领域做大做强，加快建设文化、中医药等特色服务出口基地。深入实施服务外包发展专项行动，加快建设服务外包示范城市。完善服务贸易公共服务平台，构建新型监管服务模式。

四、打造跨境电子商务枢纽城市

出台实施跨境电子商务发展支持政策，深入推进中国（广州）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建设。引导传统外贸企业借助跨境电子商务转型升级。建成布局合理、功能优化、服务完善的跨境电子商务园区。支持跨境电子商务企业“走出去”，在重点国家、地区建设一批海外仓。推进国家市场采购贸易⁸⁹集聚区及试点拓展区建设，培育一批市场采购龙头企业。鼓励发展外贸综合服务⁹⁰、数字贸易等新业态。

五、高水平建设进口贸易促进创新示范区

大力推进南沙国家进口贸易促进创新示范区⁹¹建设，发挥引领带动作用。深化优进优出，扩大优质消费品、先进技术、

重要设备、能源资源等进口，促进进口来源多元化。加快培育一批进口集聚区，建立便利进口的贸易服务平台，建设重要商品国际分拨分销产业集群，打造海外化妆品、母婴用品、快消品等消费品进入中国最主要目的地。进一步放宽和简化消费品（食品除外）进口准入要求。积极推进药品进口口岸建设，探索药品跨境贸易监管新模式。

第六章 构建国际一流营商环境，增创改革发展新优势

弘扬敢为人先的改革精神，以优化营商环境牵引改革重点突破、整体推进，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推动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更好结合。

第一节 优化现代化国际化营商环境

牢固树立“人人都是营商环境、处处优化营商环境”理念，对照世界银行全球营商环境评估、国家和省营商环境评价体系，建设国家营商环境创新试点城市。到2025年，营商环境达到全球先进城市水平，实现现代化国际化营商环境出新出彩。

一、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实行权力清单、责任清单、负面清单制度，确保各类市场主体在使用要素、享受支持政策、

参与招标投标和政府采购等方面获得平等待遇。落实国家财税管理和减税降费各项部署，深化税收征管改革，推进税务精确执法、精细服务、精准监管、精诚共治，巩固培植税源，打造具有影响力的开放型国际税收平台。推动产业政策向普惠化和功能性转型，强化竞争政策基础性地位，支持技术创新和结构升级。深入推进“证照分离”⁹²“照后减证”⁹³“一业一证”⁹⁴改革全覆盖，全面落实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⁹⁵，实现“准入即准营”。深化行业协会、商会和中介机构改革。构建亲清政商关系，完善企业家参与涉企政策制定机制，畅通投诉建议渠道。

二、建设便捷高效的政务环境

对标国内外最佳实践，破解企业全生命周期办事环节、时间、成本的痛点难点堵点问题。加快科技赋能便利化改革，促进各领域业务系统集成、数据共享，推动行政审批和政务服务革命性流程再造。提升业务审批效能，实现政务服务100%全程网办、惠企政策兑现“免申即享”。建设智慧税务，增强电子税务局功能，推动多税种综合申报⁹⁶、财税衔接“合并报、一键报”。深入实施企业投资项目分类管理和落地便利化改革，推进投资项目审批告知承诺制⁹⁷，实现企业投资从立项、办理建筑许可、获得电水气到不动产登记全流程走在全国前列。

三、健全包容审慎的监管环境

建立健全鼓励新经济发展机制，探索实行触发式监管⁹⁸、沙盒监管⁹⁹和“包容期”管理¹⁰⁰。建立健全执法容错纠错机

制，推广市场轻微违法经营行为免处罚免强制清单¹⁰¹，通过批评教育、指导约谈等行政指导措施，对违法行为轻微并及时纠正且未造成危害后果的，依法免于行政处罚、免于强制执行。完善分级分类监管标准，逐步实现政府监管全行业（领域）覆盖、全链条贯通、全生命周期跟踪。强化跨行业、跨领域、跨部门协同监管，真正实现“进一次门、查多项事”。试点工程质量安全保险制度。加强和创新事中事后监管，探索形成政府监管、行业自治、企业自律、社会监督“四位一体”监管体系。

四、构筑公平正义的法治环境

实施《广州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完善配套政策措施。聚焦政务服务、产权保护、自然人破产等领域立法先行，实现重大改革于法有据。深耕互联网仲裁¹⁰²，积极参与亚太经合组织企业间跨境商事争议在线解决机制，打造世界知名仲裁机构，建设广州国际商贸商事调解中心，提高国际民商事法律及争议解决服务水平。建立依法保护企业家合法权益机制。推进最高法院破产案件审理方式改革试点，率先探索司法出清、破产重整新路径。推行民事诉讼繁简分流机制改革，完善“府院联动”机制¹⁰³，支持人民法院等实施网络查控和处理，提升审判执行的质量和效率。加快发展高端法律服务业，建设一批高水平涉外法律服务机构。

五、开展营商环境综合授权改革

制定实施国家和省综合授权事项清单，在市场准入、要素

流通、项目审批、创新生态、外资外贸、事中事后监管、司法保障、政务服务、公共服务等领域推出重大改革措施，形成一批重大实践成果。建设黄埔国家优化营商环境创新试点，支持南沙自贸试验区、中新广州知识城、广州临空经济示范区等营商环境改革先行先试，建立与国际接轨的投融资、贸易、知识产权、仲裁等营商规则。

第二节 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

健全归属清晰、权责明确、保护严格、流转顺畅的现代产权制度。实施民法典，明晰产权归属、完善产权权能。健全以公平为原则的产权保护制度，依法平等保护国有、民营、外资等各种所有制企业产权，健全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农村集体产权、知识产权保护等制度，加强产权执法司法保护。全面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定期评估、排查、清理各类显性和隐性壁垒，推动“非禁即入”普遍落实，争取国家支持开展放宽市场准入试点。坚持鼓励竞争、反对垄断，完善竞争政策框架，构建覆盖事前、事中、事后全环节的竞争政策实施机制。统筹做好增量审查与存量清理，全面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健全公平竞争审查抽查、考核、公示制度，完善第三方审查和评估机制，持续清理废除妨碍全国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存量政策。加大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执法司法力度，防止资本无序扩张。

第三节 深入推进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

争创国家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试点，推动要素价格市场决定、流动自主有序、配置高效公平，提高全要素生产率。

一、创新要素供给方式

创新土地置换模式，健全建设用地、补充耕地指标跨区域交易机制，完善混合用地¹⁰⁴、点状供地¹⁰⁵、弹性年期¹⁰⁶、新型产业用地（M0）¹⁰⁷等供地方式，优化土地储备市区联动机制，推进南沙新区土地管理改革综合试点。完善适应超大城市特点的劳动力流动制度，健全劳动力资源共享平台，探索适应新经济发展的特殊工时管理制度。改革科技项目组织方式，建立主要由市场决定的科技项目遴选、经费分配、成果评价机制，壮大技术转移机构和技术经纪人队伍。加强财政资源统筹，优化中长期财政规划管理，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促进财政支出标准化。完善企业债券“直通车”机制¹⁰⁸。建立公共数据开放负面清单，探索分级分类开放利用。

二、完善要素交易平台

支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转型升级，扩大交易覆盖面，打造全国领先的综合性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高标准建设中国广州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集聚一批综合实力强、专业化程度高的人力资源服务企业。办好中国创新创业成果交易会，推进建设国家级知识产权运营中心。推广应用“粤信融”“中小融”等企业融资平台。建设大数据交易中心，促进数据价值转化与增值。

三、深化要素价格改革

完善要素价格市场决定机制，推动生产要素由市场评价贡献、按贡献决定报酬，引导市场主体依法合理行使要素定价自主权。健全土地、劳动力等要素价格调查和信息发布制度。构建要素价格公示和动态监测预警体系，完善要素市场价格异常波动调节机制。依法实施价格收费目录清单管理，清理规范不合理收费项目。加强要素领域价格反垄断工作。

第四节 全面激发市场主体活力

毫不动摇巩固和发展公有制经济，毫不动摇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大力弘扬企业家精神、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和工匠精神，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和社会创造力。

一、积极开展国资国企综合改革

争取国家支持开展区域性国资国企综合改革试验，探索混合所有制改革有效形式和盘活国有存量资产新路径，增强国有经济竞争力、创新力、控制力、影响力、抗风险能力，做强做优做大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加快国有经济布局优化、结构调整和战略性重组，发挥国有经济战略支撑作用，推动国有资本更多投向战略性新兴产业和先进制造业、基础设施和城市更新、科技创新等关键领域。加强国有企业改革长远规划，提高国有企业盈利能力。推动更多国有企业资源及上市公司股权整合进入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在更大范围和更高层次上推进

资本运作。深化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加大国有企业并购重组力度，持续推进国有企业改制上市。深化职业经理人¹⁰⁹制度改革，完善市场化薪酬分配和中长期激励机制，培育市场化、专业化、年轻化的国有企业家队伍。健全协同高效的监督机制，防止国有资产流失。推进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到 2025 年，进入世界 500 强的市属国有企业力争达 3—5 家。

二、促进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

完善促进非公有制经济“两个健康”¹¹⁰政策体系，依法平等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保障民营企业依法平等使用资源要素、公开公平公正参与竞争、同等受到法律保护。进一步放宽民营企业市场准入，破除招投标等领域各种壁垒。降低民营企业生产经营成本，持续推进减税降费政策“直达快享”¹¹¹。鼓励金融机构支持服务中小微企业，健全企业融资增信支持体系。深入实施“新时代穗商培养工程”¹¹²，加强民营骨干企业培育引导，催生更多“单打冠军”企业¹¹³和独角兽企业¹¹⁴。加快建设广州开发区“中小企业能办大事”先行示范区，支持广州民营科技园创建国家民营经济改革创新试验区。健全防范和化解拖欠中小企业账款长效机制。到 2025 年，力争全市中国民营企业 500 强约 30 家、上市民营企业约 200 家。

三、建立健全外商投资促进体系

全面贯彻外商投资法，保障外商投资企业国民待遇，提高投资环境的开放度、透明度和可预期性。深化境内境外资本市

场互联互通，健全合格境外投资者制度。保障外商投资企业平等参与政府采购、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产业园区和基础设施建设。推动外商投资企业管理职能由重审批备案向投资促进、保护和管理转变。

第五节 建设社会信用样板城市

加强信用信息整合应用，发挥信用增值¹¹⁵作用，健全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促进信用服务实体经济。

一、构建诚信建设长效机制

推动社会信用立法，健全信用信息分级分类管理制度，完善政务、商务、社会、司法等领域信用制度。强化政务诚信监测治理，建立政府失信责任追究制度。推行信用承诺制，完善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制度，完善失信主体信用修复机制和异议制度，鼓励和引导失信主体主动纠正违法失信行为。加强信用工作队伍建设，弘扬诚信理念、诚信文化，提升城市信用建设水平。

二、加强信用基础设施建设

强化信用信息数据质量建设，规范公共信用信息管理使用，完善覆盖各类主体的信用档案，常态化充实信用信息数据资源。推进“信用广州”平台升级，建设信用监管、个人信用等应用支撑平台。推动信用信息互通共享，推广区块链、多方安全计算¹¹⁶等技术应用，探索建立公共信用信息向市场主体有

序开放机制。加强信用信息数据资源服务和监管，严格保护个人信息。

三、深化信用信息融合应用

推进“信易贷”¹¹⁷，拓展“信用+科技+普惠金融”创新应用。开展交通、餐饮、文旅、教育、医疗、家政等领域的“信易+”建设，推动信用惠企便民。在行政审批、招商引资、政府采购、招投标、财政资金扶持、知识产权等领域积极应用信用产品与服务。促进征信、信用评级、信用保险和信用担保等信用服务业发展，推动信用创新实践。支持越秀区创建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先行示范区、广州开发区开展广东省信用建设服务实体经济发展试点、南沙区创建信用治理创新先行区。

第六节 提高创造型引领型改革综合效能

贯彻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工作要求，深化重点领域改革攻坚，策划一批战役战略性改革，增强改革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抓好创新链产业链融合发展、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城乡融合发展、民生服务供给、生态环境和城市治理等关键环节改革，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重大改革成果。建立跨区域协同创新机制，破除制约国际人才交流、科研协同攻关等体制机制障碍。扎实推进中央和省部署的改革试点，强化对全局改革的示范作用，鼓励基层大胆改革创新。加强改革整体推进和督促落实，健全正向激励和容错纠错机制，提升改革质量

和实效。

第七章 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构建开放型经济新格局

坚持实施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更深层次对外开放，提升投资贸易自由化便利化水平，深化商品和要素流动型开放，加快推动规则、规制、管理、标准等制度型开放，深化国际合作，实现互利共赢，率先推动全方位高水平开放。

第一节 深化自贸试验区制度创新

一、打造国际经贸新规则策源地

对标国际高标准投资贸易规则，实行更大程度的压力测试，在贸易、金融、物流和数据跨境流动等重点领域率先实现突破。加快全球溯源中心¹¹⁸实体化建设，推动形成全球溯源国际规则。建设全球优品分拨中心¹¹⁹和全球报关服务系统¹²⁰，拓展国际贸易数字化综合服务平台应用。加快南沙综合保税区多模式发展，实施以安全监管为主、体现更高水平贸易自由化便利化的监管模式。实施启运港退税政策。探索开展零关税、零壁垒、零补贴对外贸易试点。推动建立国际高标准的数字贸易规则，完善数据资源开放共享和交换监管制度。加大金融开放创新力度，支持港澳银行、保险机构设立经营机构，鼓励跨国公司设立资金管理中心，探索深化外汇管理改革，扩大人民币跨境使用。

二、推动自贸试验区扩容提质

积极推动南沙自贸试验区拓展范围。争取国家、省以清单式批量授权方式实施一揽子赋权，加快复制全国自贸试验区的先进经验。深化首创性、集成化、差别化改革探索，率先形成一批标杆性制度创新成果，扩大自由贸易（FT）账户¹²¹等试点实施范围，实施更加开放的人才、出入境、运输等政策。携手深圳前海、珠海横琴共建粤港澳大湾区自由贸易组合港，共同争取更大改革自主权，打造开放层次更高、营商环境更优、辐射作用更强的开放新高地。

第二节 积极拓展全面开放空间

一、优化国际经济合作格局

继续深耕发达经济体等传统市场，用足用好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加大新兴市场开拓力度。深化与发达经济体市际交流，加强现代服务业、先进制造业、战略性新兴产业等领域投资合作，扩大承接服务外包业务。发挥与东南亚各国传统合作优势，促进全方位交流合作。推进与非洲在基础设施、旅游、农业、轻工业等领域合作。拓展中东欧合作交流，扩大投资贸易合作。创新提升国家级新区和开发区，促进综合保税区高水平开放。加快中新广州知识城等国际合作平台建设，推进国家中欧区域政策合作试点，深化中以、中日生物医药产业合作和中瑞生态设计合作、中沙产能合作。

二、更加积极有效利用外资

出台实施促进利用外资的行动方案和产业链招商政策，用好产业招商地图，引导外商投资战略性新兴产业、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支持外资企业设立研发中心、承担科研项目、集聚国际创新资源。实施促进企业加快落户若干办法，健全重大外资项目协调推动机制，做好外企安商稳商工作，保护外资企业合法权益。完善招商工作体制机制，打造品牌化招商引资平台，加强驻外服务网络建设，强化产业链招商、展会招商、盯点招商、专业招商、以商招商，集聚一批投资额大、产业关联度高、支撑“十四五”发展的大项目好项目。

三、推动境外投资提质增效

鼓励有能力、有条件的企业积极稳妥开展境外投资，通过直接投资、证券投资、联合投资等多种方式优化资源配置、开拓国际市场。抢抓全球产业链重构机遇，组建“走出去”产业联盟，健全多元化投融资体系，优化境外投资辅导服务，引导企业在全局布局产业链、供应链。推动龙头企业开展跨国经营，培育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品牌影响力的本土跨国企业。提升与发达国家创新合作，鼓励企业在国际创新资源集聚地区建设海外创新中心。构建海外利益保护和风险预警防范体系，强化涉外法律帮扶，加快企业海外经营行为合规制度和风险管理制度建设。健全多双边投资合作促进机制，为境外投资企业在所在国争取更加便利的投资条件。

第三节 建设“一带一路”重要枢纽城市

坚持共商共建共享原则，实施新一轮参与“一带一路”建设行动，深化基础设施、国际产能、科教人文等领域务实合作，促进共同发展。

一、推进基础设施互联互通

加强与沿线国家城市基础设施规划、技术标准体系对接，强化海关、税收、监管等合作，构建内接周边城市和内陆腹地、外联沿线国家和地区的综合交通体系。加强空中丝绸之路建设，深化与沿线空港合作，建设面向沿线国家和地区的航空客货运国际中转枢纽，完善通达世界的机场航线网络布局。推进与沿线国家和地区港口合作，提高集装箱班轮运输国际竞争力，拓展沿线海外营销网点，打造“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核心门户城市。建设以广州铁路集装箱中心站为核心、广州北站为辅助的国际陆港区，推动中欧国际货运班列扩量增效，开行跨境电商专列，强化广州港海铁联运，做大“中亚—广州—东南亚”出海物流通道，打造国际陆海贸易新通道。

二、深化国际产能合作

建立健全双边产能合作机制，加强与沿线国家规则、政策和项目对接，强化在融资、贸易、能源、数字信息、农业等领域规则对接合作。支持企业对接沿线国家产业和资源，开展国际产能合作，带动装备、技术、品牌、服务、标准走出去。鼓励企业参与境外港口、信息基础设施及能源建设项目。高水平建设中国—

沙特吉赞经济城、乌干达国际产能合作工作园等重点境外合作项目。依托广州开发区建设“一带一路”合作创新示范区，创建粤港澳大湾区（黄埔）海丝国际经济示范区。支持南沙建设“一带一路”法律服务集聚区和中国企业“走出去”综合服务基地。加快“一带一路”律师联盟广州中心建设。

三、加强科教人文交流

搭建“一带一路”科技交流平台，办好国际科技交流活动，支持中新国际联合研究院、中乌巴顿焊接研究院等科技合作平台建设，积极参与数字丝绸之路、创新丝绸之路建设。深化教育交流合作，坚持出国留学和来穗留学并重，打造“留学广州”品牌。扩大智库学术交往，与世界知名大学、外国智库和研究机构合作召开国际研讨会。积极参与健康丝绸之路建设，深化公共卫生科研交流合作，加强重大传染病防控国际合作。做强“广州文化周”“丝路花语”等文化品牌。密切与沿线国家城市旅游投资合作，联合打造具有丝路特色的精品旅游线路和旅游产品。

第四节 加快国际交往中心建设

实施城市国际化战略，提升城市对外交往功能，打造国际高端资源要素集聚地、国际交流合作重要承载地、引领全球城市治理创新示范地、展现开放包容魅力重要窗口。

一、建设高端国际交往平台

积极参与国家重大外交活动，争取承办国家主场外交活

动，借助参与国际重大会议契机，举办“广州之夜”等活动。充分发挥广州作为世界大都市协会¹²²主席城市作用，做强全球市长论坛、“广州奖”¹²³系列活动，探索设立广州国际城市创新研究院，带动会员城市多层次宽领域交流合作，积极参与和推动全球城市治理创新。加强与联合国专门机构、C40 城市气候领导联盟¹²⁴、倡导国际地区可持续发展理事会、世界城市文化论坛等国际组织的合作，引进更多国际机构，争取一批国际组织来穗发展。办好“读懂中国”国际会议（广州）、从都国际论坛、国际金融论坛、广州国际投资年会、官洲国际生物论坛等品牌国际会议，推动海丝博览会升格为国家级展会，打造高端国际会议目的地。

二、拓展国际交往“朋友圈”

以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参与国家城市、“一带一路”沿线城市、周边国家城市为重点，拓展国际友好城市关系网络。优化友好城市、友好港口、友好城区、友好单位“四位一体”友好关系网络，推进国际友城“百城计划”¹²⁵，巩固拓展友城双多边合作，形成“一方结好、多方参与、结伴成网、协同发展”的友城交往合作格局。坚持友城合作平台化项目化机制化发展，擦亮广州国际友城大学联盟、文化艺术团、足球交流活动等品牌。强化与驻穗领团沟通联系机制。提升广州国际交流合作中心、广州国际交流合作基金会平台功能。

三、加强国际化环境建设

建立健全外国在穗人员服务管理工作体系，加强国际化社区、学校、医院和外国人管理服务站建设，完善符合国际规范的社会服务体系。培育国际化人文素养，建设国际语言环境，完善国际标识系统，营造具有国际化水准的生活氛围。构建大外宣工作机制，完善各类海外机构网络布局，构筑全方位立体化国际传播格局，深化与中央媒体、国际主流媒体和海外华文媒体合作，增强城市国际传播能力，为中国特色大国外交提供更多广州案例，提升城市形象和影响力。

四、打造新时代枢纽型侨都

贯彻党的侨务政策，实施华侨华人人脉涵养计划，织密枢纽型侨务对外合作新网络，整合构筑海外社团联盟。对接海外重点华商，打造侨务招商引资招才引智活动品牌，将广州建成全球华商投资与往来的首选城市。加强“侨梦苑”¹²⁶建设，打造国家级侨商产业和华侨华人创新创业聚集区，完善为侨公共服务体系。设立一批华文教育基地、中华文化传承基地，提升广州华侨博物馆作为华侨文化的宣传平台功能。

第八章 推进“双区”建设、“双城”联动， 引领国际一流湾区和世界级城市群建设

深入贯彻落实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和支持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战略部署，强化国家中心城市核心引擎功能，服务带动全省“一核一带一区”建设，支撑引领粤港澳大

湾区建设国际一流湾区和世界级城市群。

第一节 全力推进粤港澳大湾区高质量建设

聚焦中央要求、湾区所向、港澳所需、广州所能，着力推进制度机制“软联通”、基础设施“硬联通”、科技创新“智联通”、产业协同“链联通”、交往交融“心联通”。

一、促进规则衔接和要素便捷流动

深入实施“湾区通”工程，积极探索食品安全、旅游、医疗、通关等重点领域“一事三地”“一策三地”“一规三地”，促进人员、货物、车辆便捷高效流动。稳步推进准入准营相关规则有效衔接，加快推进“跨境通”¹²⁷。构建创新要素跨境流动与融通新机制，优化科研资金跨境拨付使用，进一步便利穗港澳科技人员往来，实施科研物资入境便利化通关措施。强化金融领域规则对接和市场联通，推动设立港澳保险服务中心，吸引港澳股权投资企业集聚发展。探索社保制度衔接，便利港澳居民在穗居住生活。扩大职业资格和行业标准互认范围，推动重点领域以单边认可带动双向互认，支持符合条件的港澳专业人士在穗申报职称评审、参加职业资格考试和从业执业。争取港澳上市的药品、医疗器械在我市指定医疗机构使用。探索医疗保险跨境结算，推动设立第三方国际医疗保险结算中心。

二、共建广深港和广珠澳科技创新走廊

加快建设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广州创新合作

区，以广州人工智能与数字经济试验区、中新广州知识城、广州科学城、南沙科学城、广州大学城—广州国际科技创新城为龙头，沿珠江东岸链接东莞松山湖科学城、深圳光明科学城、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沿珠江西岸链接中山翠亨新区、珠海西部生态新区和横琴粤澳深度合作示范区等重大创新平台，汇聚粤港澳大湾区高端创新要素并在广州集成创新和成果转化。积极推动粤港澳产学研协同发展，加强与港澳知名高校、科研机构合作，共建联合研究中心、联合实验室，开展前沿技术和产业关键共性技术研究。面向港澳开放市科技计划（专项、基金），允许港澳高校、科研机构牵头或独立申报。支持与港澳开展产学研合作，推动重大科技设施共享使用。

三、深化现代产业体系合作

健全穗港澳产业协同发展体系和产业链安全协调机制。规划建设穗港智造合作区和穗港科技合作园，支持香港在优势领域探索“再工业化”。加强与澳门在中医药等领域合作，支持澳门经济多元化发展。推进互设金融机构，加快设立粤港澳大湾区国际商业银行。深化服务贸易自由化，积极引入港澳会计、法律、咨询、会展等专业服务业，将天河中央商务区打造成为粤港澳大湾区服务贸易自由化示范区，在广州南站地区打造粤港澳现代服务业协同发展示范基地。促进粤港澳合伙联营律师事务所发展，加快南沙国际仲裁中心建设，健全粤港澳大湾区仲裁联盟工作机制。做好从化马场项目，争取速度赛马赛事试

点，打造世界级穗港赛马产业经济圈。

四、提升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水平

加强港口航运合作，推动形成优势互补的港口航运体系，联动香港、深圳共建邮轮港口集群，建设港澳客运口岸码头。推进白云国际机场与粤港澳大湾区其他机场协同发展，拓展大湾区境内外航空网络，推动多式联运代码共享和城市候机楼（厅）共建共享。推动广深港高铁引入广州中心城区，加强轨道交通互联和一体化运营，共建“轨道上的大湾区”。推进穗港澳网间互联宽带扩容，促进电子签名证书互认和电子支付系统互联互通，探索创建信息化合作示范区。加强与粤港澳大湾区其他城市间送电通道建设，加快天然气主干管网、液化天然气（LNG）储运设施外输管道建设。配合推进珠江河口区域水资源、水环境管理合作和珠江三角洲水资源配置工程等项目，推动城市间供水互济。

五、共建宜居宜业宜游优质生活圈

深化教育交流合作，高水平建设香港科技大学（广州），加大与澳门高校合作力度，加强技工培养、技能竞赛等职业教育合作，推进港澳居民随迁子女在穗接受义务教育工作，办好港澳子弟班，缔结更多穗港澳姊妹学校（园），打造穗港澳教育交流品牌活动。深化医疗卫生合作，吸引港澳优质医疗机构等来穗提供医疗服务，继续联合香港开展“金牌全科医生”培养项目，共同完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对体系。面向符合条件的港

澳居民招录公务员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进一步便利港澳专业人士在穗就业。共建人文湾区，联合港澳开展海丝保护和申遗工作，推动成立粤港澳大湾区文化艺术领域相关联盟，建设粤港澳大湾区多元文化交流创新示范区。依托粤港澳大湾区城市旅游联盟，共享区域旅游资源，构建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旅游产品和服务品牌，建设国家邮轮旅游发展实验区¹²⁸。深入实施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工程¹²⁹，完善以广州为枢纽的大湾区“菜篮子”生产、流通和质量安全监管体系。

六、支持港澳台青年来穗发展

深入实施“五乐”行动计划¹³⁰，加快建设一批港澳台青年创新创业示范基地，打造粤港澳大湾区青年创新创业高地。高质量举办粤港澳大湾区创新创业活动，提升“青创杯”等赛事水平，进一步发挥覆盖创业各阶段的港澳青年创业基金推动作用。深入实施粤港澳大湾区青年交流“1234N”计划¹³¹，为港澳青年人提供创业、就业、实习和志愿工作等机会，推动青年人交往交流交融，打造粤港澳青少年交流精品品牌。全面准确贯彻“一国两制”方针，协助开展面向港澳社会的国情教育、中国历史和中华文化教育，增强港澳同胞国家意识和爱国精神。推进穗台经济文化交流，做强海峡两岸交流基地（点），支持台商台企、台湾青年参与粤港澳大湾区建设。

七、建设粤港澳全面合作示范区

全力打造南沙粤港澳全面合作示范区，建设内地与港澳规

则相互衔接示范基地。创新粤港深度合作园开发建设合作模式，加快基础设施建设和产业导入。规划建设粤澳合作葡语国家产业园，推动葡语系国家商品展示销售综合平台提质升级。引进港澳及国际知名医疗机构和国际学校，营造与港澳相衔接的公共服务和社会管理环境。支持各区打造一批特色合作平台，探索开展首创性、差异性制度改革。

第二节 支持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

坚持在主动对接、支持、服务深圳先行示范区和经济特区中拓展广州新的发展空间，完善广深“双城”联动机制，加快推进以改革联动为牵引的“双城”联动，共建具有全球影响力的大湾区“双子城”。

一、加强广深综合改革联动

全力支持和学习深圳综合改革试点，率先复制应用试点成功经验，结合我市实际提出重点改革事项清单，积极争取国家、省的支持。用好省同等力度支持广州和特事特办工作机制，争取省将赋予深圳的省级管理权限一并赋予广州。携手探索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提升市场和公共服务一体化水平，促进两市之间人员、物资、信息、技术、资金自由高效便捷流动。落实营商环境和自贸试验区合作协议，推动相关政策对接。

二、共享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创新资源

协同布局和共建共享重大科技基础设施，以“核心+基地+网

络”形式，共建鹏城国家实验室和人工智能与数字经济、南方海洋科学与工程省实验室，推动财政资金购置的高价值科研仪器共享。加强南沙科学城与“光明科学城—松山湖科学城”先行启动区的联动，共建粤港澳大湾区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推动科技创新成果跨市转化应用，共建全球科技成果转化中心。

三、携手打造世界级产业集群

深化产业规划和项目布局对接，搭建产业公共服务平台，依托两市在汽车、智能装备、生物医药、新一代信息技术等领域技术优势和产业基础，共同推进广深惠智能网联汽车、广深佛莞智能装备等产业集群建设，推动广深制造业迈向全球价值链高端。积极探索“一会两地”等新模式，互相支持办好广交会、高交会等重大会展。开展跨境人民币业务、要素交易平台等金融创新合作。

第三节 引领构建“一核一带一区”区域发展格局

一、服务珠三角核心区主引擎

积极推动珠三角城市群一体化发展。高水平推动广佛全域同城化，优化提升同城化体制机制，继续在全国同城化实践中走在前列。着力形成高度同城化的交通网络，进一步对接稳定两市轨道衔接通道，织密高快速路和市政道路对接网络，全面打通扩容金沙洲等重点交界地区的“断头路”“瓶颈路”。优化提升广佛区域产业链供应链，构建产业协同创新生态系统，重

点打造先进装备制造、汽车、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医药与健康等万亿级产业集群。将“广州南站—佛山三龙湾—广州荔湾海龙”先导区打造为广佛高质量融合新极核，推动形成“一核引领、四区协同”的广佛高质量发展融合试验区发展格局¹³²。发挥珠江口东西两岸融合发展桥头堡作用，深化与东莞、中山、江门合作，进一步加密跨珠江口通道，深化南沙新区与东莞滨海湾新区、中山翠亨新区，广州开发区与东莞水乡经济区的结对合作。加强与珠海、惠州、肇庆对接，在能源、港航、生物医药等产业开展务实合作。

二、服务沿海经济带主战场

建立健全广州湛江“省会城市+省域副中心”协作机制，加强广州国际性综合交通枢纽和湛江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的对接联动，深化广州港与湛江港的港航业务合作，推动两市石化、钢铁、海洋等优势产业协同发展。加强与汕头、茂名、潮州、揭阳对接合作，支持汕尾、阳江强化重要战略支点功能，助力东西两翼生物医药、石化等重大产业集群建设，构建世界级沿海产业带。

三、服务北部生态发展区新标杆

深化广清一体化，带动清远融入粤港澳大湾区发展。加快共建广清经济特别合作区，建立健全合作区“三园一城”¹³³管理模式。依托广清交界地区优质旅游资源，规划建设粤港澳大湾区北部生态文化旅游合作区。加强与梅州、云浮、韶关、河

源在旅游、农产品、中药等绿色领域合作，打造珠三角地区与北部生态发展区协同发展的示范区。

四、共建具有全球影响力的广州都市圈

着力打造空间结构清晰、交通往来顺畅、产业分工协调、要素自由流动的现代化都市圈。加快城际铁路、市域（郊）铁路等轨道交通和干线公路项目建设，强化支线交通网络连接。探索“研发+制造”“总部+基地”“前端+后台”“总装+配套”等合作模式，支持佛肇清云韶在汽车、钢铁、能源等领域强化对广州的产业配套。以人力资源市场、技术市场、金融服务、市场准入为重点，打造一体化市场环境。加强与深圳都市圈联动，协同提升区域产业链供应链稳定性和竞争力。

第九章 强化全周期城市规划建设管理， 提升宜居宜业宜游城市品质

把握国际大都市发展规律，加快转变城市发展方式，把全周期管理理念贯穿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全过程，实施城市更新行动，建设精明增长的紧凑城市、精致城市，让城市焕发经典名城魅力、展现时代花城活力。

第一节 加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

加快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获批，强化规划战略性、科学性、

协调性和操作性，优化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加强国土空间底线管控，科学配置国土空间资源，推动城市空间结构优化和品质提升，构建适应广州未来发展的美丽国土空间格局。

一、健全“三区三线”¹³⁴空间管控机制

按照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合理确定城市规模和空间结构，完善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统筹安排生态、农业、城镇三大空间，健全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三线”管控体系。建立城乡生产、生活、生态空间统筹利用新机制，提高规划设计管理水平，实施规划“战略留白”¹³⁵。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建立自然保护地体系，探索“留白增绿”¹³⁶规划管理创新政策。划定基本农田集中保护区，严格落实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制度，全面建立“田长制”，防止耕地“非农化”“非粮化”，促进“两带一区”优质耕地¹³⁷集中连片保护，探索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异地有偿代保模式，争取国家支持将国务院授权省批准农用地转为建设用地审批事项委托广州实施。合理划定城镇开发边界，引导城镇紧凑集约发展，提高土地利用效率，增强综合承载能力。争取国家支持按国土空间规划期实施的用地规模和指标总量管控模式¹³⁸。

二、塑造“一城多面”岭南特色风貌

保护和延续城市文脉，杜绝大拆大建，让城市留下记忆、让居民记住乡愁。推动分级分区实施城镇空间开发管控，坚持保老城和建新城相得益彰，注重营造中西合璧、古今交融、历

史文化与时代特色共生的岭南城市特色风貌。维护中山纪念堂、沙面等历史城区传统空间轮廓，保护平缓有序的古城天际线。严控沿山地带建筑高度，保护城市北部连绵山峦背景，构建山城融合的沿山天际线。强化珠江沿岸的珠江新城等城市重要功能区、风景区天际线管控，塑造起伏有序的滨江天际线，打造世界级精品珠江。提升城市传统中轴线（越秀山—海珠广场）、城市现代中轴线（珠江新城—海珠湖—南海心沙）等景观视廊，强化云山、珠水、花城的整体意象。

第二节 优化城市空间布局

一、完善枢纽型网络城市格局

以珠江为脉络，立足北部山林、中部都会、南部滨海自然地理禀赋，优化枢纽型网络城市格局。中部突出数字牵引、国际都会功能，着重优化中心城区功能，加快城市发展向内涵提升转变，深化城市更新，提升行政管理、科教文卫、数字经济、高端服务等核心功能，增强高端资源配置能力，建设与国际大都市相匹配的世界一流城市中心。南部突出科创引领、湾区门户功能，着重提升南沙城市副中心，建设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主要承载区，打造高水平对外开放门户枢纽，深化与深圳西部及佛山、珠海、中山联通发展，创建广深“双城”联动先行示范区。高品质规划建设莲花湾片区，打造连接广深港、广珠澳科技创新走廊的重要节点。东部突出知识创新、智造高地

功能，着重建设黄埔区、广州开发区高质量发展核心引擎，打造国家知识中心和中国智造中心，做强增城现代化中等规模生态城区，促进与深圳优质资源要素畅通流动，积极推动与东莞融合发展。西部突出区域联动、同城示范功能，着重加快广佛全方位深度融合发展，强化交界区结对合作，提升广佛极点辐射力，加快打造广州南站门户枢纽。北部突出城乡融合、生态屏障功能，着重做优做强生态功能、绿色经济，高水平发展临空经济，加快建设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广清接合片区，提升乡村振兴和城乡融合发展质量。优化城市生态网络、交通网络和生产生活网络，促进枢纽、城区、郊区新城之间互联互通和功能互补，完善“中心城区—副中心—外围城区—新型城镇—美丽乡村”城乡体系。

二、促进各区有序分工和协调联动发展

综合各区资源禀赋、区位优势和产业基础，科学确定各区主体功能定位，明确主导产业和发展重点，形成横向错位发展、纵向分工协作的联动发展新局面。持续深化“放权强区”改革，加强市对全局性和跨部门、跨区重大事项的决策协调和组织实施。推进跨区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共建共享，统筹跨区产业分工、环境治理等协调联动，实现产业协同、资源共享、环境共治。

专栏 14 “十四五”时期各区发展指引

区	功能定位	发展重点	重点平台
越秀区	提升国际大都市核心区发展能级，增强以产业转型升级为内容的软实力和以旧城更新改造为载体的硬实力，建成广州“老城市新活力创新发展示范区”。	形成以现代服务业为主体、以数字赋能和总部引领为两翼的“一体两翼”产业发展方向，重点发展创新金融、生命健康、现代商贸三大主导产业和数字产业、文化创意、专业服务三大特色产业，前瞻布局未来产业。	构建“一轴三带六组团”总体布局。一轴：城市传统中轴线，三带：东风路总部经济产业带、环市路数字经济创新带、沿江路创新金融集聚带，六组团：北京路文商旅融合发展示范区、海珠广场文化金融 CBD 和国家产融合作试点区、黄花岗科技园、花果山国家超高清视频创新产业示范区、广州火车站现代商务会展区、东山口粤港澳大湾区生命健康产业创新区。
海珠区	努力建成数字经济示范区、产城融合引领区、城央生态宜居区、文商旅融合样板区。	全力打造数字经济新引擎，大力发展总部经济，做大做强新一代信息技术、科技服务、高端商务、现代商贸会展、文化旅游等主导产业，做精做优人工智能、新兴金融、生命健康、新材料等新兴产业，改造升级都市型工业、绿色建筑等传统产业，加紧培育未来产业。	构建“一区一谷一圈”发展空间布局。“一区”：琶洲人工智能与数字经济试验区，“一谷”：中大国际创新生态谷（含生物岛），“一圈”：海珠新活力文商旅融合圈。
荔湾区	努力建成综合城市功能示范区，建设产创联动示范区、城市治理创新区、岭南文化核心区、产城融合先行区。	重点发展以现代服务业、医药大健康、文化旅游、总部经济、产业金融、智能制造等为主导产业的现代产业体系。	构建“一带两区”发展新格局。一带：白鹅潭沿江总部经济带，两区：海龙广佛高质量发展科创示范区、岭南文化中心核心区。

区	功能定位	发展重点	重点平台
天河区	努力建成国家中心城市核心功能枢纽、现代服务业高质量发展先锋、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展示窗口、现代化国际化营商环境样板示范。	大力发展金融业、新一代信息技术、现代商贸业、高端专业服务业和现代都市工业等五大主导产业，布局太赫兹、量子通信等未来产业，形成现代服务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两大产业集群。	构建“两轴两带多片区”空间格局。现代服务经济发展轴串联天河中央商务区、天河路商圈、沙河片区，人工智能与数字经济发展轴串联广州国际金融中心、天河智慧城（含天河高新区），通过临江高端经济带对接联动广州沿江产业带，中部科技创新带对接联动广深港澳科技创新走廊以及广州科技创新轴。
白云区	打造国际空铁水陆联运枢纽核心区、以创新驱动产业转型升级的承载区、城乡融合发展的生态美丽和谐宜居示范区。	构筑以新一代信息技术、人工智能等为核心的数字经济集聚区，抢占第三代半导体、智能汽车及自动驾驶、下一代通信、类脑智能、激光等离子体等未来产业高地，打造高端装备、智能定制、美丽健康、新材料等先进制造增长极，助力现代商贸、现代物流、临空服务等现代服务业扩容提质，推动设施蔬菜、智慧花卉等现代都市农业跨越发展。	构建“五片协同、多核驱动”空间发展格局。推动中部现代综合城市中心、南部总部经济时尚之都、西部数字经济创新走廊、北部临空经济产业新城、东部美丽健康科创门户五大功能片区协同发展，推进以“一园一城一示范区”（广州民营科技园、白云湖数字科技城、现代都市农业示范区）为重点的，包括广州设计之都、广州西岸、白云新城等重大发展平台建设。

区	功能定位	发展重点	重点平台
黄埔区	打造广州市主城一体化东部极核，建设科技创新引领区、现代产业体系标杆区、深化改革开放先行区、生态文明建设典范区、基层社会治理现代化示范区。	坚守实体经济主阵地，建设新型显示、汽车、生物医药与健康、集成电路四大全产业链。强化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双轮驱动，推进数字经济发展赋能，打造一个三千亿级（新一代信息技术）、两个两千亿级（汽车制造、新材料）、四个千亿级（绿色能源、生物技术、高端装备、健康食品）的“1+2+4”产业集群，形成具有发展新优势的万亿级产业体系。	打造“一岸双轴三片”空间发展格局。全面提升“一岸”，推动广州第二 CBD（黄埔片区）建设，加速建设珠江东十公里“黄金海岸”；全面崛起“双轴”：打造创新大道科技创新轴、开放大道—开发大道产业创新轴；全面聚合“三片”：推动知识城、科学城、黄埔港互动发展，形成粤港澳大湾区多园联动、优势互补、各具特色的黄埔经济板块坐标。
花都区	建设广州北部人口经济重要承载区和经济增长极，建成空铁融合枢纽型都市区。	推动智能与新能源汽车全产业链研发和产业化，打造 2500 亿级汽车产业集群。发展芯片制造、新一代电子信息等新兴产业。发展飞机维修、飞机租赁、航空物流、临空会展等高端临空服务业，打造千亿级临空经济产业集群。发展绿色金融、绿色建筑，打造千亿级绿色产业集群。促进生态旅游、现代商贸、时尚创意等产业深度融合。	建设广州空铁融合经济示范区、粤港澳大湾区北部生态文化旅游合作区等重大平台和花都汽车城、花都临空高新区、广州北站商务区、花都枢纽经济发展带、花都湖数字经济产业带、山前文旅发展带。

区	功能定位	发展重点	重点平台
番禺区	建设“华南智核”和“湾区门户”，力争打造成为以人文湾区、休闲湾区、健康湾区为特色的粤港澳大湾区优质生活圈示范区，建设创新创业创造、宜居宜业宜游的幸福美丽品质城区。	建设以先进制造业为支撑、以现代服务业为主导、以战略性新兴产业为引领、以现代农业为重要补充的现代产业体系。重点发展智能与新能源汽车、高端装备制造、灯光音响、珠宝首饰、建筑业、生物医药与健康、人工智能与数字经济、高端专业服务业、直播经济等产业。深化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建设。	重点发展广州南站地区、万博长隆片区、广州番禺汽车城、广州国际科技创新城、番禺智能制造产业园等五大平台；高水平做好莲花湾片区规划设计，推动莲花湾片区建成粤港澳大湾区创新开放的新高地、广州活力开放的新平台。
南沙区	打造粤港澳全面合作示范区，粤港澳大湾区国际航运、金融和科技创新功能的承载区、先进制造业发展区，高水平对外开放门户，广州城市副中心。	重点发展人工智能、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生物医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发展总部经济、金融服务业，进一步强化港口物流、船舶制造、航运服务和海洋科技功能，超前布局氢能、天然气水合物等未来产业。	重点推进“一城四区”分类发展。南沙中心城区重点构建以高端服务为主要功能的城市服务中心；庆盛片区重点发展人工智能产业园、汽车装备基地等园区；北部片区加强与顺德地区同城化建设，打造粤港澳大湾区重要的生产服务和先进制造业基地；南部片区提高国际化服务水平和航运服务功能，建设国际旅游度假中心；海港片区形成规模化综合性港区和世界级船舶基地。加快推动粤港深度合作园、明珠科学园等重大平台建设。

区	功能定位	发展重点	重点平台
从化区	<p>打造文明富裕的全国全省乡村振兴示范区、全面协调的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生态宜居的粤港澳大湾区湾顶“绿谷”、开放共享的粤港澳大湾区创新“智谷”。</p>	<p>着力发展粤港澳大湾区“米袋子”“菜篮子”“果盘子”“花篮子”等优质农产品生产基地；以人工智能、数字经济为依托，大力发展生物医药、新能源、新材料、智能装备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大力发展智慧物流、现代金融等生产性服务业和康养、旅游等生活性服务业，以及生态设计、马产业等特色产业。</p>	<p>优化“一核两翼三带”总体空间布局。一核：从化中心城区；两翼：以温泉、良口、吕田北部三镇为主的“生态价值创新翼”，以太平、鳌头南部两镇为主的“科技创新发展翼”；三带：“太平—鳌头—街口”创新创业产业带、“温泉—良口—吕田”美丽健康发展带、流溪河全流域生态价值创新带。重点推进黄埔—从化产业共建合作区、从化温泉生态经济总部集聚区、明珠智慧产业园、数字经济应用场景创新示范区以及现代农业产业园。</p>
增城区	<p>全面融入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全面建设宜业宜居宜养宜游的现代化中等规模生态之城，打造广州东部新动力源和增长极。</p>	<p>以加快培育新一代信息技术（超高清视频显示、半导体及集成电路、信创产业）、汽车及新能源汽车、金融科技、生命健康、新材料、高端装备等产业集群为牵引，打造广州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和先进制造业基地。</p>	<p>推动国家级增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和国家级增城侨梦苑发展，推动核心区扩容提质，打造新型显示价值创新园、广州东部交通枢纽中心商务区、广州东部公铁联运枢纽、中新科技园、广州科技教育城、荔湖新城、广深产业创新合作平台等发展平台。</p>

第三节 建设安全韧性的市政基础设施

坚持以整体优化、协同融合为导向，构建系统完备、高效实用、智能绿色、安全可靠的现代化市政基础设施体系。

一、畅通城市交通网络

建设高密度城市轨道交通网。落实公交优先战略，构建高速、快速、普速三个层级的城市轨道交通网络，到 2025 年，城市轨道交通运营里程力争达 900 公里，实现市中心与南沙等外围城区 30 分钟轨道直达、广州与粤港澳大湾区城市 60 分钟轨道直达。建成轨道交通第三期建设规划线路，编制实施轨道交通第四期建设规划。加强与周边城市轨道交通衔接，推动形成广佛一张网、穗莞多通道、相邻城市中心直达的城市轨道网络格局。实施轨道交通增能改造，创新行车组织，满足高密度网络化运输组织需求。强化轨道交通网和常规公交网融合，动态优化常规公交线路和站点布局。

实施市政道路网络结构性提升工程。完善市政骨架路网，推动中心城区与外围城区及周边城市互联直通。加快建设海珠湾隧道、空港大道、南沙西部快速通道等项目，实现中心城区与重大交通枢纽、外围组团 30 分钟直达；推进龙溪大道快速化改造、化龙—开发区西区过江通道等项目建设，实现广佛、穗莞中心 60 分钟互通。建设城市快捷路二期、同心桥等项目，与新滘路、广园快速、科韵路等构建快捷分流环线，缓解内环路及环城高速交通压力。实施车陂路北延线等主干道路，畅通市政横纵骨架通道。

改善组团内部交通微循环。以中心城区、重点功能区、重大交通枢纽等为重点，强化局部交通微循环。加快建设车陂

路—新滘东路隧道工程、如意大桥等过江通道，减少珠江水系对交通循环的阻隔。推进白云四线等交通枢纽周边配套市政道路建设，提升局部网络稳定性。以白云—南海、五眼桥—滘口、开发区—麻涌等为重点，推进玉兰路—港口路过江通道等建设，强化广佛、穗莞联动发展区域交通微循环。大力推进城市风雨连廊系统工程建设，构建绿色交通体系。深化交通拥堵综合治理，分类优化重点地区、交通枢纽、旅游景区等区域停车设施布局，动态设置道路分时停车泊位，缓解小区夜间停车、医院停车等临时性停车问题，加快建设地下、立体停车场，支持和鼓励社会力量投资建设公共停车场。

专栏 15 “十四五”时期城市轨道交通、市政路桥重点建设项目

一、城市轨道交通项目

（一）在建项目：3 号线东延段、5 号线东延段、7 号线二期、7 号线西延段、10 号线、11 号线、12 号线、13 号线二期、14 号线二期、18 号线、22 号线。

（二）规划建设项目：8 号线白云湖至广州北站段、8 号线万胜围至莲花段、24 号线。

（三）规划研究项目：22 号线南延线、城市轨道交通第四期建设规划线路。

二、市政道路项目

（一）骨架提升项目：火炉山隧道、白云大道（黄石东路—同泰路）改造、白云大道下穿隧道、G106 快速化改造、广汕路快速化改造、黄埔大道快速化改造二期、黄埔东路快速化改造、南沙西部快速通道、黄金围大道、临江大道东延线、永九快速路、开放大道、南大干线（东新高速—莲花大道）、如意坊放射线系统、车陂路—新滘东路隧道、洛溪大桥拓宽、云城东路隧道延长工程；如意大桥、洗村路—广场东隧道、临江大道—阅江路过江隧道、会展西路过江隧道、鱼珠隧道、沙鱼洲隧道、化龙—开发区西区过江隧道；车陂路北延线、茅岗路北延线；城市快捷路二期（东沙—石岗隧道）、白云一线。

（二）枢纽服务项目：空港大道（白云五线—机场）、机场—广州北站快速通道；东晓南路—广州南站连接线南段、海珠湾隧道、白云四线。

（三）湾区互通项目：广佛大桥系统工程（一期）、碧江大桥、沉香大桥、同心桥、龙溪大道快速化改造、玉兰路—港口路过江通道、东江通道。

二、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能源体系

优化能源供给结构。增加使用天然气等清洁能源、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实现能源清洁化转型。推进天然气热电联产机组和本地支撑电源项目建设，“十四五”时期，力争新增电源装机容量约 530 万千瓦，电力自给率达 50%以上。稳定西气东输、深圳大鹏、珠海金湾等天然气气源，拓展海内外其他气源。坚持集中式和分布式并举，大力开发利用太阳能及风能，到 2025 年，力争光伏发电、风电装机规模分别达 100 万千瓦、16 万千瓦。发展氢能产业，加快氢能基础设施建设，探索氢能作为化石燃料替代。

推动能源运输设施升级。推进广州电网工程和 500 千伏送电通道建设，加快建设 500 千伏楚庭等输变电工程，打造智能电网，提升供电能力及可靠性。完善天然气输配网络，支持智慧管道试点建设，建成天然气利用四期工程，适时启动五期工程，提高主干管网输配能力和覆盖率，到 2025 年，城镇居民管道燃气覆盖率力争达 80%。加强能源储运设施保护，健全隐患排查和整治长效机制。

创新能源供给管理模式。推进电力体制改革和电力现货市

场建设，争取全国性电力交易中心落户广州。深化油气体制改革，探索能源市场交易机制，研究成立粤港澳大湾区能源交易中心和广东天然气交易中心。创新超大城市能源管理新模式，发挥国家“互联网+”智慧能源示范平台效用，组建能源数据实验室。理顺能源价格机制，研究制定燃气发电差别化气价，争取广州城市高压管网与国家管网直接对接，支持分布式发电项目选择上网模式。

专栏 16 “十四五”时期能源保障重点建设项目

一、电源项目：白云恒运燃气发电、黄埔恒运天然气发电、黄埔电厂气代煤发电、增城旺隆气电替代、大唐从化燃气热电冷联产、珠江 LNG 电厂二期骨干支撑调峰电源、开发区东热电冷联产、粤电花都天然气热电联产；珠江电厂综合能源一体化基地。

二、区域综合能源项目：金融城起步区综合能源、明珠工业园综合能源、琶洲综合能源、南沙横沥天然气分布式能源站及配套热网、从化明珠生物医药健康产业园天然气分布式能源站、南沙万顷沙保税港分布式能源站等项目。

三、电网项目：广东中通道背靠背直流工程、500 千伏楚庭输变电工程、500 千伏科北输变电工程、500 千伏海珠输变电工程、500 千伏傍海（番禺）输变电工程、500 千伏木棉至增城线路工程、500 千伏楚庭第二通道工程、500 千伏穗东解口蓄增线路工程。

四、油、气保障项目：LNG 应急调峰气源站、LNG 应急调峰气源站二期；广州市天然气利用工程四期、LNG 应急调峰站配套管线；广州市油气管道应急救援基地。

三、建立现代化水安全保障体系

提升水资源保障能力。实施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十四五”时期年用水总量控制在 48.65 亿立方米以内。坚持节水优

先，支持工业节水技术改造、雨洪资源利用工程建设，加强非常规水源利用。夯实多流域水源保障体系，加强水源地保护和水源水质监测，建成北江引水工程、牛路水库等应急备用水源工程，形成多水源互为备用的应急调度体系。实施北部水厂二期工程等项目，到 2025 年，市域设计总供水能力达 955 万立方米/日。推动中心城区与番禺、增城等区供水联网，提升供水管网整体稳定性。

打造高密度海绵城市¹³⁹。加大城市径流雨水源头减排的刚性约束，到 2025 年，建成区 45%以上面积（以 2019 年为水平年）达到海绵城市建设要求。优先利用自然排水系统，实现自渗、蓄泄得当。因地制宜建设生态排水设施，充分发挥绿地、道路、水系对雨水的吸纳蓄渗、净化缓释作用。构建生态、韧性、安全的河湖水系，提高城市雨洪调蓄能力，推动新城区、新园区、成片开发区域等高标准建设低影响开发雨水设施，老城区结合城市更新改造实施雨污分流、雨洪资源利用，改善修复水生态环境。

完善防洪排涝体系。以巩固和完善海堤江堤、区域排涝、城镇排水三道防线为重点，加快推进防洪排涝工程建设。按照粤港澳大湾区水安全保障要求，建设生态海堤，巩固提升南部江海堤防；聚焦超标洪水、水库失事、山洪灾害“三大风险”，加快推进重点地区中小河流治理和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完善城市排水防涝设施建设，理顺内涝防治工作机制。提升预报预警

和应急处置能力，完善城市防洪排涝安全综合保障体系。

第四节 推进城市有机更新提质增效

坚持产城融合、职住平衡、文化传承、生态宜居、交通便捷、生活便利，完善城市更新工作机制和“1+1+N”政策体系¹⁴⁰，开展城市有机更新行动，实现城市面貌大变化大提升。

一、积极推动“三旧”改造

继续完善旧城镇、旧村庄、旧厂房“三旧”改造政策体系，采用“连片改造”和“微改造”相结合模式，推进成片规划、连片策划、有序实施，补齐公共服务设施短板，加快释放科技创新、总部经济、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空间，提升城市面貌。促进白云国际机场等重要交通枢纽、重大功能平台、重点商圈及周边区域“三旧”改造，加快罗冲围等地区改造，推进183条城中村改造。以历史文化街区、老旧小区及传统商贸集聚区为重点，推进恩宁路、城市传统中轴线等人居环境工程，基本完成395个老旧小区微改造项目、27个旧街区改造项目，有序推动旧楼加装电梯。实施306个旧厂房改造项目，推动旧工业厂区向特色园区和创新产业功能混合开发转型。支持黄埔区争创国家“三旧”改造改革创新试点。

二、加快实现“三园”转型

以中心城区、重点功能区为重点，协同推进村级工业园整治提升、专业批发市场转型升级、中心城区物流园区疏解外迁

和布局优化，加快导入高端产业，把“三园”打造成为产业转型升级先行区、功能优化完善承载区、环境改善提升示范区。完善村级工业园转型政策，调动区、街（镇）及村集体参与改造积极性，推进 541 个村级工业园整治提升，打造一批村级工业园功能转换示范项目。推进专业批发市场升级改造和转型疏解，培育一批转型升级示范性批发市场，实现功能转换、业态升级。优化物流用地等支持政策，分类有序推进 11 个物流园区转型升级，规划建设一批现代化智慧物流产业集聚区，促进物流中转功能向大型交通物流枢纽集聚。

三、强力推进“三乱”整治

加强违法建设、黑臭水体、“散乱污”场所等“三乱”整治，消除安全隐患，改善人居环境。加强政策疏导，切实做到违法建设遏增减存，以重要景区、城市门户通道等为重点，基本完成存量违法建设整治。强化河湖长工作机制，巩固拓展黑臭水体剿灭战成果，实现河湖“长制久清”，打造“水清岸绿、鱼翔浅底、水草丰美、白鹭成群”的美好水环境。结合“三旧”改造、“三园”转型，持续大力排查和整治“散乱污”场所。

四、完善城市更新体制机制

加强城市更新的顶层设计和制度创新，建立利益共享机制，合理把握时序节奏，推动征拆工作法制化。创新城市更新资金投入模式，推动实施模式向连片规划转变、经济平衡向区域统筹转变。强化规划引领和全周期管理，将城市更新纳入国

土空间规划“一张图”，运用信息化手段，建立“刚弹结合”规划管控体系，实现规划、实施、监管的全流程管控和评估。优化利益调节和公众参与机制，推动开展旧村庄更新改造房屋拆迁补偿行政裁决试点，探索土地置换模式，调动各方积极性，提升策划实施合理性和科学性。

第五节 提升城市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水平

一、优化城市形态和公共空间设计

对标雄安新区等国内外先进标准，以城市传统中轴线、城市现代中轴线和珠江景观带为纽带，加强城市广场、公园等公共开放空间管理。落实适用、经济、绿色、美观的新时期建筑方针，高品质规划设计城市街区 and 城市家具¹⁴¹，细致严谨做好单体建筑设计，形成更多具有中国气派、岭南风格、广州特色的精品建筑群，使建筑可阅读、街道宜漫步、城市有温度。实施社区设计师¹⁴²制度，优化文体设施、儿童活动场地、绿色生态街巷等设计。

二、提升干净整洁平安有序城乡环境

提高城市环卫设施建设水平，加强城市陆域、水域环境卫生治理，重点提升珠江两岸、旅游景点、商业繁华地段、交通枢纽、城市主干道沿线和城郊结合部等环境品质，推进绿化美化亮化艺术化。深入创建容貌示范社区，提升城市容貌品质和人居环境质量。健全市、区、街（镇）、村四级一体的城乡环卫

管理机制，理顺环卫管理权责，实现城市管理重心下移，推动融入社区网格化服务管理。开展爱国卫生运动，以城中村、农贸市场、密闭场所、学校等重点场所、薄弱环节为重点，加强城乡环境卫生整治，创建市容环境卫生示范街。继续推进“厕所革命”。规范电动自行车、共享单车等管理。加强物业服务监管，提高物业服务覆盖率，提升服务质量和标准化水平。探索出租屋管理新模式，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研究出台处罚高空抛物相关法规。健全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工作机制，优化执法程序，加强执法监督。

三、提高公共设施管养水平

建立“以区为主、市区联动”常态监测评估机制，建立“一年一体检、五年一评估”的城市体检¹⁴³制度，促进“大城市病”治理。加强路灯路牌、公共停车场、消防站、消火栓、垃圾中转站、无障碍设施等公共设施建设养护，因地制宜配备过街天桥电梯。推进肉菜市场、农贸市场升级改造。深化地下管网建设管理改革，结合重点区域开发、轨道交通建设、城市更新等推进地下综合管廊建设，推动道路与供水、供气、电力、通信等管线同步建设。加强地下管线信息动态更新和共建共享，保障地下管线安全运行。

第十章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实现城乡更高水平融合发展

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乡村振兴道路，坚持农业农村优先

发展，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发展精细农业、建设精美农村、培养精勤农民，加快形成工农互促、城乡互补、协调发展、共同繁荣的新型工农城乡关系，当好全省乡村振兴示范和表率。

第一节 提高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

持续强化农业基础地位，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大力发展枢纽型都市现代农业，提升农业的经济、服务、生态功能。

一、实施重要农产品保障战略

落实农业支持保护制度，实施重要农产品增量提质行动，开展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试点，推动实施“岭南百万新田园”工程¹⁴⁴，健全落实生产补贴和转移支付制度，保障粮、油、肉、菜等重要农产品供给。推动生猪家禽养殖转型升级，促进养殖业布局合理化、生产规模化、养殖绿色化。实施水产种业提升工程，发展远洋渔业。推动现代农业标准化建设，发展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和地理标志农产品，实施化肥农药减量增效行动，确保农产品质量安全。利用数字农业技术，推进重要农产品全产业链监测、质量安全追溯。实施农产品品牌战略，提升广州品牌农产品美誉度和影响力。建立健全农业保险机制，推动农业保险扩面、增品、提标。发展农产品期权期货市场，探索“订单农业+保险+期货（权）”¹⁴⁵试点。

二、发展枢纽型都市现代农业

建设现代农业枢纽，打造全国优质农产品加工、贸易、流通集散中心。以枢纽引导统筹生产，将生产环节拓展到省内外乃至东南亚，扩大广州优势农业联结产地范围；以枢纽服务消费市场，向粤港澳大湾区输出高品质特色农产品，并逐步向海外拓展。加强农产品仓储保鲜和冷链物流设施建设，培育发展标准化配送、展贸、结算、定价、信息服务等增值产业。高标准建设国家级和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重点发展粮食、蔬菜、水果、花卉、畜牧、渔业、现代种业、农产品加工业和休闲农业。建立具有综合竞争力的现代农业生产、经营体系，发展农业总部经济，培育一批销售超百亿元的农业龙头企业。

三、健全农业科技支撑体系

提升广州国家现代农业科技创新中心功能，加快广州国际种业中心建设，优化建设隆平国际现代农业水稻公园、南沙渔业产业园、莲花山中心渔港、海鸥岛名优农渔产品基地、岭南现代农业科学与技术省实验室、广州市农业科学研究院科技园区。提升农业科技创新能力，在生物农业、设施农业、信息农业、生态循环农业和种子种苗等领域加快突破，开展设施栽培、健康养殖、精深加工、贮藏保鲜等关键技术联合攻关。提高农机装备水平，推进智能农机示范应用。完善农技推广服务体系，探索公益性推广与经营性服务融合发展的新机制。发展生态循环农业，加强养殖业废弃物的资源化综合利用，提高农

业生产污染及面源污染的综合治理水平。

四、推动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延长农业产业链条，发展各具特色的现代乡村富民产业。大力发展乡村旅游、农业旅游、休闲康养、民宿经济等特色产业。创建一批具有全国影响力的农业公园，打造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集聚区，建成农民家园、市民公园、游客乐园，拓展农民增收空间。做强花产业，厚植花文化，擦亮花城名片，办好亚洲花卉产业博览会，争取申办世界园艺博览会。培育壮大农业龙头企业等产业融合发展主体，带动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兴农业经营主体，以及种养大户、小农户等联合发展。完善供销合作社体制机制和服务网络，健全农业专业化社会化服务体系，打造升级一批农产品精深加工基地和产业融合载体。

第二节 深入实施乡村建设行动

把乡村建设摆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重要位置，优化生产生活生态空间，持续改善村容村貌和人居环境。

一、建设岭南特色生态宜居美丽乡村

统筹城镇和乡村规划建设，加快编制“多规合一”的实用性村庄规划，全面提升农村生产生活生态建设水平。保护传统村落和乡村风貌，提升农房建设质量，提高干净整洁村、美丽宜居村、特色精品村创建水平，建设岭南特色生态宜居美丽乡村群。补齐农村基础设施短板，深入实施“千村示范、万村整

治”工程¹⁴⁶，持续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四好农村路”¹⁴⁷建设、生活垃圾和污水治理、村容村貌提升，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推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标准统一、制度并轨，增加农村教育、医疗、养老、文化等服务供给，鼓励社会力量兴办农村公益事业。建设北部乡村旅游景观公路，将美丽乡村和生态景观串点连线成面。把从化区建设成为全国全省乡村振兴示范区。“十四五”时期，实现市级美丽乡村全覆盖，30%以上行政村达到特色精品村标准。

二、壮大乡村振兴人才队伍

实施高素质农民培育工程，创新乡村人才培养引进使用机制，壮大新型职业农民、农业职业经理人等带头人队伍，提升主体从业者生产经营能力，提高农民科技文化素质，推动乡村人才振兴。实施“羊城村官上大学”工程¹⁴⁸，完善大学生村官、乡村规划师、农村法律顾问等制度。实施“千企帮千村”¹⁴⁹和“百团千人科技下乡”¹⁵⁰工程，做好“三支一扶”¹⁵¹志愿服务，在教育、卫生等领域率先建立城乡人才轮调制度。实施新乡贤推动乡村振兴工程，促进原籍高校毕业生、经商人员等返乡创业兴业。

三、完善乡村建设政策和治理体系

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推动土地承包经营权规范有序流转，落实土地承包延期政策。落实“三农”工作“四个优先”¹⁵²要求，全面推广“一元钱看病”¹⁵³等模式。强化农村基

层党组织领导，增强党员干部引领作用。深入推动乡村治理示范村镇创建，鼓励乡村治理模式创新，实现自治完善、法治约束、德治教化全面提升。科学治理“空心村”¹⁵⁴。加强农民权益保护、信用建设、市场监管、法制宣传。

第三节 建设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

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深化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广清接合片区建设，塑造跨区域城乡融合发展合作典范。

一、促进城乡要素双向自由流动

建立健全城乡要素平等交换、双向流动政策体系，增强农业农村发展活力。畅通城乡劳动力流动渠道，引导城市人才到乡村服务，推动建立城乡有序流动的人口迁移制度，健全非户籍人口市民化成本分担机制。完善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流转规则和监管措施，逐步实现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与国有土地同等入市、同权同价。完善农村金融服务体系，引导工商资本为城乡融合发展提供资金、技术、产业等支持。完善农村产权抵押担保权能，扩大农村抵押担保范围，探索宅基地使用权、农业生产设施、林业经营权等抵押担保融资机制。构建农业信贷担保体系，完善风险分担机制。

二、强化城乡发展资源统筹开发利用

搭建城乡产业协同发展平台，把花都区北部“四镇”（狮岭

镇、花山镇、梯面镇、花东镇)、增城经济技术开发区、荔湖新城、广东从化经济开发区、黄埔—从化合作共建区等打造成城乡产业协同发展先行区。搭建城中村改造合作平台,创新社会资本参与改造的激励机制,盘活闲置村集体物业和宅基地。建立科技成果入乡转化机制,支持广州国家现代农业产业科技创新中心等试验区设立技术转移机构。探索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¹⁵⁵,在从化打造温泉生态经济总部集聚区。

三、加强新型城镇和特色小镇¹⁵⁶建设

加强中心镇、特大镇等新型城镇规划建设,提升综合服务和产业集聚功能,建成服务农民的区域中心。在黄埔区、白云区等开展以中心镇为载体的城乡融合发展省级试点建设。促进特色小镇规范健康发展,以产业“特而强”、体制“新而活”为重点,促进特色小镇功能“聚而合”、形态“小而美”、效益“显而优”。大力发展特色小镇主导产业,提升特色小镇基础设施、公共服务和生态环境,健全多元主体参与的投资运营模式,培育特色小镇创新创业生态。加快北部地区产业型、功能型、体制创新型特色小镇发展,先行承接城乡融合发展相关改革试验,开展供地用地方式改革和投融资机制改革。

第四节 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严格落实“摘帽不摘责任、摘帽不摘政策、摘帽不摘帮扶、摘帽不摘监管”要求,建立健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长

效机制。落实省新一轮对口帮扶和“万企帮万村”¹⁵⁷行动，巩固拓展贫困地区脱贫成果，增强内生发展能力。建立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机制，落实好兜底保障。夯实造血式产业扶贫，健全“公司+基地+农户”利益联结机制¹⁵⁸。加强劳务协作，推广企业定制班就业培训模式。建立消费扶贫稳定帮扶机制。健全我市北部山区帮扶机制，大力提升自身“造血”功能，设立北部山区乡村发展补助资金，支持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管护、人居环境改善、农村集体经济壮大，推动北部山区提质均衡发展。全力落实国家和省关于新疆疏附、西藏波密、重庆巫山、贵州毕节黔南安顺、梅州清远等东西部协作、对口支援和省内精准帮扶任务，务实推进与齐齐哈尔对口合作。支持老区苏区振兴和民族地区高质量发展，携手创建广东省减贫治理综合改革试验区。

第十一章 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建设美丽中国广州样本

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坚持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坚持节约优先、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高水平建设生态城市，构建生态文明体系，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焕发云山珠水、吉祥花城的无穷魅力。

第一节 提升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

统筹生态空间布局，着力提高生态系统自我修复能力和稳定性，守住自然生态安全边界，促进自然生态系统质量整体改善，建设城在水边、山在城中、绿在四周的生态宜居环境。

一、构建通山达海的生态空间网络

基于“山水城田海”自然资源本底，保护建设以重要自然资源分布区域为主体、水系与廊道为纽带、重点生态公园为节点、通山达海的生态空间网络。加强九大生态片区¹⁵⁹的生态保护与建设，推进生态公益林建设、水源涵养、水土保持、污染治理、村庄搬迁安置等生态保育工作，更好提供科研、教育、体验、游憩等公共服务功能。建设“三纵五横”生态廊道¹⁶⁰，加强生态廊道内土地整治、更新改造和生态修复，建设城市“翠环”，更好发挥生态综合服务功能。构建市域主通风廊道，缓解城市热岛效应¹⁶¹，探索形成可实施可推广的城市降温方案。提升白云湿地、白云山、海珠湿地、大夫山—滴水岩、黄山鲁、南沙湿地等六大生态节点，在保护自然生态资源的基础上，加强景观与游憩设施建设，打造精品生态公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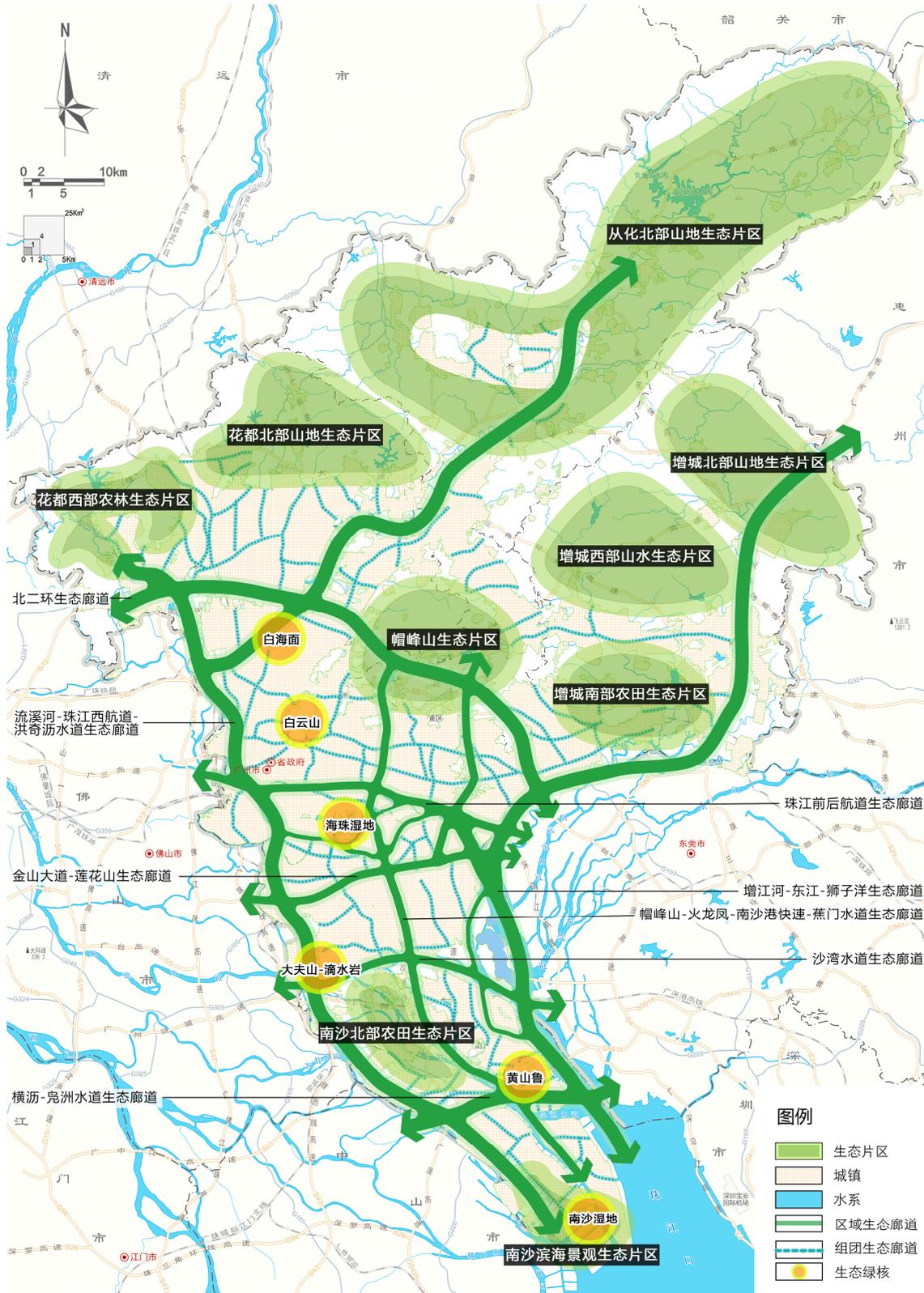


图 2 生态空间网络布局示意图

二、加强生态系统保护修复

实施城市生态修复工程，推进山水林田湖海一体化保护。大力推进山体周边系统整治与生态复绿，修复受损山体，整治违法建设，提升城市山体生态景观。建立全流域水污染综合防治体系，打造水清岸美、安全畅通、人水和谐的水环境。以万顷沙海洋保护区、南沙湿地、无居民海岛等典型海洋生态系统为重点，实施红树林保护修复工程。开展海岸线整治修复，推进虎门大桥北侧海湾等整治项目，整体提升海岸线生态景观风貌。

三、建设高品质森林城市

实施“森林围城、森林进城”，推动公园下乡，使绿化“进社区、进校区、进园区、进村宅、进楼宇”，展现“城在林中、林在城中”的森林城市风采。落实新一轮绿化广东大行动，完善绿色生态网络，提升绿道建设水平。实施林地生态修复，推进造林更新和封育恢复，优化整合自然保护地。实施林长制，加强天然林建设保护。完善郊野公园、城市公园、社区公园等公园体系建设，基本建成独具岭南特色的公园城市。持续推进白云山、麓湖、越秀山“还绿于民、还景于民”和公园拆围透绿，保护建设海珠湿地等城市生态绿核，提升“空中云道”¹⁶²，高水平建设广州花园。通过边角地整理等方式见缝插绿，增加社区公园和口袋公园¹⁶³。推进珠江两岸绿化景观建设和美丽廊道绿化行动。加强立体绿化，

保持天桥绿化领先优势。

第二节 全面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建立健全环境治理体系，推进精准、科学、依法、系统治污，协同推进减污降碳，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建设青山常在、绿水长流、空气常新美丽广州。

一、提升空气质量

提升大气污染精准防控能力，建设大气环境预警防控网络，深化氮氧化物和挥发性有机物（VOCs）来源解析，完善污染减排清单，加强细颗粒物（PM_{2.5}）和臭氧（O₃）协同控制。强化重点行业重点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综合整治。加强移动源污染防治，持续推进公交车、巡游出租车、物流配送车电动化，加大柴油货车、船舶、施工机械等污染防治力度。实施扬尘污染精细化管控，推动施工工地严格落实“六个100%”¹⁶⁴。巩固燃煤锅炉整治成效，减少电煤用量。

二、改善水环境质量

健全河长制湖长制工作体系，巩固黑臭水体治理成效，强化考核断面、水功能区、饮用水源水质达标管理，实现河湖“长制久清”。深入推进重污染河流系统治污，全面消除重点流域内劣V类一级支流，开展农村黑臭水体全面排查和治理。加强优良水体水质保护，强化入库河流污染整治，继续推进湖库富营养化、蓝藻水华¹⁶⁵治理。以江河安澜、秀水长清为首要任

务高质量完成省万里碧道¹⁶⁶建设的广州任务，构建北部山水、中部现代、南部水乡千里碧道¹⁶⁷格局，到 2025 年，建成碧道 1506 公里。加快补齐污水处理设施短板，完善污水收集体系。推动企业“退城入园”¹⁶⁸和废水集中处理，实施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建设水环境预警防控网络。

三、强化土壤污染综合防治

完成重点行业企业、重点工业园区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建立污染地块清单和优先管控名录。深化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推进受污染耕地和建设用地管控修复，把好再开发利用地块土壤环境准入关，确保污染地块安全利用。实施农用地分类管理，推进农业面源污染源头减量，完善废旧地膜回收处理制度，深化花都区、增城区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试点。

四、加强固体废弃物和危险废物治理

加强塑料污染和新污染物治理，大幅减少塑料制品消费量，整治塑料污染突出领域和电商、快递、外卖等新兴领域污染。严厉打击固体废弃物和危险废物破坏环境违法行为，实现固体废物零进口，持续开展重金属污染防治分区防控，坚决遏制危险废物非法转移、倾倒、利用和处理处置。加强医疗废物处理处置。加快推进南沙区、花都区危险废物焚烧处置项目，协同处置部分医疗废物。

五、治理噪声污染和光污染

加强声环境质量监测，推进声环境功能区自动监测网络建

设，充分利用新技术对建筑施工噪声进行有效防控，强化城区机动车禁鸣喇叭管理，保护居民免受交通运输噪声、工业噪声、社会生活噪声污染。到 2025 年，城市声环境功能区夜间监测总点次达标率达到 80%。加强对玻璃幕墙等反射墙体使用区域和材料种类的规范管理，深化户外广告和招牌光污染防治，控制城市夜景照明、道路照明亮度和开启时间。

第三节 推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

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推进资源总量管理、科学配置、全面节约、循环利用，推动生产和生活绿色化，加快产业生态化和生态产业化，协同推进经济高质量发展和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

一、促进生产方式绿色转型

支持绿色产业发展。壮大发展节能环保、清洁生产、清洁能源、生态环境、基础设施绿色升级、绿色服务等产业，大力推进技术研发及装备产业化。建立健全能源审计、节能改造技术服务、节能环保产品认证、节能评估等第三方综合服务体系。构建市场导向的绿色技术创新体系，强化节能减污降耗增效。引导共享经济等绿色新业态有序发展。促进绿色产业集聚发展，打造节能环保产业示范基地。

推动重点领域绿色升级。实施绿色制造工程，打造绿色工厂、绿色产品、绿色园区和绿色供应链，持续推动企业清洁生

产改造，完善重点行业清洁生产评价指标体系，“十四五”期间，创建清洁生产企业¹⁶⁹不少于 1000 家。深入推进园区循环化改造，补齐和延伸产业链，推进产业园区开展集中供热、共同治污、能源资源梯级利用、废物循环利用和污染物集中处置。构建市场导向的绿色技术创新体系，实施绿色技术创新攻关行动，开展重点行业 and 重点产品资源效率对标提升行动。开展建筑能效提升行动，实施公共建筑能耗限额管理机制。推广应用新能源营运车辆，加强城市交通调控管理，构建绿色低碳、高效运行的城市交通网络，加快大宗货物和中长途货物运输“公转铁”“公转水”。

二、加快形成绿色生活方式

建设全国垃圾分类样板城市。促进垃圾源头减量，制定完善生活垃圾源头减量措施，推动包装物可循环、可降解、易回收。全链条提升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体系，推动垃圾分类投放点智能化、便利化、清洁化设置，加快建设资源热力电厂、生物质综合处理厂等设施。到 2025 年，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能力达 30000 吨/日，餐厨生化处理能力达 4800 吨/日，实现原生生活垃圾零填埋。加强大宗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规范发展再制造产业。加强废旧物品回收设施规划建设，优化废旧物品回收分拣网点和大件垃圾投放拆解点布局。推行生产企业“逆向回收”等模式，建立健全线上线下融合、流向可控的资源回收体系。加快建设广州市（会江）可回

收物循环经济产业园，推进环卫收运网络与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网络“两网融合”，到 2025 年，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达 42.8%。

专栏 17 “十四五”时期垃圾处理设施重点建设项目

一、资源热力电厂：福山循环经济产业园生活垃圾应急综合处理、市第四资源热力电厂二期及配套设施、市第五资源热力电厂二期及配套设施、市第六资源热力电厂二期及配套设施、市第七资源热力电厂二期及配套设施。

二、生物质综合处理厂：广州东部固体资源再生中心（福山循环经济产业园）生物质综合处理厂二期、花都区生物质综合处理厂、南沙区餐厨垃圾处理厂、从化区固体废弃物综合处理中心餐厨垃圾及易腐有机废弃物处理厂。

推广绿色低碳生活新风尚。开展绿色生活创建行动，建设节约型机关和绿色家庭、绿色学校、绿色社区，推行绿色消费、绿色居住、绿色出行，深化粮食节约行动和“光盘行动”。加强绿色生活方式宣传，引导合理控制室内空调温度、垃圾分类、减少塑料制品使用。完善绿色产品消费激励措施，完善节能家电、高效照明产品、新能源汽车、节水器具等推广机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率先执行绿色采购。推进绿色物流和仓储建设，鼓励应用绿色包装技术。

专栏 18 绿色生活创建行动

一、节约型机关创建行动。推动全市党政机关健全节约能源资源管理制度，提高能源资源利用效率，推行绿色办公，率先全面实施生活垃圾分类制度。到 2025 年，全市 70%以上处级及以上党政机关完成节约型机关创建。

二、绿色家庭创建行动。面向全市城乡家庭开展丰富多彩的宣传展示和主题

实践活动，倡导绿色价值理念，普及节能环保知识。到 2025 年，全市 60%以上的家庭达到创建要求，涌现一批绿色家庭优秀典型。

三、绿色学校创建行动。开展生态文明教育，建立健全校园节能、节水、垃圾分类等绿色管理制度，培育绿色校园文化。到 2025 年，全市 70%以上的大中小学完成绿色学校创建。

四、绿色社区创建行动。将绿色发展理念贯穿社区设计、建设、管理和服务全过程，以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方式，推进社区人居环境建设和整治。到 2025 年，全市 60%以上的社区参与创建行动并达到创建要求。

五、绿色出行创建行动。健全以轨道交通为骨干、地面公交为支撑的公共交通服务体系，提升绿色出行比例和绿色出行服务满意率，创建绿色出行城市。到 2025 年，中心城区绿色出行比例达 70%以上。

六、绿色商场创建行动。以建筑面积 10 万平方米（含）以上的大型商场为创建主体，到 2025 年，全市 40%以上大型商场初步达到创建要求。

七、绿色建筑创建行动。探索基于湿热气候的超低能耗技术路径，全面提升民用建筑能效水平。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加快推动智能制造与建筑工业化协同发展。到 2025 年，全市新建民用建筑中绿色建筑面积占比达 90%以上。

三、提高资源利用效率

完善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双控制度。建立能源消费“双控”目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分解、项目审批挂钩机制。坚持节能优先方针，深化工业、建筑、交通等领域和公共机构节能，推动 5G、大数据中心等新兴领域能效提升，强化重点用能单位节能管理，实施能量系统优化、节能技术改造等重点工程。严格控制新上高耗能、高污染项目，加快淘汰落后产能，构建节约型产业体系。实施煤炭消费减量管理，以天然气扩大利用为主推动能源结构清洁化转型，提高天然气消费占比。在琶洲、广州南站等区域建设天然气分布式能源站、太阳能光伏、储能、

蓄冷等新能源技术综合利用示范试点，提升区域绿色能源利用水平。

高效利用和节约水资源。强化节水标准定额应用与节水评价机制，建设政府调控、市场引导、公众参与的节水型社会体系，建设节水型城市。强化工业节水减排，推进农业节水增效，增加工业生产、城市绿化、道路清扫、车辆冲洗、建筑施工、生态景观等用途的回用水量。加快推进城镇供水管网改造，大幅降低产销差和漏损率。推进再生水用于工业生产、生态补水、绿化灌溉。

促进土地资源集约高效利用。严格建设项目准入，在土地供应环节加强节约集约用地标准控制，实现科学精准供地。完善“增存挂钩”机制¹⁷⁰，开展节约集约用地评价和考核，加大批而未供土地和闲置土地处置力度，盘活各类低效存量用地。加强产业用地全生命周期和全要素管理，探索开展已供应产业用地的土地利用绩效评估。推动单位地区生产总值建设用地使用面积稳步下降。

推进城市矿产¹⁷¹综合开发利用。深化固体废物资源化利用，创建无废城市。鼓励开展废活性炭等危险废物资源化利用。采用回填与资源化利用相结合的方式妥善处理建筑废弃物，推进建筑废弃物消纳场和资源化利用项目建设，“十四五”期间新增年处理能力 900 万立方米以上。落实再生资源分级质控和标识制度。提高废弃物再制造水平，加大汽车零部件再制

造工作力度，开展再制造产品认定，推动绿色供应链改造。

四、推动碳排放达峰¹⁷²

实施以碳强度控制为主、碳排放总量控制为辅的制度。以建设低碳试点城市为抓手，强化温室气体排放控制，深化全市温室气体清单编制和减排潜力分析，实施碳排放达峰行动，探索形成广州碳中和¹⁷³路径。大力发展太阳能、天然气、氢能等低碳能源，推动产业低碳化发展。减少建筑和交通领域碳排放，加速交通领域清洁燃料替代。推进碳排放交易，鼓励企业参与自愿减排项目。推广近零碳排放区首批示范工程项目经验，创建一批低碳园区。深化碳普惠制¹⁷⁴，鼓励申报碳普惠制核证减排量，探索开展低碳产品认证和碳足迹评价¹⁷⁵。

第四节 构建现代环境治理体系

健全生态环境治理的领导责任体系、企业责任体系、全民行动体系、监管体系、市场体系、信用体系、法规政策体系，更好运用法律、经济、行政、技术等手段，提升环境基础治理能力和科技信息支撑能力，提高环境管理质量和效能。

一、实施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

构建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三线一单”生态环境空间分区管控体系。加强资源总量管理和全面节约，完善环境承载能力监测预警机制。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建立健全以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为

主体的源头预防体系和以排污许可制为核心的固定污染源监管制度体系。系统构建全过程、多层次生态环境风险防范体系，提升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理能力。推动粤港澳大湾区、广州都市圈健全生态环境保护的区域合作机制。

二、健全生态文明建设责任体系

完善生态文明建设目标评价考核和责任追究制度，优化激励约束并重的治理机制，落实生态环保督察要求。制定实施生态环境保护责任清单，加强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实行生态环境损害责任终身追究制。推进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改革，建立环保法庭。健全环境治理企业责任体系，完善排污许可制度，健全企业环境信用评价、信用强制披露、严惩重罚制度。完善生态环境公益诉讼制度，全面推行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率先对电器电子、铅蓄电池、车用动力电池等产品实施生产者责任延伸制度，逐步扩大实施范围。

三、建立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

健全自然资源资产产权管理制度。建立生态产品统计和价值核算体系，制定生态产品名录，开展生态资产实物量统计，建立生态系统生产总值核算统计制度¹⁷⁶。推广流溪河流域水环境生态保护补尝试点经验，建立多元化生态保护补偿机制，探索实现森林、湿地、水流、耕地等重要领域和禁止开发区域、重点生态功能区等重要区域生态保护补偿全覆盖。推进自然资源要素市场化，完善资源要素价格形成机制。健

全生态产品市场交易机制，完善促进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的金融支持体系。

第十二章 推动文化大发展大繁荣， 打造社会主义文化强国城市范例

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文化建设，坚定文化自信，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繁荣发展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大力培育弘扬新时代广州精神，全面打响红色文化、岭南文化、海丝文化、创新文化品牌，塑造与经济实力相匹配的文化优势，实现城市文化综合实力出新出彩。

第一节 提高城市文明程度

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推动形成适应新时代要求的思想观念、精神面貌、文明风尚、行为规范。

一、推动理想信念教育常态化制度化

深入实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传播工程，完善多层次学习、全覆盖宣讲、大众化阐释的理论武装体系，加强领导干部、专家学者、思政教师、青年先锋、基层百姓等各类宣讲队伍建设，持续开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宣传教育。培育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推出思政“金课”¹⁷⁷，

深化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教育，加强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开展以劳动创造幸福为主题的宣传教育，培育时代新人。弘扬党和人民在各个历史时期奋斗中形成的伟大精神。完善“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长效机制。聚焦建党一百周年等重大历史节点，组织开展系列主题活动。

二、加强哲学社会科学建设

实施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加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及相关研究基地建设，鼓励有条件的高校申报和建设全国重点马克思主义学院，实施广州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加强与国家高端智库合作，充分利用港澳学者等资源，统筹推进 15—20 个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向新型专业智库转型。擦亮“广州学术季”等品牌，强化学术引领，服务广州改革发展实践。加强文学、艺术等学科建设。建强哲学社会科学人才队伍。

三、深化全域文明创建

实施《广州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强化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建设。创建全国文明典范城市，统筹推进文明村镇、文明单位、文明家庭、文明校园创建工作，深入开展文明交通、文明旅游、文明餐桌、文明上网等活动。推进公民道德建设走深走实，完善市民公约、乡规民约、学生守则、团体章程等社会规范，全面提升市民文明素质，加强社会公德、职业

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建设，弘扬诚信文化，开展选树先进典型活动，营造全社会崇德向善、见贤思齐、德行天下的浓厚氛围。健全志愿服务体系，加强志愿服务社会组织培育发展、阵地建设，保障志愿者基本权利，广泛开展志愿服务关爱行动，建设“志愿之城”。

四、做优做强舆论宣传

深入开展建党一百周年、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等重大主题宣传，唱响主旋律，壮大正能量。完善信息发布、舆论监督制度，健全重大舆情和突发事件舆论引导机制。更加注重网络内容建设，与人民日报社、新华社等开展战略合作。建强用好学习强国广州平台。加快推动媒体深度融合发展，支持市级主流媒体转型改革，加强融媒体中心¹⁷⁸中心建设，组建广州市融媒发展集团，做大做强“新花城”、花城+、花城FM等新媒体平台。

第二节 打响“四大文化品牌”

以红色文化塑造时代之魂，以岭南文化汇聚湾区同心，以海丝文化增强开放优势，以创新文化激发城市活力，引领构建“一廊八区”文化发展空间格局¹⁷⁹。

一、创建红色文化传承弘扬示范区

实施红色革命遗址保护工程，推动中共三大会址纪念馆改扩建、中国近代史博物馆新馆（中国共产党广州历史陈列馆）、团一大纪念馆和广州妇女运动历史展陈等项目建设，推

出一批红色精品场馆。在全市连片规划、分片打造一批“红色+”融合发展示范区，推进新河浦等历史文化街区保护利用，打造黄埔军校纪念公园、东江纵队纪念广场等红色文化地标。凝练广州红色精神，发掘红色文化当代价值。以中共三大、农民运动讲习所、广州起义等为重点加强红色文化理论研究和文艺创作，加快建设广州党史研究中心，擦亮英雄城市名片。深化红色文化教育宣传，打造全国一流爱国主义教育基地，举办建党百年红色文化大展。

二、建设岭南文化中心区

加快越秀区、荔湾区、海珠区岭南文化传承创新展示核心区建设，联合佛山、潮州等共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创新示范区。整体保护历史街区的传统格局和历史风貌，复兴古代、近代传统中轴线，放大永庆坊改造效应，推进北京路、恩宁路、沙河片区、沙湾古镇、黄埔古港古村、长洲岛、沙面等重点历史文化片区品质提升，活化提升西关等民俗风情区，加强民俗文化宣传利用。加强岭南建筑、语言、饮食、中医药等传承保护，繁荣发展粤剧、岭南画派、广东音乐和“三雕一彩一绣”¹⁸⁰。传承创新“迎春花市”“国际龙舟邀请赛”“广府庙会”等特色大型文化节庆活动。完成全市文物资源普查，加强文物古籍保护利用，推进从化流溪河流域横岭考古基地建设。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加快建设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展览展示研究中心（华南展示基地）。

三、引领海丝文化发展

保护海上丝绸之路遗产，加强南越文王墓、怀圣寺光塔、粤海关旧址等史迹点保护，提升十三行博物馆、邮政博物馆，做好珠江口海防遗址活化利用工作。建设“南海神庙+黄埔古港古村”主题文化区域。定期举办海上丝绸之路国际学术研讨会。筹办海上丝绸之路文物展，举办海上丝绸之路国际文化艺术节。加强与海丝联合申遗城市考古合作、研究合作，建设海丝文化交流中心。

四、大力弘扬创新文化

挖掘提升广州创新文化内涵，弘扬崇尚创新、敢为人先精神，尊重自由探索和首创精神，营造勇于创新、宽容失败的良好氛围。培育创客文化、创业文化、创意文化、创造文化，推动创新成为全社会的价值导向、思维方式和生活习惯。打造一批讴歌创新精神的精品力作，选树宣传创新标兵、创新企业、创新园区，讲好新时代广州创新创造创业故事。塑造创新城市形象，提升广州国际城市创新奖、广州国际创新节等影响力，发布广州国际城市创新指数。

第三节 构建高品质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坚持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的方向，坚持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加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 and 体制机制创新，强化区域文化中心服务功能，完善辐射粤港澳大湾区的

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一、打造公共文化设施新地标

实施广州市公共文化设施布局专项规划，推动博物馆、图书馆、文化馆、美术馆、纪念馆、少年宫等各类公共文化设施改造和新建，强化“图书馆之城”和“博物馆之城”建设。完善市、区、镇（街）、社区（村）四级公共文化设施网络，推动公共文化设施全覆盖。高质量完成广东美术馆、广东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中心、广东文学馆、广州美术馆、广州科学馆、广州文化馆等建设，加快建设广州博物馆，打造体现国际大都市风范的地标性文化设施。整合提升广东省博物馆、广州图书馆、广州大剧院、海心沙等场馆及周边环境，打造城市文化客厅。

专栏 19 “十四五”时期文化基础设施重点建设项目

一、在建项目：广东美术馆、广东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中心、广东文学馆、广州美术馆、广州科学馆、广州文化馆、中共三大会址纪念馆改扩建、广州粤剧院。

二、规划项目：广州博物馆、中国近代史博物馆新馆（中国共产党广州历史陈列馆）、团一大纪念馆、广州科技图书馆、粤港澳大湾区音乐博物馆。

二、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效能

出台实施《广州市公共文化服务保障与促进条例》，落实公共图书馆、博物馆相关法规制度，强化公共文化设施规范化管理。创新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实施“三馆一站”¹⁸¹免费开放，推动高等院校、机关企事业单位文化设施节假日期间对社会开放，支持各类公共文化设施延时、错时开放，推动基本公共文

化设施为学校美育教学服务。加强档案馆建设，促进数字化转型，推动历史档案开放服务。采取文旅融合、文教融合、文商融合、文企融合等多种方式，引导社会力量参与公共文化设施建设和公共文化服务。实施公共文化服务数字化建设行动，用好广州市公共文化服务云平台，持续开展线上展览等文化活动。鼓励开展各类惠民演出活动，办好广州艺术季、“羊城之夏”广州市民文化季等群众性文艺活动。

三、实施文艺高峰攀登行动

实施文艺作品质量提升工程，完善创作生产传播引导激励机制，每年推出 15—20 部体现时代新气象、反映人民心声、展现广州城市精神的精品力作。推动国有文艺院团改革发展，培育民营文艺院团。实施文艺人才培养扶持计划，支持星海音乐学院、广州美术学院等在穗艺术院校与国内外高端文艺机构合作，培育高水平、国际化文艺专门人才，造就一批名家大师。实施网络文艺繁荣促进计划，推动网络文学、网络音乐、网络剧、微电影等新兴文艺发展。办好中国（广州）国际纪录片节、中国动漫金龙奖等平台，支持引进全球高端演艺项目，鼓励优秀剧目、电影在广州首发首演首映。

第四节 打造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新高地

坚持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深化文化领域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发展数字文化等新业态

态，培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文化产业集群。

一、优化文化产业发展格局

巩固提升新闻出版、影视传播、文化装备、创意设计等传统优势文化产业，建设全球创意城市和文化装备制造中心。大力发展数字文化产业，推动新闻出版业数字化转型，加快网络游戏、网络直播、电子竞技等数字互动娱乐产业发展。依托云山珠水城市格局建设珠江两岸创意文化产业带、环白云山文化生态带，促进东部数字动漫影视、南部会展和文化演艺装备、西部岭南风情与非遗文创、北部生态设计与文旅休闲、中部时尚创意等文化产业集聚区高端发展。实施文化创意产业百园提质计划，加快建设广州高新区国家级文化和科技融合示范基地，做强北京路国家级文化产业示范园区、中国（广州）超高清视频创新产业示范园区，加快升级“1978 电影小镇”等文化创意产业园区。

二、健全现代文化市场体系

支持骨干文化企业做大做强，积极培育“全国文化企业 30 强”。推动广州文化发展集团发展壮大，打造国内领先的大型综合性文旅投资运营集团。培育壮大民营文化企业，支持社会资本投资兴办中小微企业，引导中小微民营文化企业向“专、精、特、新”发展。大力引进世界 500 强文化类企业区域总部及其研发基地、交易中心。推动广州文化产业交易会建成国家级平台，办好广州国际艺术博览会，做强天河区国家文化出口基地、中国

（越秀）国家版权贸易基地，支持优秀文化产品进入国际市场。

三、深化文化产业体制改革

加快建设文化体制改革创新试验区，争取省级文化管理权限，探索一批可在全国复制推广的改革经验。加快国有文化企事业单位和行业组织改革，推进市属国有文化企业股份制改造和混合所有制改革。完善文化发展投融资机制，组建广州文化产业投融资平台，鼓励设立文创银行，创建国家文化与金融合作示范区，加大对重点民营文化企业融资支持。优化出版发行行政审批流程，拓宽游戏版号、书号等资源渠道。完善文化市场综合执法体制。

第五节 建设世界体育名城

一、创建国家级全民运动健身模范市

提升城市“15分钟体育圈”、农村“十里体育圈”，加强健身步道、全民健身中心、社区文体广场等建设，利用地下空间、建筑屋顶等建设小型多样、灵活简易健身设施。推动体育设施智能化改造，建设一批标志性智能体育公园¹⁸²。深化公共体育场馆运营改革，推动公共体育设施免费或低收费开放，鼓励企事业单位、学校体育场地设施向社会开放。提升“市长杯”系列赛、广州户外运动节等活动品牌效应，引导市民参与体育锻炼，优化“群体通”体育公共服务平台。到2025年，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2.55平方米。

二、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品牌赛事

完善重大体育场馆设施配套，聚焦群众喜爱的足球、篮球、羽毛球、网球等项目，积极引进更多国际顶级赛事，高水平办好国际足联俱乐部世界杯等重大赛事。提升广州马拉松赛、世界羽毛球巡回赛总决赛等影响力，继续办好足球中超联赛和中国男子篮球职业联赛（CBA）等国家级赛事。推动重大赛事和竞技体育联动，实施品牌项目、品牌教练员、品牌运动员“三品”工程，完善广州国家级体育训练基地体系，稳步提高本市运动员在国际大赛中的国家贡献率。加快国家级青少年足球训练基地、恒大专业足球场等项目建设，培育亚洲一流、世界知名的职业足球俱乐部。弘扬体育文化，做好亚运会和亚残运会珍贵遗产的征集、保护和集中展示工作，讲好“冠军故事”，提炼“广马精神”。

三、做大做强体育产业

加快发展高端体育用品制造业，大力培育健身休闲、竞赛表演、体育培训等服务业态，支持体育彩票健康发展，推动体育与文商旅创居医融合发展。培育一批具有自主品牌和较强竞争力的重点企业，研究组建体育发展集团。加快建设国家体育产业示范基地。发挥融创雪世界带动作用，引导企业参与冰雪运动器材装备研发生产、兴办青少年冰雪训练项目。促进体育消费，办好中国体育文化博览会、中国体育旅游博览会。

第十三章 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 打造现代化教育高地

坚持优先发展教育事业，坚持立德树人，建设公平卓越、活力创新、开放包容的教育新体系，推进教育现代化，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建设粤港澳大湾区教育改革发展示范城市。

第一节 提升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水平

一、促进学前教育普惠优质发展

健全“市统筹、区为主、镇（街）参与”的学前教育管理体制，按照就近管理、精准施策的原则，办好“家门口”幼儿园。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供给，多渠道扩大公办幼儿园资源，扶持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发展，基本满足常住适龄儿童入读普惠性幼儿园的需求。落实幼儿园规划布局，加强新增人口集中地区、学前教育资源薄弱地区的普惠性幼儿园建设。完善幼儿园保教质量标准和教研指导体系，提升学前教育办园质量。高水平建设广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加大学前教育教师培养力度。

二、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巩固义务教育基本均衡成果，适度超前规划布局义务教育资源，强化政府依法举办义务教育的主体责任，增加义务教育阶段公办学位供给。促进义务教育城乡一体化，全面改善学校

办学条件，推进校园改扩建和新校区建设，积极创建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区。完善集团化办学¹⁸³体制机制，培育一批优质特色教育集团。深化课程和课堂教学改革，整体提升育人质量。推动各区以义务教育公办学校为主安排来穗人员随迁子女入读。

三、加快普通高中教育优质特色发展

鼓励高中阶段学校多样化发展，培育一批特色普通高中和若干所在国内具有较强影响力的高中学校。高起点规划、高标准定位、高质量建设一批新高中，支持优质高中跨区办学。推进落实高考综合改革，开展分类分层教学。开展普通高中新课程新教材示范校、示范区建设。鼓励有条件的普通高中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加强战略合作，联合培养拔尖创新型人才。

四、推动特殊教育公平融合发展

提升特殊教育安置水平。实施特殊教育提升计划，健全多元安置网络，提高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入学率。推动特教班及资源教室规范发展，促进融合教育实验园及实验校内涵发展。加强课程开发，建立完整的区域特殊教育发展质量监测评价体系。继续落实残疾学生15年免费教育，将特殊教育纳入社会福利彩票收益使用范围。办好专门教育，构建家庭、学校、社会、教育和公检法司等多部门协调联动的运行机制，加强未成年人违法犯罪预防和教育矫治。

第二节 推动职业教育提质培优创新发展

一、建立健全现代职业教育体系

深入推进职业教育改革发展，构建纵向贯通、横向融通，具有广州特点、中国特色、世界水平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大力培养技术技能人才。强化中等职业教育的基础性作用，巩固专科高职教育的主体地位，稳步发展职业本科教育，适度扩大专业硕士、博士培养规模。深化职普融通，实现职业技术教育与普通教育双向互认、纵向流动，推进中高职组团集群发展。高标准建成广州科技教育城，提升职业院校办学条件。将符合条件的技师学院纳入高等学校序列。“十四五”期间，力争打造1—2所应用型本科（职业本科）学校¹⁸⁴。

二、推动职业教育增值赋能

促进职业院校高质量发展，支持广州番禺职业技术学院、广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打造一批省级以上高水平职业院校和专业群，提升职业教育办学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更好服务产业发展。以世界技能大赛引领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加快建设世界技能大赛中国（广州）研究中心。加强职教集团和产教联盟建设，推行现代学徒制和企业新型学徒制。深化校企合作，鼓励企业举办高质量职业技术教育。紧密对接产业需求，形成一批特色鲜明、具有较强影响力的示范专业和校企合作项目。积极推进“1+X”证书制度试点，引导和支持职业院校加强社会培训。

第三节 加快高等教育高水平特色化发展

一、以“双一流”引领高水平大学建设

加强与在穗省、部属高校合作，支持在穗高校建设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支持广州大学、广州医科大学加快建设高水平大学，打造一批原始创新能力强的高峰学科。加快建设广州交通大学，打造高水平有特色的应用型大学。积极引进国（境）外一流大学来穗合作办学，加快建设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支持华南理工大学广州国际校区二期建设。对接粤港澳大湾区和我市重点产业，建立学科专业动态调整机制和特色发展引导机制，增强高校学科设置针对性，推动“新工科”“新医科”“新文科”“新师范”¹⁸⁵改革创新，建设一流专业，鼓励有条件的高校加快新一代信息技术、人工智能、生物医药等学科专业建设。

二、提升人才培养和科研创新水平

推动高校深化教育教学改革，构建更加多元的高等教育体系。建设高质量本科教育，创新本科人才培养机制，加强复合型、应用型、创新型人才培养。支持市属高校适度扩大研究生教育规模，提升研究生教育质量，加强与一流大学、科研院所、企业等合作。鼓励高校发挥专业优势，开展前瞻性基础研究，对接产业需求加强引领性应用研究。支持高校开展产学研协同创新，促进教育链、人才链与产业链、创新链有机衔接，提升高等教育服务城市创新发展能力。

第四节 打造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

一、提升教师队伍综合素质

坚持把师德师风作为评价教师队伍素质的第一标准，健全教育宣传、考核监督相结合的师德建设长效机制。构建骨干教师、卓越教师、教育家型教师成长阶梯式培养体系，培养集聚更多优质师资资源。建立健全教师交流制度。建设专业化创新型校长队伍，实施新时代基础教育高水平教师（校、园长）工程，建立高等学校、职业学校与行业企业联合培养“双师型”教师¹⁸⁶（“一体化”教师¹⁸⁷）机制，打造高水平创新型高等教育教师团队。

二、优化教师管理制度

创新规范教师编制管理，增加并合理调控中小学和幼儿园教职员的编制总量，适当提高中高级教师岗位比例，探索教职员编制实行单列管理、专编专用，加强中小学和幼儿园教职员编制动态调配。提高教师地位待遇，完善教师待遇保障机制，深化各级各类学校绩效工资制度改革，加强公办中小学临聘教师管理。依法依规落实民办学校教师待遇，保障民办学校教师合法权益。

第五节 深化教育综合改革

一、深入推进各领域重点改革

创新德智体美劳“五育并举”过程性评价实施办法，完善基于大数据的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深化“课程思政”和“学科

德育”改革，加强科学教育，深化体教融合，推动艺术教育教学改革，广泛开展劳动教育，增强学生文明素养、社会责任意识、实践本领。发展素质教育，加强学生公共卫生、心理健康和挫折教育，更加注重学生创新能力和健康人格培养。深化教育督導體制机制改革。系统推进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引导确立科学的育人导向。深化教育领域“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管办评分离，落实和扩大学校办学自主权，完善学校内部治理结构，有序引导社会参与学校治理。深化考试招生综合改革，推进义务教育免试就近入学全覆盖，完善随迁子女就学政策，全面实施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制度改革。深化民办教育分类管理改革，支持各类民办学校规范办学特色发展，规范校外培训，引导和支持社会力量参与教育事业发展。加快和扩大新时代教育对外开放，积极参与粤港澳大湾区国际教育示范区建设。健全学校安全风险防控体系。

二、创建国家产教融合试点城市

优化产教融合规划和资源布局，降低校企双方合作制度性交易成本，创新产教融合重大平台建设，完善产教融合深度发展体制机制，促进科研成果转化。打造北部、中部、南部三个产教融合集聚区，建设一批产学研协同创新平台，培育一批产教融合型行业、企业。鼓励校企双主体建设产业学院。

三、构建服务全民的终身学习体系

健全市、区、镇（街）、居（村）四级终身教育供给体系，

完善各类教育资源数字化平台和培训系统，发挥在线教育优势，打造人人皆学、时时能学、处处可学的学习型城市。推动职业教育与普通教育、学历教育与非学历教育、职前教育与职后培训相互衔接和学分互认。加强终身学习资格框架和学分银行制度建设。发展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支持广州开放大学建设全国一流新型开放大学。提升高校、社区学院服务社区教育功能，加强校企社政合作，推动职业教育与社区教育联动发展。做优做强老年教育事业，建设市级老年大学和区级老年学院。完善专门教育保障机制。完善继续教育培训机构准入制度，健全终身学习质量保证体系。

专栏 20 “十四五”时期教育现代化重点工程

一、新时代高水平教师（校、园长）工程。落实师德师风第一标准，实施高水平人才培养工程，完成 150 名“教育家型教师”、1500 名“卓越教师”、22000 名“骨干教师”培养目标。

二、新时代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工程。新增基础教育学位 40 万个，其中公办基础教育学位 30 万个。在全市培育 2 个省级“市县科学保教示范项目”、25 个省级“幼儿园科学保教示范项目”，培育一批特色示范高中。加快广东实验中学东平校区、华师附中知识城校区、广雅中学花都校区、执信中学天河校区、清华附中湾区学校、天河外国语学校智慧城校区、启明学校新校区等建设。

三、新时代职业教育提质培优工程。聚焦战略性新兴产业和特色优势产业，支持新增建设 20 个具有行业示范引领、就业优势明显、发展潜力巨大的示范专业和校企合作项目。建设一批具有辐射引领作用的高水平专业化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培育形成一批国内领先的高水平教育教学改革成果。加快职业院校“双高计划”建设。加快广州科技教育城建设。

四、新时代高等教育高水平建设工程。支持在穗高校“双一流”建设、高水平大学建设。加快香港科技大学（广州）一期、广州交通大学、华南理工大学

广州国际校区二期、广州医科大学新造校区二期、广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等建设。

五、新时代教育对外开放水平提升工程。高等教育和高中阶段新增一批中外合作办学机构和项目。新增若干所外籍人员子女学校和国际化特色民办学校等国际学校。培育创建一批教育国际化示范校。新增缔结国际及港澳台姊妹学校 50 对。吸引更多的国际及港澳台学生来穗就读。

六、新时代教育信息化和装备建设工程。全市 100% 中小学开展智慧阅读，人工智能课程改革工作 100% 覆盖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加强中小学教师教育信息化融合创新和实验教学能力提升，探索建设 3 个教育装备改革创新实验区。

第十四章 完善优质高效医疗卫生服务体系， 建设国际一流健康城市

把保障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坚持预防为主方针，发展大卫生大健康，织牢公共卫生防护网，构建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体系，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医疗高地。

第一节 构建强大的公共卫生体系

一、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

创新医防协同等重大疫情防控机制，以工程化模式进行疾病防控¹⁸⁸。建立健全以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和各类专科疾病防治机构为核心，以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网底，职能清晰、机制顺畅、上下协同的疾病预防控制网络。做优做强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提升区级疾控中心能力，加强队伍及装备配置，增强快速响应和现场处置能力。在二级以上公立医院设立公共卫生部

门，落实医疗机构公共卫生责任。加强发热门诊（诊室）规范化建设，实现全市二级以上综合医院及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发热门诊（诊室）规范化建设全覆盖。实施疾病预防控制机构能力提升工程，强化监测预警、风险研判、流行病学调查、检验检测、应急处置等职能。

二、健全公共卫生应急体系

建立健全统一高效的公共卫生应急指挥管理体系，高标准建设卫生应急指挥决策系统和突发事件紧急医学救援指挥大厅，统筹重大疫情监测分析、防控救治、资源调配等工作。完善公共卫生重大风险评估决策及防控协同机制，统筹常态化公共卫生安全和疫情防控工作。完善重大疫情隔离救治场所应急征调机制。优化平战结合、跨部门跨区域、上下联动的联防联控机制。健全与国际性综合交通枢纽相适应的口岸防控体系。实行传染病报告首诊负责制，完善不明原因疾病和异常健康事件监测机制，运用大数据等技术建立智慧化疾病防控预警系统，加强部门间传染病监测预警信息通报，健全多渠道监测预警机制。加强公共场所自动体外除颤器（AED）¹⁸⁹配置和使用培训。

三、优化重大疫情救治体系

完善省市区三级医疗服务网络，对应急状态下传染病定点救治医疗机构实行统一指挥调度，实现分级救治、快速转诊。健全重症患者高水平医院团队进驻诊治或整建制接管、定点救

治医疗机构定点收治、基层卫生机构筛查预警的救治机制，强化分层救治。加快推进市第八人民医院三期等项目建设，新建市应急医院和市紧急医学救援指挥中心，整合区级疾病防治资源，成立集预防保健、临床救治、应急处置为一体的区级公共卫生临床（医学）中心。完善综合医院传染病防治设施建设标准，加强传染病定点救治医院的综合学科、感染病科和重症救治等专科能力建设。健全医疗救治、科技支撑、物资保障体系，提高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能力。

第二节 全面推进医疗高地建设

一、加大优质医疗资源供给

充分整合在穗高水平医院优势专业和人才资源，大力发展前沿医疗技术，共同推进国家医学中心¹⁹⁰和国家区域医疗中心¹⁹¹建设。做强国家呼吸医学中心和国家儿童区域医疗中心，支持肾脏病、肿瘤、心血管、精准医学等医学中心建设。推进实施省高水平医院“登峰计划”¹⁹²，建设一批高水平医院、国家临床重点专科和重点实验室。创建研究型医院，加强临床研究平台建设和重点专病攻关，推动临床技术创新发展。强化专科优势，提升疑难危重症诊断与救治能力。

二、优化医疗资源均衡布局

按照“一主一副五分”¹⁹³网格化空间布局，以城市更新为契机，进一步优化医疗卫生资源配置，不断提高医疗卫生服务

设施的空间供给与服务水平。加快提高基本医疗有效覆盖面和服务可及性，推动优质医疗资源向南沙、番禺、黄埔、增城、从化、花都等区域辐射延伸。加强区级医院建设，加大市区共建力度，鼓励省部属和市属医院通过合作共建、托管、专科联盟等多种形式提升区属医院医疗服务水平。积极引进国内外高水平医疗机构，提供优质医疗健康和妇女儿童、康复护理、医养结合¹⁹⁴等紧缺专科医疗服务。

三、提升基层医疗服务水平

完善“一街一中心、一镇一卫生院、一村一卫生站”服务网络，建立健全全民覆盖、普惠共享、城乡一体的基本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扩展基层医疗卫生服务类型，形成社区卫生服务、居家医疗、医院延展性服务等多样化基层医疗健康服务新格局。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标准化建设，鼓励发展社区医院，新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按比例设置康复、护理、安宁疗护¹⁹⁵床位，强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常见病多发病诊治、常规手术、传染病筛查等专业能力。实施基层全科医生¹⁹⁶数量倍增计划，巩固完善家庭医生签约，推进紧密型医联体¹⁹⁷建设，加快优质医疗资源下沉，增强基层医疗服务能力。

第三节 打造中医药强市

一、优化中医药服务体系

坚持中西药并重和优势互补，发挥岭南中医药特色，构建

融预防保健、疾病治疗和康复于一体的中医药服务体系。发挥省部属中医医院资源优势，联手打造广州地区高水平中医医院群。建立重大疑难疾病中西医协同治疗攻关机制，建设中西医结合急救基地，依托广州医科大学附属中医医院建设华南最大针灸医院。优化中医治未病¹⁹⁸服务体系。强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馆内涵建设和信息化，加强中医类别全科医生培养，鼓励高水平中医专家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建设名医工作室，提升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

二、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

支持中医药创新中心和国家中医药服务出口基地建设，推动中药现代化、国际化。推动粤港澳大湾区中医药创新研究院、岭南中医药博物馆、国际医药港、广东省中药材交易中心和广药现代化中药产业园建设，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现代中医药产业集群。实施中医药“一品牌一方案”扶持措施，活化升级中药中华老字号，发展“时尚中药”¹⁹⁹，做大做强中医药龙头企业。加强中医药领域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和开发，强化中医药人才培养，实施市名中医评选、名老中医药专家师承、“西学中”培训等项目。

第四节 发展高水平健康服务产业

一、加大社会办医支持力度

优化社会办医政策环境，鼓励有经验的执业医师开办诊

所，支持社会力量举办、运营高水平全科诊所，深入专科细分领域，投资建立品牌化专科医疗集团，发展高水平、国际化、集团化的医学检验、病理诊断、医学影像、消毒供应、血液净化、安宁疗护等专业机构。鼓励社会力量提供差异化、定制化的健康管理服务。在眼科、骨科、口腔、妇产、儿童、肿瘤、精神、老年病、慢性病、医疗美容等专科及康复、护理、体检领域，打造一批具有竞争力的品牌服务机构。

二、促进健康服务产业提质升级

培育壮大健康服务产业，促进健康服务与养老、旅游、食品等产业融合发展。鼓励发展健康体检、咨询等健康管理服务，培育一批有特色的健康管理服务企业。加快推进粤港澳大湾区生命健康产业创新区、南沙国家健康旅游示范基地等健康服务集聚区建设，打造集医疗保健、康复养老、健康管理、高端医学检验检测为一体的健康产业集群。

第五节 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一、加快医疗体系改革

以提高医疗质量和效率为导向，以公立医疗机构为主体、非公立医疗机构为补充，扩大医疗服务资源供给。加强分级诊疗政策联动性，注重与医保支付制度改革协同，建立健全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分级诊疗、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与慢性病预防控制相融合的新型疾病防控体系。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

优化现代医院管理制度，深入推进治理结构、人事薪酬、编制管理和绩效考核改革。深化医疗服务价格改革，落实医疗服务价格动态调整机制，完善公立医院补偿和运行机制。实施医师区域注册，推动医师多机构执业。完善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制度，规范医疗行为。

二、健全医疗保障和药品供应保障体系

完善基本医保稳健可持续的筹资运行机制，促进基本医疗保险与大病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深度融合。持续推进以门诊统筹按人头付费、住院按病种分值付费为主的多元复合式医保支付方式改革。推进药品生产、流通、使用全流程改革，完善药品耗材集团采购制度、基本药物制度、药物储备和供应制度，建立应急药品、医疗器械紧急使用制度。发展高端医疗设备。加强以合理用药为核心的药事管理工作，以基本药物和国家组织集中采购中选药品配备使用为重点，加强药品使用监测，开展药品临床综合评价。健全短缺药品保供稳价机制。

第六节 实施健康促进行动

一、巩固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

建立健全环境卫生管理长效机制，加强公共卫生环境基础设施建设，持续推进环境卫生整洁行动，有效控制病媒生物密度。实施控烟行动，实现室内公共场所、室内工作场所和公共交通工具全面禁烟，防范未成年人吸烟。实施健康科普行动，

培育健康教育专家队伍，实施健康知识普及行动，提升居民健康素养水平。实施合理膳食行动，提高全民营养素养。完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有针对性地实施健康促进与健康干预措施，提高群众自我保健意识，加强全生命周期健康维护。

二、加强重点群体健康服务

推进居民健康档案建档、重点人群年度体检以及心脑血管疾病、糖尿病、呼吸系统疾病等重点慢性病医防融合试点工作。加强传染病和地方病防控、慢性病筛查和早期发现。重视精神卫生和心理健康服务。实施妇幼健康促进行动，控制和降低婴儿死亡率和孕产妇死亡率。实施中小学健康促进行动和老年健康促进行动，健全中小学校校医配备。加强职业病防治，开展职业健康保护行动。

专栏 21 “十四五”时期医疗卫生重大平台和重点建设项目

一、国家医学中心和区域医疗中心：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设置国家呼吸医学中心、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医院设置综合类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广州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设置国家儿童区域医疗中心、广东省人民医院设置国家心血管区域医疗中心、中山大学肿瘤防治中心设置国家肿瘤区域医疗中心、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设置国家神经区域医疗中心、南方医科大学南方医院设置国家创伤区域医疗中心、中山大学附属口腔医院设置国家口腔区域医疗中心。

二、省市共建医学中心：广州呼吸医学中心、广州肾脏病医学中心、广州肿瘤医学中心、广州心血管医学中心、广州精准医学中心。

三、公共卫生应急管理项目：广州市第八人民医院三期、广州市第八人民医院高级别生物安全实验室、广州市应急医院、广州地区急救与灾难医学救援培训基地暨医疗保障与应急物资储备库、广州南部应急医疗中心。

四、综合医院项目：广州呼吸中心、广州市第一人民医院整体扩建、广州市

第一人民医院老年康复医疗中心、广州市第十二人民医院易址新建（一期）、广州市红十字会医院住院综合大楼、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三医院医技综合大楼、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五医院整体改扩建、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海珠院区、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知识城南方医院、南方医院增城院区二期、天河区第二人民医院、花都区人民医院新址、中山大学附属仁济医院。

五、专科医院项目：广州市胸科医院整体改扩建、广州市惠爱医院芳村院区提升改造、广州市老年医院、广州医科大学附属脑科医院江村院区提升改造、广州医科大学附属妇女儿童医院一期、广州医科大学附属肿瘤医院综合大楼、广州肾脏病医学中心、中山大学附属（南沙）口腔医院、广州医科大学附属从化妇女儿童医院、广州医科大学附属肿瘤医院（南沙院区）、广州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花都、南沙和增城院区。

六、中医医院项目：广州市中医医院新址、广东省中医医院南沙医院、广东省中西医结合急救中心、从化区中医医院迁建。

第十五章 保障和改善民生，提升共建共治共享水平

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作为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建立统筹城乡、公平可及、服务便利、运行高效、保障有力的社会公共服务体系，以“小切口大变化”持续办好民生实事，完善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制度，让人民群众获得感更有成色、幸福感更可持续、安全感更有保障。

第一节 健全完善公共服务体系

一、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标准化

加快补齐基本公共服务短板，着力增强非基本公共服务弱项，努力提升公共服务质量和水平，健全超大城市社会公共服

务保障体系。强化政府在本基本公共服务保障中的主导地位，大力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按照常住人口规模和服务半径统筹基本公共服务设施布局和共建共享，促进基本公共服务资源向基层延伸、向农村覆盖、向生活困难群众倾斜，保障符合条件的来穗人员平等、便捷地享有基本公共服务。实施基本公共服务清单式管理，制定与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的基本公共服务实施标准，支持越秀区开展国家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试点、创建广东省公共服务示范区。

二、创新公共服务提供方式

区分基本与非基本，突出政府在本基本公共服务供给保障中的主体地位，推动非基本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紧紧围绕供需矛盾突出的公共服务领域，支持社会力量扩大优质普惠托育、普惠性学前教育、普惠养老、普惠医疗等普惠性公共服务供给。提升公共服务运营效率，向市民群众提供价格可负担、质量有保障的普惠性公共服务。

三、加强公共服务政策保障

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优先保障基本公共服务补短板。将更多公共服务项目纳入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加大政府购买力度，完善财政、融资和土地等优惠政策。鼓励社会力量通过公建民营、政府购买服务、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等方式参与公共服务供给。深化公共服务领域事业单位改革，营造事业单位与社会力量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在资格准入、职称评定、土地供给、财

政支持、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等方面公平对待民办与公办机构。

第二节 促进高质量就业和收入稳步增长

一、强化就业优先政策

坚持经济发展就业导向，健全就业目标责任考核机制和就业影响评估机制。优化升级援企稳岗政策，扶持稳定市场主体，增加就业岗位。壮大新动能培育新就业增长点，实施新业态成长计划²⁰⁰，支持和规范发展新就业形态，完善灵活就业人员权益保护和社会保障政策，扩大灵活就业、新就业形态空间。健全就业公共服务体系，丰富公共就业服务渠道，完善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大龄失业群体等重点群体就业支持体系。推动创业带动就业，完善创业扶持政策 and 创业培训制度，鼓励和促进大学生创业就业，扩大“赢在广州”暨粤港澳大湾区大学生创业大赛影响力。健全就业需求调查和失业监测预警机制，开展就业困难人员重点帮扶，推进残疾人、零就业家庭成员等“双到双零”²⁰¹专项工作，加强公益性岗位兜底安置。开展重点群体职业技能提升工程，高质量实施“粤菜师傅”“广东技工”“南粤家政”羊城行动计划²⁰²，落实新生代产业工人圆梦计划²⁰³，建设高素质劳动大军。加强劳动者权益保障，健全劳动合同制度和劳动关系协调机制，完善欠薪治理长效机制和劳动争议调解仲裁制度，探索建立新业态从业人员劳动权益保障机制，构建更加和谐稳定的新型劳动关系。

二、提高居民收入水平

坚持居民收入增长和经济增长基本同步、劳动报酬提高和劳动生产率提高基本同步，持续提高低收入群体收入，扩大中等收入群体，规范收入分配秩序，缩小城乡、区域、群体间收入差距，促进共同富裕。落实分配制度改革，拓宽居民劳动收入和财产性收入渠道，坚持多劳多得，提高劳动者特别是一线劳动者劳动报酬。健全工资决定和正常增长机制，完善企业薪酬调查及人工成本监测、企业工资集体协商等制度，完善与经济发展相适应的最低工资标准调整机制。完善最低工资保障制度。健全以税收、社会保障、转移支付为主要手段的再分配调节机制。取缔非法收入。发挥第三次分配作用，发展慈善事业。

第三节 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

一、完善覆盖全民的社会保险体系

深入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完善普惠共享型社会保险体系，稳步提升社会保险待遇水平，推动社会保险和补充保险、商业保险互补发展。建立健全以基本养老保险为基础、企业（职业）年金为补充、个人储蓄性养老保险和商业保险相结合的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落实渐进式延迟法定退休年龄的国家政策。优化医疗保障公共服务，健全重特大疾病医疗保险和救助制度，稳步推进国家长期护理保险²⁰⁴制度试点工作，将符合条件的互联网医疗服务纳入医保支付范围，落实异地就医

结算。积极推进特困人员、低保对象等困难群体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应保尽保，扩大社会保险覆盖面。落实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基金省级统筹，扩大失业保险保障范围。探索开展新业态从业人员职业伤害保障试点。

二、健全社会救助和福利服务体系

深化社会救助改革创新，建立健全以基本生活救助为基础、专项救助为支撑、急难救助为辅助、社会力量参与为补充的分层分类社会救助体系，推动社会救助向多维度保障、综合性服务救助、发展型救助转变。推进社会救助制度城乡统筹，扩大社会救助范围，改革创新社会救助方式。深化“社工+”战略，全面推进公益“时间银行”²⁰⁵。建立慈善行业联合组织，健全经常性社会捐助机制，深化“慈善之城”创建。深化殡葬改革，完善基本殡葬公共服务网络，提升服务水平。

三、完善住房市场和住房保障体系

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完善房地产长效机制，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健全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加快构建以公共租赁住房、保障性租赁住房和共有产权住房为主体的住房保障体系，着力解决困难群体和新市民住房问题。加大保障性租赁住房供给，单列租赁住房用地计划，探索利用集体建设用地和国企、高校、科研机构等企事业单位自有闲置土地等建设租赁住房，支持将非住宅房屋改建为保障性租赁住房。处理好基本保障和非

基本保障的关系，完善住房保障方式，健全保障对象、准入门槛、退出管理等政策。加快培育和发展住房租赁市场，有效盘活存量住房资源，加快完善长租房政策，规范发展长租房市场，降低租赁住房税费负担，逐步使租购住房在享受公共服务上具有同等权益，保障承租人和出租人合法权益。培育住房租赁企业（机构）。研究适度提高住房租赁补贴标准，坚持实物保障与租赁补贴并举，确保本市城镇户籍中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应保尽保”。健全住房公积金缴存、使用、管理和运行机制。大力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有效解决环卫、公交等公共服务行业人员、重点发展产业从业青年和外来务工人员住房问题。因地制宜发展共有产权住房，继续推进城镇棚户区改造。

四、健全退役军人工作体系和保障制度

完善退役军人移交安置机制，优化军转干部和退役士兵“阳光安置”“直通车”安置模式，提高安置质量。实施退役军人职业技能培训工程和学历提升计划，扶持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完善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优待政策。实施退役军人服务中心能力提升行动和退役军人志愿服务工程。深化双拥模范城（区）创建，推进退役军人荣誉体系建设，营造爱国拥军、尊重军人的社会氛围。

第四节 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

一、促进人口持续均衡发展

进一步深化户籍制度改革，探索超大城市新型户籍管理服务机制，优化人口结构，提升人口素质，推动人口分布与产业布局相适应。实施差别化弹性入户政策²⁰⁶，引导人口向新区郊区集聚。坚持存量优先原则，完善积分制入户政策，让城市发展成果惠及更多来穗人员。落实人口长期发展战略，推动生育政策与经济社会政策配套衔接，以“一老一小”为重点完善人口服务体系，减轻家庭生育、养育、教育负担，释放生育政策潜力。落实好国家幼儿养育、青少年发展、老人赡养、病残照料等政策和产假制度。改善优生优育全程服务，加强孕前孕产期健康服务，提高出生人口质量。建立健全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全方位帮扶保障制度。改革完善人口统计和监测体系，依托大数据与信息技术完善人口监测系统建设，推进人口数据综合深度开发应用。深化人口发展战略研究，建立人口与经济社会发展综合决策机制，推动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协调发展。

二、建设全国养老服务先行示范区

推动养老事业和养老产业协同发展，出台实施《广州市养老服务条例》，明确政府养老服务职责，建立基本养老服务清单，发展普惠型养老服务和互助性养老，支持家庭更好承担养老功能，推动养老模式多元化发展，满足多样化养老服务需求。推进街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颐康中心）、社区嵌入式养老机构和家政服务站建设，加快推动农村养老服务发展，优化

“3+X”社区居家养老服务²⁰⁷，继续办好长者饭堂，完善“中心城区 10—15 分钟、外围城区 20—25 分钟”社区养老服务网络。推进社区和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推动家庭养老床位服务各区全覆盖。优化养老床位供给结构，提升护理型床位占比。深化公办养老机构改革，提升服务能力和水平，完善公建民营管理机制，支持培训疗养资源转型发展养老，加强对护理型民办养老机构的政策扶持。构建临终关怀服务体系。深化国家医养结合试点，发展医养康养服务，高标准建设运营广州市老年医院、老年病康复医院。深化全国智慧健康养老示范基地建设。坚持传统服务方式与智能化服务创新并行，切实解决老年人运用智能技术困难。发展银发经济，积极开发老龄人力资源，开发适老技术和产品，重点推动健康养老、老年辅具用品、老年旅游等养老产业发展，培育智慧养老等新业态。健全养老服务综合监管制度。构建养老、孝老、敬老的社会环境，强化老年人权益保障。构建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大城市大养老”服务体系。“十四五”时期，街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颐康中心）和村居颐康服务站全覆盖；居住区配套养老服务设施 100%达标；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占比提高到 75%。

三、健全婴幼儿照护服务体系

发展普惠托育服务体系，健全支持婴幼儿照护服务和早期发展的政策体系。加强对家庭照护和社区服务的支持指导，增

强家庭科学育儿能力。严格落实小区配套园政策，积极发展多种形式的婴幼儿照护服务机构，鼓励有条件的用人单位提供婴幼儿照护服务，支持企事业单位和社会组织等社会力量提供普惠托育服务，鼓励幼儿园发展托幼一体化服务。建立市区两级婴幼儿照护服务指导中心，探索小规模、去机构化的家庭托育服务形式。推进婴幼儿照护服务专业化、规范化发展，提高保育保教质量和水平。

第五节 保障妇女未成年人残疾人合法权益

一、促进男女平等和妇女全面发展

贯彻落实男女平等宪法原则和基本国策，深入实施国家妇女发展纲要，持续改善妇女发展环境，促进妇女平等依法行使权力、参与经济社会发展、共享发展成果。保障妇女享有卫生健康服务，完善宫颈癌、乳腺癌综合防治体系和救助政策。保障妇女平等享有受教育权利，持续提高受教育年限和综合能力素质。保障妇女平等享有经济利益，消除就业性别歧视，依法享有产假和生育津贴，保障农村妇女土地权益。保障妇女平等享有政治权利，推动妇女广泛参与社会事务和民主管理。落实法规政策性别平等评估机制，完善分性别统计制度。提高留守妇女关爱服务水平。严厉打击侵害妇女和女童人身权利的违法犯罪行为。

二、关爱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深入实施国家儿童发展纲要，优化儿童发展环境，切实保障儿童生存权、发展权、受保护权和参与权。完善儿童健康服务体系，预防和控制儿童疾病，减少儿童死亡和严重出生缺陷发生，有效控制儿童肥胖和近视，实施学龄前儿童营养改善计划。保障儿童公平受教育权利。完善落实未成年人监护制度，严厉打击侵害未成年人权益的违法犯罪行为。推进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体系建设，完善困境儿童分类保障政策，完善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健全孤儿和事实无抚养儿童保障机制，设立街（镇）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站。构建未成年人维权综合服务体系，加强 12355 广州未成年人保护综合服务平台建设。强化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创建青少年零犯罪零侵害社区（村）。加大对未成年人心理问题早期发展和及时干预力度，加强心理健康教育资源配备。净化未成年人网络空间，引导未成年人健康使用网络，防范未成年人网络成瘾。建立健全各级儿童统计制度，创建儿童友好型城市。

三、加强家庭建设

以建设文明家庭、实施科学家教、传承优良家风为重点，深入实施家家幸福安康工程。构建支持家庭发展的政策体系，加大反家庭暴力法实施力度，加强婚姻家庭辅导服务，预防和化解婚姻家庭矛盾纠纷。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建立家庭教育工作机制，构建家庭教育服务体系，建立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中心，推动社区（村）家长学校全覆盖。促进家庭服

务多元化发展。充分发挥家庭家教家风在基层社会治理中的作用，形成爱国爱家、相亲相爱、向上向善、共建共享的家庭文明新风尚。

四、提升残疾人保障和发展能力

健全残疾人帮扶制度，保障残疾人平等权利。优化完善残疾人关爱服务体系和设施，健全“花城有爱”品牌矩阵²⁰⁸，建设智慧无障碍城市。完善帮扶残疾人社会福利制度，扩大残疾人社会保险覆盖面，动态调整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健全特殊教育融合发展体系，加强招收残疾学生的普通学校（幼儿园）师资配备。完善残疾人就业支持体系，加强残疾人劳动权益保障，优先为残疾人提供职业技能培训，加大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力度，扶持残疾人自主就业。促进康复服务市场化发展，提升康复服务质量，加强残疾预防工作。

专栏 22 “十四五”时期民生保障领域重点建设项目和工程

一、养老服务重点建设项目：广州市老人院扩建一期、广州市第二老人院扩建二期、广州市老年病康复医院二期、广州市老年医院。

二、残疾人服务重点建设项目：广州市残疾人托养中心（星安居）、广州市农村特殊教育学校、广州康纳学校（广州儿童孤独症康复研究中心）。

三、妇女儿童健康发展工程。实施城乡适龄妇女乳腺癌、宫颈癌免费筛查项目，做好先天性结构畸形和遗传代谢病救助项目。实施儿童六龄齿免费窝沟封闭项目。

四、儿童友好型城市建设工程。建立 1 个儿童友好型示范区，各区分别建设 1 个儿童友好型示范街道（镇）、10 个儿童友好型示范社区（村）。

五、家庭发展政策体系建设工程。市、区、街道（镇）建立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中心，社区（村）家长学校全覆盖，构建家庭教育服务体系，推动家校社协同育人。实施普惠性课后托管服务项目，大力发展普惠性、公益性儿童课后托管服务。

第六节 建设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示范城市

以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城市建设为契机，健全城市治理体系和城乡基层治理体系，健全广泛多层的民主协商机制，完善重大民生决策公众咨询监督制度，实现政府治理与社会调节、居民自治良性互动，努力走出一条符合超大城市规律的社会治理新路子。

一、优化提升基层党组织领导下的“令行禁止、有呼必应”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格局

以加强基层党建为牵引，推动社会治理重心向基层下移。巩固深化镇（街）体制改革，向基层放权赋能，加强基层组织、基层工作、基本能力建设。完善“令行禁止、有呼必应”综合指挥调度平台，健全基层治理的应急机制、服务群众的响应机制，建设用好党群服务中心。加强基层综治中心和线上线下社区治理平台建设，完善“综治中心+网格化+信息化”工作体系，实施网格化管理“五个一”工程²⁰⁹。推进社区治理创新，强化社区服务功能，加快建设现代社区，打造专业化社区工作者队伍，推动“双报到”²¹⁰常态化，完善“家门口”服务体系。

二、引导社会力量有序参与社会治理

发挥好群团和社会组织作用，重点培育、优先发展行业协会商会类、科技类、公益慈善类、城乡社区服务类社会组织。完善公众参与机制，擦亮“广州街坊”²¹¹群防共治品牌，加强街镇平安促进会建设，优化“有事好商量”民生实事协商制度，鼓励企事业单位、社会工作者、志愿者等参与社会治理。推动村民委员会、居民委员会、业主委员会等自治组织规范运作，探索居民通过议事厅、工作坊、楼长制等方式有序参与社会治理。完善见义勇为英模评选表彰和权益保障机制。持续推进畅顺春运、平安高考等。

三、健全来穗人员融合行动长效机制

完善以居住证为载体、以积分制为办法的基本公共服务提供机制，构建互联互通、智能高效服务体系，推动来穗人员平等、便捷享有基本公共服务。加强来穗人员党组织建设，带动来穗人员积极参与社会治理。拓展来穗人员参与社区治理渠道，组织动员来穗人员参与社区、片区、楼（组）协商活动，加强来穗人员志愿者队伍建设。探索构建来穗人员社会融合发展指数。丰富完善“来穗人员融合大学堂”“融合服务周”“关爱候鸟儿童”等主题关爱活动，打造一批具有广泛影响力融合服务品牌。完善少数民族流动人口服务管理体系，深入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

第十六章 统筹发展和安全，建设最具安全感城市

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把安全发展贯穿城市发展各领域和全过程，聚焦国家安全、社会安定、人民安宁，建设韧性城市，强化本质安全，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完善党和国家监督体系，建设最安全稳定、最公平公正、法治环境最好的国际大都市。

第一节 加强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建设

落实国家安全战略，健全国家安全法治体系、政策体系、人才体系和运行机制，建立健全国家安全风险研判、防控协同、防范化解机制。坚定维护国家政权安全、制度安全、意识形态安全，坚决防范化解重点领域和关键时间节点的重大风险，严密防范和严厉打击敌对势力渗透、破坏、颠覆、分裂活动。严格落实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网络、高校、青年等重要阵地管理建设，推动传统媒体与新兴媒体、网上与网下一体化引导，坚决守好意识形态安全“南大门”。加强网络安全保护，落实国家网络安全法律法规和制度标准，加强重要领域数据资源、重要网络和信息系统安全保障，建立健全关键信息基础设施保护体系，提升安全防护和维护政治安全能力。加强网络安全基础设施建设，搭建网络安全综合监管平台，建设网络安全应急响应中心（网络安全 110），建立健全“打防管控”一体化的网络安全综合治理体系。加强国防动员

能力建设，构建新时代海防管控新模式，健全现代人民防空体系。强化国家安全宣传教育，增强全民国家安全意识，巩固国家安全人民防线。

第二节 保障经济安全

加强经济安全风险预警、防控机制和能力建设，实现重要产业、基础设施、战略资源、重大科技、知识产权等关键领域安全可控，着力提升粮食、能源、金融等领域安全发展能力。

一、保障粮食安全

实施分品种保障策略，完善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体系和粮食产销储加销体系。结合管理人口规模，增加政策性储备粮规模至 203 万吨，优化粮食储备品种结构和布局，完善储备粮质量溯源体系，实现成品粮低温、准低温储存，推动粮食储备融入粮食产业链条。稳步增加本地粮食产量，拓宽国内外粮源入穗渠道，密切与齐齐哈尔等生产地的粮食对口合作，鼓励企业在粮食主产区建立粮源基地，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建立更为稳固的粮食购销关系。建设现代化粮食仓储物流体系，加快白云区良田粮库、广州东部粮油储备加工中心等项目建设，推动粮库智能化升级改造。构建新型粮食市场监测预警体系，提升粮食应急加工能力，完善粮食应急保障网络。加强粮食流通质量安全监管，保护粮食生产者、经营者和消费者合法权益。构筑粮食综合服务交易体系，打造市区两级粮食交易平台。优

化军粮供应站点布局，构建以军粮综合保障基地为核心、骨干军粮供应站点为依托的军粮供应军民融合保障体系。

二、保障能源安全

坚持立足国内、补齐短板、多元保障、强化储备，完善产供储销体系，增强能源持续稳定供应和风险管控能力。加强多元化能源供应，拓宽天然气供应渠道，发展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努力提升能源自给率。增强天然气应急储备能力，加快建设液化天然气（LNG）应急调峰气源站项目。完善以经营企业为主的成品油储备能力管理。加强油气输送管道保护，建设广州市油气管道应急救援基地，满足教育培训、设备储存、应急指挥等需求，提升抢险救援能力。优化电力生产布局，提升电力系统应急调节能力、发电侧电力调峰能力，鼓励储能调峰项目建设。推动企业电煤库存保持在合理水平。

三、防范化解金融风险

健全金融风险预防、预警、处置、问责制度体系，深化地方金融监管体制改革，落实监管责任和属地责任，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加强广州金融风险监测防控中心建设，利用科技手段提升金融监管能力，强化对金融风险的实时监测、及早预警和提前处理。化解重点领域金融风险，规范私募股权投资行业秩序，健全互联网金融监管长效机制，推广“首席风险官”制度²¹²，严厉打击非法金融活动。开展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普及金融知识，提升社会公众对非法金融活动

的识别能力和防范意识。健全政府债务管理制度，科学用好专项债，加强政府债务风险监测处置，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加快化解存量隐性债务，规范政府举债融资行为，严控政府债务风险。

四、保障物价平稳运行

强化市场价格监测预警，做好重要民生商品保供稳价工作。发挥市场机制作用，确保主要生活必需品供应充足。把握好价格改革的时机、节奏和力度。加强民生重点领域价格监管，规范市场价格秩序。落实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联动机制，减轻物价上涨对困难群众基本生活的影响。

第三节 保障人民生命安全

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把保护人民生命安全摆在首位，全面提高公共安全保障能力，不断增强人民群众安全感。

一、强化安全生产监管

改革创新安全生产监管机制，健全各级各部门安全生产委员会“双主任”制度，完善“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责任体系，压实地方党政领导责任、行业部门监管责任、属地管理责任、应急管理部门综合监管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落实安全生产“一线三排”工作机制²¹³，提升防范化解系统性重大安全风险能力。创建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全力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深化交通运输、危化品、建筑施

工、消防、特种设备等重点领域隐患排查治理，从制度上、源头上消除事故隐患。推进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加强工业园区等重点区域安全管理。加大安全生产监管执法力度，强化“互联网+”监管，实现实时监测、在线监控、远程监管和可视化监管，对违法违规行为“出重拳、动真格、零容忍”。深化消防执法改革，完善基层镇街消防安全综合治理运作机制。

二、保障生物安全

建立健全生物安全风险防控和治理体系，全面提高生物安全治理能力。完善生物安全风险监测预警体系和防控应急预案制度，健全重大生物安全事件信息统一发布机制。强化生物技术研究开发安全管理，提高各类实验室生物安全防护能力。开展生物多样性调查和长期监测，建立外来入侵物种监测预警及风险管理机制，加强外来物种管控。加强农业转基因生物实验环节检查监管，强化动物卫生和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加快建立疫苗研发和产业化体系，推进粤港澳大湾区生物安全创新研究院等建设，支持黄埔区打造生物安全与健康产业先导区。提升现有高等级生物安全实验室科研能力，推动生物岛实验室、广州呼吸健康研究院、广州市第八人民医院等建设生物安全三级实验室并加强运营管理。深入推进国门生物安全宣传教育，提高全民国门生物安全意识。

三、保障食品药品安全

健全覆盖从源头到消费全过程的食品药品安全监管体系，

提升食品药品检验检测能力和智慧监管水平，完善食品药品产业链全程追溯体系，加强食品药品安全风险监测、抽检和监管执法，严厉打击非法添加、虚假宣传、假冒伪劣等违法违规行为。深入开展食品安全放心工程建设攻坚行动，加强农贸市场综合治理，严格管控校园食品、外卖食品安全，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完善药品不良反应监测机制，加强高风险药品的重点监管，强化疫苗全生命周期监管，支持黄埔区建设粤港澳大湾区生物医药先行先试改革创新试验区。

四、完善应急防控体系

落实全国全省“一盘棋”应急响应机制和重大突发事件“四个一”应急处理机制²¹⁴，加快建设市、区、镇街三级应急指挥中心，形成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的应急管理体制，提高防灾减灾抗灾救灾能力。发挥气象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作用，建设世界气象中心粤港澳大湾区分中心。构建覆盖安全生产、自然灾害、城市安全、应急现场的应急管理全域感知网络，完善台风、洪涝等自然灾害监测预警系统。落实国家自然灾害防治能力建设 9 项重点工程²¹⁵，提升全社会抵御自然灾害的综合防范能力。落实国家公共基础设施安全加固工程，增强气象服务、应急通信、医疗救援、交通运输、应急避护等应急保障能力，提升城市生命线系统可靠性。建设全球人道主义应急仓库和枢纽，建成市应急物资保障基地，推动救灾物资政府储备和社会储备相结合，建立企业社会周转储备

响应机制，健全救灾物资应急保障各方联动机制。健全应急救援队伍体系，构建“五跨六上四基地”应急救援快速响应圈²¹⁶。建设广州应急安全全民体验馆，提升公众防灾减灾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健全应急预案体系，创新应急预案演练方式，探索开展基于巨灾情景构建的应急演练。探索构建以居民医疗保险、城市巨灾保险以及安全生产责任保险为主，指导性商业保险为补充的突发事件保险机制。

第四节 维护社会稳定和安全

正确处理新形势下人民内部矛盾，健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完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严厉打击违法犯罪，保持社会和谐稳定。

一、提升社会矛盾纠纷化解能力

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²¹⁷，构建源头防控、排查梳理、纠纷化解、应急处置的社会矛盾综合治理机制。畅通和规范群众诉求表达、利益协调、权益保障通道，从源头预防和减少社会矛盾。完善群众信访事项“急事急办、简事快办、繁事精办、难事认真办”工作机制。健全协商、调解、行政裁决、行政复议、仲裁、诉讼等衔接协调的“一站式”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完善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联动工作体系，突出治理涉农、涉土、涉环境等领域不稳定问题，努力将矛盾化解在基层、消除在萌芽。健全社会稳定风险第三方评

估机制，建立社会矛盾排查预警指标体系，完善群体性事件预警、研判、处置、责任倒查制度，有效防范、化解和管控各类风险。健全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和危机干预机制，培育自尊自信、理性平和、积极向上的社会心态。

二、完善立体化信息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

坚持专群结合、群防群治，提高社会治安防控立体化、法治化、专业化、智能化水平，形成问题联治、工作联动、平安联创的工作机制。深化智慧新警务和大数据智能化平台建设，加强全要素智慧治理，推动现代科技与社会防控深度融合，构建感知预警、应对处置、治安防控、评价监督、能力素养、支撑保障“六位一体”防范化解城市运行风险体系，创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标准化城市。加强基层基础建设，深化“四标四实”²¹⁸成果应用，构建点线面结合、网上网下结合、人防物防技防结合、打防管控结合的“水陆空、地上地下”立体防控网络。构建全民反恐工作格局，健全反恐情报工作体系，加强公共交通等重点领域反恐体系建设。完善学校、医院等人员密集场所安全防范体系，提高动态环境下社会治安的精准防控力。

三、构建严打突出违法犯罪常态长效机制

聚焦“社会更安定、人民更安宁”目标，提升打击犯罪效能。推动扫黑除恶常治长效，完善重点地区、突出问题常态化打击整治机制。严厉打击涉枪涉爆、电信网络诈骗、侵犯公民个人信息、侵害未成年人和盗抢骗、黄赌毒、食药环等违法犯

罪，实现案件类警情稳步下降、破案率逐步提高，电信网络诈骗等新型犯罪得到明显遏制。加强新型犯罪态势研判分析，提高犯罪预测预警预防能力水平。

第五节 建设更高水平法治广州

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贯彻以宪法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坚持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打造法治城市标杆。

一、坚持科学民主依法立法

完善立法体制机制，坚持改革决策与立法决策相衔接，以良法促发展、保善治。加强重点领域立法，坚持立改废释并举，提高立法质量和效率。积极争取国家、省赋予我市与国家中心城市、超大城市定位要求和发展责任相匹配的地方立法权限，在数字经济、科技创新、城市更新等领域争取开展更多具有开创性、引领性的地方立法。

二、深化法治政府建设

推进行政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加强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全面推行法律顾问制度和公职律师制度。强化行政规范性文件监督管理。深化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推动执法重心下移，加大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重点领域执法力度，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

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规范行政执法自由裁量权。推动行政复议体制改革，全面推进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认真执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和决定，依法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主动接受市政协民主监督，全面推进政务公开。高水平创建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区），开展法治街镇示范创建。

三、加强公正司法

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健全公安机关、检察机关、审判机关、司法行政机关各司其职，侦查权、检察权、审判权、执行权相互配合、相互制约的体制机制，全面落实司法责任制。深化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完善民事、行政诉讼制度体系。完善律师制度。加强对司法活动的监督，确保司法公正高效权威，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四、共建法治社会

制定实施“八五”普法规划，广泛开展宪法、民法典普法工作，增强全民法治观念。完善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落实媒体公益普法责任，打造全国领先的融媒体普法品牌。推进多层次多领域依法治理，实现“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全覆盖。加快整合律师、公证、司法鉴定、仲裁、法律援助等资源，推进“广州公法链”“广州法视通”等信息化建设，打造覆盖全业务、全时空的法律服务网络，建设全国公共

法律服务最便捷城市。

第六节 完善党和国家监督体系

健全党统一领导、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监督体系，形成决策科学、执行坚决、监督有力的权力运行机制。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监督责任，推进政治监督具体化常态化，深化政治巡察并强化整改落实。完善一把手监督和同级监督制度体系，推进纪律监督、监察监督、派驻监督、巡察监督统筹衔接，以党内监督为主导、推动各类监督贯通协调，形成常态长效的监督合力，使监督体系更好融入国家治理体系。深化纪检监察体制改革，鼓励廉洁制度创新探索，加强上级纪委监委对下级纪委监委的领导，推进纪检监察工作规范化、法治化，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完善权力配置和运行制约机制，健全分事行权、分岗设权、分级授权、定期轮岗制度，完善党务、政务、司法和各领域办事公开制度，健全发现问题、纠正偏差、精准问责有效机制，构建全覆盖的责任制度和监督制度。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推动腐败治理向民营企业、行业协会、“两新”组织²¹⁹等拓展，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和发展环境。深化反腐败国际合作，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廉政机制协同。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完善作风建设长效机制，持续纠治形式主义、

官僚主义，切实防止享乐主义、奢靡之风反弹回潮，坚决整治群众身边的腐败和不正之风。

第十七章 加强规划实施保障， 凝聚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合力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健全规划实施保障机制，更好履行政府职责，最大程度激发各类主体的活力和创造力，确保规划有效实施。

第一节 全面加强党的领导

推进本规划实施，必须充分发挥市委总揽全市、协调各方的坚强领导作用，完善“大学习、深调研、真落实”工作方法，提高驾驭纷繁复杂局势的能力，引领我市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更好展现广州担当、作出广州贡献。充分发挥全面从严治党引领保障作用，把完善党和国家监督体系融入规划实施之中。完善大统战工作格局，促进政党关系、民族关系、宗教关系、阶层关系、港澳台同胞和海外侨胞关系和谐，创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城市。激发全社会参与规划实施的积极性，注重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人民团体和社会组织作用，充分发挥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作用，最大限度凝聚全社会共识和力量。构建适应高质量发展要求的内生激励机制，健全激励导向的绩效

评价考核机制和尽职免责机制，调动广大干部特别是基层干部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

第二节 健全统一规划体系

建立健全以本规划为统领、以国土空间规划为基础、以专项规划和区域规划为支撑的全市统一规划体系，制定实施市级国土空间规划和一批市级重点专项规划、区域规划，加强规划衔接协调。强化规划权威性、严肃性，未经法定程序批准，不得随意调整更改各类规划。本规划确需调整修订时，市级相关规划需要按程序相应作出调整修订。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年度计划要贯彻本规划提出的发展目标和重点任务，将本规划确定的主要指标分解纳入年度计划指标体系，设置年度目标并做好年度间综合平衡，合理确定年度工作重点。创新规划管理载体，建设市规划综合管理信息平台，将各类规划纳入统一管理，推动规划信息互联互通、归集共享。

第三节 完善规划实施机制

加强对本规划实施的组织、协调和督导，及时制定本规划实施方案，确定时序进度，落实具体措施。坚持规划定方向、财政作保障、金融为支撑、其他政策相协调，着力构建规划与宏观政策协调联动机制。加强中期财政规划和年度预算、政府投资计划与本规划实施的衔接协调，统筹财力可能合理安排财

政支出规模和结构，谋划推进一批全局性、基础性、战略性重大项目，为规划实施提供有力支撑。落实统计现代化改革。规划编制部门要组织开展规划实施情况动态监测、中期评估和总结评估，鼓励开展第三方评估，强化监测评估结果应用。加强对规划的宣传解读，及时公布规划实施进展，自觉接受人大监督、政协监督、审计监督和社会监督。

- 附件：1. 广州市“十四五”时期十大工程表
2. 名词解释

附件 1

广州市“十四五”时期十大工程表

单位：亿元

序号	工程名称	总投资	“十四五”期间投资
十大工程合计 58 个大项		50,394	26,788
一	科技创新工程（4 个大项）	3,246	1,574
1	重大科技基础设施	141	112
2	国家、省实验室	93	61
3	粤港澳联合实验室	76	51
4	科技创新园区	2,936	1,350
二	现代产业工程（13 个大项）	11,483	6,443
(一)	战略性新兴产业和先进制造业	8,028	4,440
新兴支柱产业		4,088	2,343
5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	2,298	1,360
6	智能与新能源汽车产业	1,003	591
7	生物医药与健康产业	787	392
新兴优势产业		1,219	895
8	智能装备与机器人产业	274	180
9	轨道交通产业	35	20
10	新能源与节能环保产业	148	120
11	新材料与精细化工产业	550	390
12	数字创意产业	212	185
综合性产业园区		2,721	1,202
13	综合性产业园区	2,721	1,202

序号	工 程 名 称	总 投 资	“十四五” 期间投资
(二)	现代服务业	3,455	2,003
14	商务会展业	1,491	919
15	金融业	349	274
16	科技服务业	293	241
17	总部经济	1,322	569
三	智慧城市工程（2 个大项）	1,295	918
18	数字基础设施	911	740
19	数字融合应用	384	178
四	交通枢纽工程（10 个大项）	20,552	11,157
(一)	国际航空枢纽	3,388	2,952
20	国际航空枢纽	3,388	2,952
(二)	国际航运枢纽	506	244
21	国际航运枢纽	506	244
(三)	轨道交通	8,351	3,040
22	国铁干线	2,510	1,058
23	城际轨道交通	2,261	626
24	城市轨道交通	3,580	1,356
(四)	道路	4,673	2,903
25	高速公路	2,973	1,621
26	城市路网	1,700	1,282
(五)	综合交通枢纽	1,267	637
27	综合交通枢纽	1,267	637
(六)	国际物流中心	2,110	1,245
28	国际物流中心	2,110	1,245
(七)	综合管廊	257	136
29	综合管廊	257	136

序号	工 程 名 称	总 投 资	“十四五” 期间投资
五	城市更新工程（5 个大项）	7,672	3,315
30	旧城镇改造	3,475	1,164
31	旧村庄改造	3,749	1,816
32	旧厂房改造	221	177
33	村级工业园、批发市场、物流园区整治提升	192	137
34	城市微改造	35	21
六	城乡融合工程（2 个大项）	625	276
35	都市农业	412	172
36	特色小镇	213	104
七	生态环保工程（5 个大项）	368	261
(一)	碧道	54	35
37	碧道	54	35
(二)	水环境综合整治	152	112
38	污水处理	57	44
39	污水管网	66	40
40	河涌治理	29	28
(三)	垃圾处理	162	114
41	垃圾处理	162	114
八	文化建设工程（2 个大项）	2,000	569
42	文化事业	224	125
43	文化产业	1,776	444
九	民生福祉工程（9 个大项）	1,978	1,275
(一)	教育	760	504
44	基础教育	75	51
45	现代职业教育	360	160

序号	工 程 名 称	总 投 资	“十四五” 期间投资
46	高等教育	325	293
(二)	医疗卫生	803	503
47	高水平医疗机构	658	411
48	基层医疗设施	145	92
(三)	民政	61	34
49	养老服务	42	22
50	残障综合服务	9	8
51	殡葬综合服务	10	4
(四)	住房保障	354	234
52	住房保障	354	234
十	安全保障工程（6个大项）	1,175	1000
(一)	能源保障	800	718
53	电源	337	326
54	电网	239	219
55	区域综合能源	97	85
56	油气保障	127	88
(二)	供水保障	318	229
57	供水保障	318	229
(三)	粮食供应	57	53
58	粮食供应	57	53

附件 2

名 词 解 释

¹ 老城市新活力、“四个出新出彩”：2018 年 10 月，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并发表重要讲话，要求广州实现老城市新活力，在综合城市功能、城市文化综合实力、现代服务业、现代化国际化营商环境方面出新出彩。

² 一区三城：“一区”指广州人工智能与数字经济试验区，范围包含琶洲核心片区（含广州大学城，约 48 平方公里）、广州国际金融城片区（8 平方公里）、鱼珠片区（25 平方公里）；“三城”指南沙科学城、中新广州知识城、广州科学城。

³ 重大科技基础设施：为探索未知世界、发现自然规律、实现技术变革提供极限研究手段的大型复杂科学研究系统，是突破科学前沿、解决经济社会发展和国家安全重大科技问题的物质技术基础。

⁴ 一核一带一区：2018 年 12 月，广东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构建“一核一带一区”区域发展新格局促进全省区域协调发展的意见》，提出加快构建形成由珠三角地区、沿海经济带、北部生态发展区构成的“一核一带一区”区域发展新格局。

⁵ “读懂中国”国际会议（广州）：由国家创新与发展战略研究院、广东省人民政府等主办，广州市人民政府承办，采取

线下为主、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在广州设线下主会场，由全球知名政治家、战略家、学者、企业家参会，增进中外之间的相互了解，搭建中外交流与对话的桥梁与平台。

⁶ 学前教育“5080”任务：2020年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比例达到50%，普惠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达到80%。2020年，广州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51.1%，普惠性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87.0%。

⁷ “六稳”“六保”：“六稳”指稳就业、稳金融、稳外贸、稳外资、稳投资、稳预期工作；“六保”指保居民就业、保基本民生、保市场主体、保粮食能源安全、保产业链供应链稳定、保基层运转。

⁸ 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2020年11月15日，东盟十国、中国、日本、韩国、新西兰、澳大利亚共15个缔约方正式签署此协定，目标是共同建立一个现代、全面、高质量以及互惠共赢的经济伙伴关系合作框架，约定内容是缔约方之间关于构建区域贸易自由以及投资便利所达成的共识。

⁹ 中欧投资协定：2020年12月30日，中欧领导人共同宣布如期完成中欧投资协定谈判，是全球最大发展中经济体和全球最主要发达经济体之间达成的一项全面、平衡、高水平的投资协定，对于深化中欧乃至全球经贸合作都具有重要影响。

¹⁰ “双区”建设、“双城”联动：全力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和支持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在新征程

中持续释放“双区”驱动效应，推动广州、深圳“双城”联动，在新征程新高度上“比翼双飞”。

¹¹ “1+1+4”工作举措:第一个“1”指加强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是实现老城市新活力的根本政治保证；第二个“1”指深化改革开放，是实现老城市新活力的根本路径和关键一招；“4”指在综合城市功能、城市文化综合实力、现代服务业、现代化国际化营商环境方面出新出彩。

¹² 本质安全：原指在生产过程中，通过设计手段使生产设备或生产系统具备多重安全保障，即使发生局部故障，也不会造成系统事故。现在已拓展至城市安全领域。

¹³ 区块链：狭义来讲，区块链是一种按照时间顺序连接数据存储区块从而形成一种链式数据结构，并以密码学方式保证不可篡改和不可伪造的分布式账本、互联网公开账本，其本质是计算机技术的新型运用模式。广义来讲，区块链技术是利用块链式数据结构来验证与存储数据、利用分布式节点共识算法来生成和更新数据、利用密码学的方式保证数据传输和访问的安全、利用由自动化脚本代码组成的智能合约来编程和操作数据的一种全新的分布式基础架构与计算范式。

¹⁴ 数字贸易：以数字技术为内在驱动力，以信息通信网络为主要交付形式，以服务和数据为主要标的的跨境交易活动，不仅包括传统服务贸易的数字化转型，而且涵盖了数字技术催生的新模式新业态。

¹⁵ 金融科技：利用大数据、区块链、云计算、人工智能等科技手段创新传统金融行业所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对金融市场以及金融服务业供给产生重大影响的新兴业务模式、新技术应用、新产品服务等，有利于提升效率并有效降低运营成本。

¹⁶ 硬科技：基于科学发现和技术发明，经过长期研究积累形成的，具有较高技术门槛和明确的应用场景，能代表科技发展最先进水平、引领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对经济社会发展具有重大支撑作用的关键核心技术。

¹⁷ “1+2+4+4+N” 战略创新平台体系：“1”指呼吸疾病领域国家实验室；“2”指粤港澳大湾区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国家新型显示技术创新中心；第一个“4”指人类细胞谱系大科学研究设施、冷泉生态系统研究装置、智能化动态宽域高超声速风洞、极端海洋动态过程多尺度自主观测科考设施等 4 个重大科技基础设施；第二个“4”指生物岛、南方海洋科学与工程、人工智能与数字经济、岭南现代农业科学与技术等 4 个省实验室；“N”指广东粤港澳大湾区国家纳米科技创新研究院、中国科学院力学研究所广东空天科技研究院等多个高水平创新研究院。

¹⁸ “隐形冠军”企业：长期专注某一细分行业产品的研发、生产和经营，具有较高市场份额和市场领袖地位的中小企业。

¹⁹ 科技特派员：2018 年，教育部、科技部和广东省政府启

动并试点“省部企业科技特派员行动计划”。指立足广东产业发展需求，从国内外高等学校、科研院所中选拔，派驻到广东省内相关企业、专业镇、高新区、民营科技园区、产业转移园区开展产学研结合工作的科技人员。

²⁰ “穗岁平安”人才综合服务保障政策：加强人才服务政策统筹力度，与专业社会机构合作，围绕人才住房、健康医疗、子女入学、创新创业等方面需求实施一揽子综合服务保障措施，并建立一体化人才服务工作体系。

²¹ 外籍人才永久居留积分试点：专门针对境外人才长期居留和永久居留的便利政策，主要通过积分形式予以评估推荐，积分内容包括学历、年龄、工种、在穗工作年限、纳税情况以及个人信用等。

²² “人才投”“人才贷”“人才保”政策：“人才投”是指把高层次人才视为一家规模更小、风险性和成长性更高的“企业”，并为其提供最优投入。“人才贷”是指在风险可控、商业可持续的前提下，专门用于高层次人才或者长期所在企业开展科技成果转化和创新创业活动的无抵押、无担保的信贷产品。“人才保”是指以高层次人才为依托，类似担保，并为其提供相关投融资。

²³ “揭榜挂帅”“赛马”：“揭榜挂帅”制也称“科技悬赏”制，是一种以科研成果来兑现的科研经费投入体制，一般是为了解决社会中特定领域的技术难题，由政府组织面向全社

会开放的、专门征集科技创新成果的一种非周期性科研资助安排。“赛马”制是科技创新领域在公开透明环境下，着眼于强化创先争优的制度激励与约束，既鼓励先进，同时也鞭策后进。

²⁴ “以赛代评”“以投代评”“包干制”：三者均为深化科技体制机制改革的类型。“以赛代评”是指通过与市场化结合，革新科技项目的评审制度，通过创新创业大赛方式向社会征集项目；“以投代评”是指通过投资机构认投方式征集项目；“包干制”主要侧重科研经费使用的改革，是指确定科研经费总额，无需编制明细费用科目预算，让科研人员从繁琐的管理体系中解放出来，把更多精力投入到科研当中。

²⁵ 科技金融：通过创新财政科技投入方式，引导和促进银行业、证券业、保险业金融机构及创业投资等各类资本，创新金融产品，改进服务模式，搭建服务平台，实现科技创新链条与金融资本链条的有机结合，为初创期到成熟期各发展阶段的科技企业提供融资支持和金融服务的一系列政策和制度安排。

²⁶ 投贷联动：主要是对中小科技企业，在风险投资机构评估、股权投资的基础上，商业银行以债权形式为企业提供融资支持，形成股权投资和银行信贷之间的联动融资模式。

²⁷ 科技金融工作站：主要开展科技金融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学习培训、论坛讲座、专家咨询、项目路演、成果对接、科技金融服务网络和投融资数据库建设、科技企业信用体系建设等。

²⁸ 科技金融特派员：对科技金融理论、实践相对熟悉，并乐意为科技型企业提供融资对接、金融咨询辅导、人才引进等专业服务的人员。

²⁹ 科技型中小企业信贷风险损失补偿资金池：为有效解决科技型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引导和鼓励金融机构加大对科技型中小企业信贷支持力度，同时进一步创新财政支持科技创新方式和放大财政资金效用，广州市于2015年探索成立了由多家合作银行联合为科技型中小企业提供科技信贷服务的科技型中小企业信贷风险损失补偿资金池。

³⁰ 种子期投资、天使投资：两者均为风险投资的形式，前者是指技术的酝酿与发明阶段的投资，通常用来验证其概念，该时期具有资金需求量较少、增值潜力大、风险性较大等特征；后者主要指具有一定资本的人士出资协助具有专门技术或独特概念的原创项目或小型初创企业，进行一次性的前期投资。

³¹ 量子科技：量子物理和信息技术相结合发展起来的新学科，主要包括量子计算、量子通信、量子测量等领域。

³² 太赫兹：电磁波的一种，频率在0.1THz—10THz（1THz=10¹²Hz）范围内，具有穿透性强、定向性好等特征，在医学、勘探、通信等领域具有良好的应有前景。

³³ 天然气水合物：天然气与水在高压低温条件下形成的类冰状的结晶物质，遇火即燃，常见于深海沉积物或陆上永久冻

土中。由于总量巨大、能量密度高，有可能成为未来主要替代能源。

³⁴ 纳米科技：以动态力学、分子生物学、微电子等为基础的现代科学技术，是一种用单个原子、分子制造物质的技术，主要研究结构尺寸在1—100纳米范围内材料的性质和应用，包括纳米材料、纳米器件等领域。

³⁵ 广州制造“八大提质工程”：结构优化提质工程、技术创新提质工程、主体壮大提质工程、基础升级提质工程、布局优化提质工程、融合深化提质工程、品质品牌提质工程、发展环境提质工程。

³⁶ 高技术制造业：国民经济行业中研发经费投入强度相对高的制造业行业，按照国家统计局高技术制造业分类（2017），主要包括：医药制造，航空、航天器及设备制造，电子及通信设备制造，计算机及办公设备制造，医疗仪器设备及仪器仪表制造，信息化学品制造等6大类。

³⁷ “1+2+N”数字化转型行动：面向每一个产业集群，形成行业解决方案服务商、跨行业跨领域平台等两方紧密合作的建设主体，协同N个数字化转型合作伙伴，包括但不限于工业设计、共享制造、物流仓储、直播电商、金融服务等。

³⁸ 工业互联网：通过开放的、全球化的工业级网络平台把设备、生产线、工厂、供应商、产品和客户紧密地连接和融合起来，高效共享工业经济中的各种要素资源，从而通过自动

化、智能化的生产方式降低成本、增加效率，帮助制造业延长产业链，推动制造业转型发展。

³⁹ 供应链金融：从供应链产业链整体出发，运用金融科技手段，整合物流、资金流、信息流等信息，在真实交易背景下，构建供应链中占主导地位的核心企业与上下游企业一体化的金融供给体系和风险评估体系，提供系统性的金融解决方案，以快速响应产业链上企业的结算、融资、财务管理等综合需求，降低企业成本，提升产业链各方价值。

⁴⁰ 国家产业基础再造工程：围绕关键基础材料、基础零部件（元器件）、先进基础工艺以及产业技术基础、工业基础软件等领域，组织实施技术攻关、产业化应用等相关行动。

⁴¹ 链长制：由“链主”和“链长”两个部分组成，“链主”与“链长”是市场和政府的关系。“链主”企业通过自身实力在市场竞争中逐步获得产业链的话语权和主导权，“链长”由地方政府领导亲自挂帅，对产业链进行统筹规划，协调招商引资、项目建设、人才引进、技术创新、政策扶持等工作，推动实现建链、补链、强链、延链。

⁴² “专精特新”企业：技术创新和融资能力强，发展速度、效益和质量好，走专业化、精细化、特色化、新颖化发展道路的企业。

⁴³ 服务型制造：制造与服务融合发展的新型制造模式和产业形态，是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的重要方向。

⁴⁴ 现代服务业：以现代科学技术特别是信息网络技术为主要支撑，建立在新的商业模式、服务方式和管理方法基础上的服务产业。广东省对现代服务业的认定包括 9 个类别的行业：现代物流业、金融服务业、新兴信息技术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健康服务业、房地产业、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业、其他现代服务业。

⁴⁵ 生产性服务业：为保持工业生产过程的连续性、促进工业技术进步、产业升级和提高生产效率提供保障服务的服务行业，是与制造业直接相关的配套服务业，主要包括信息服务，金融服务，商务服务，研发设计与其他技术服务，货物运输、仓储和邮政快递服务等行业。

⁴⁶ 生活性服务业：满足居民最终消费需求的服务行业，主要包括住宿餐饮服务、居民和家庭服务、健康服务、养老服务、旅游游览和娱乐服务、体育服务等行业。

⁴⁷ 无船承运：集装箱运输中，经营集装箱货运的揽货、装箱、拆箱以及内陆运输，经营中转站或内陆站业务，但并不经营船舶承运业务。

⁴⁸ 离岸金融：设在某国境内但与该国金融制度没有联系，且不受该国金融法规管制的金融机构所进行的资金融通活动。

⁴⁹ 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以发行收益凭证的方式汇集特定多数投资者的资金，由专门投资机构进行基础设施投资经营管理，并将投资综合收益按比例分配给

投资者的一种信托基金，具有流动性较高、收益相对稳定、安全性较强等特点。

⁵⁰ 绿色金融：为支持环境改善、应对气候变化和资源节约高效利用的经济活动，即对环保、节能、清洁能源、绿色交通、绿色建筑等领域的项目投融资、项目运营、风险管理等所提供的金融服务。

⁵¹ 碳排放权：分配给重点排放单位的规定时期内的碳排放额度。

⁵² 普惠金融：立足机会平等要求和商业可持续原则，以可负担的成本为有金融服务需求的社会各阶层和群体提供适当的、有效的金融服务，并确定农民、小微企业、城镇低收入人群和残疾人、老年人等群体为主要服务对象。

⁵³ 数字人民币：是由人民银行发行的数字形式的法定货币，是一种以广义账户体系为基础、支持银行账户松耦合功能、与纸钞和硬币等价并具有价值特征和法偿性的可控匿名的支付工具。

⁵⁴ 金融科技创新监管试点：中国人民银行于2019年12月首先在北京启动金融科技创新监管试点工作，支持在依法合规的前提下加强金融科技创新，探索设计包容审慎、富有弹性的创新试错容错机制，划定刚性底线、设置柔性边界、预留充足发展空间，努力打造符合我国国情、与国际接轨的金融科技创新监管工具。至2020年，试点已扩大至上海市、重庆市、深圳

市、雄安新区、杭州市、苏州市、成都市、广州市。

⁵⁵ 冷链物流：指冷藏冷冻类商品在生产、贮藏运输、销售，到消费前的各个环节始终处于规定的低温环境，最大程度地保证产品品质、质量安全，减少损耗的特殊供应链系统。

⁵⁶ 无水港：指“无水的港口”，是在内陆地区建立的具有报关、报验、签发提单等港口服务功能的物流中心。在无水港内设置有海关、检验检疫等监督机构为客户通关提供服务。

⁵⁷ 5G SA（独立组网）：5G分为两种组网类型，SA（Standalone）为独立组网，NSA（Non-Standalone）为非独立组网。在独立组网的模式下，用户接入5G基站和5G核心网，能更好发挥5G的优势特性，比如说超低延迟等。

⁵⁸ “鲲鹏+昇腾”生态创新中心：由华为与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共建，定位为计算产业的赋能平台、鲲鹏计算产业人才的培养平台、鲲鹏计算产业的孵化平台，将立足广州、服务全省、面向全国，聚焦万亿级的计算产业蓝海。

⁵⁹ 潮汐车道：即可变车道，城市内部根据早晚交通流量不同情况，对有条件的道路设置一个或多个车辆行驶方向规定随不同时段变化的车道。

⁶⁰ “穗好办”政务服务品牌：我市移动政务服务总入口，负责统筹全市办事应用的整合优化，市各部门通过“穗好办”平台统一为群众和企业提供移动端政务服务咨询、查询、预约、办理等服务。

⁶¹ “穗智管”城市运行管理中枢：我市城市运行管理核心中枢，指运用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以基础数据、应急管理、社会舆情、经济运行、公共安全、医疗卫生、规划建设、城市管理、交通运行、营商环境、生态环境、民生服务等城市运行管理要素为重点，建设“感知智能”“认知智能”“决策智能”的城市发展新内核，打造数据全域融合、时空多维呈现、要素智能配置的城市治理新范式。

⁶² 城市信息模型（CIM）平台：以建筑信息模型、地理信息系统、物联网等技术为基础，整合城市地上地下、室内室外、历史现状未来多维多尺度信息模型数据和城市感知数据，构建起三维数字空间的城市信息有机综合体。

⁶³ 数字孪生城市：数字孪生技术在城市层面的应用，通过构建城市物理世界、网络虚拟空间的一一对应、相互映射、协同交互的复杂巨系统，在网络空间再造一个与之匹配、对应的“孪生城市”，实现城市要素数字化和虚拟化、城市全状态实时化和可视化、城市管理决策协同化和智能化，形成物理维度上的实体世界和信息维度上的虚拟世界同生共存、虚实交融的城市发展格局。

⁶⁴ 智慧机场：通过智能平台将航空公司、旅客、航空器、机场等单元有机融合，把所有单元进行联通和互动，使各个运营单位在同一平台上协同作业，打破传统各自为政、各系统独

立存在的模式，让旅客出行更高效、安全、便捷，真正实现“智慧”融合。

⁶⁵ 保税物流：指在海关监管区域内（包括保税区、保税仓、海关监管仓等）从事仓储、配送、运输、流通加工、装卸搬运、物流信息、方案设计等相关业务，企业享受海关实行的“境内关外”制度及其他税收、外汇、通关方面的特殊政策。

⁶⁶ 智慧港口：以信息物理系统为框架，通过高新技术的创新应用，使物流供给方和需求方沟通融入集疏运一体化系统；极大提升港口及其相关物流园区对信息的综合处理能力和对相关资源的优化配置能力；智能监管、智能服务、自动装卸成为其主要呈现形式，并能为现代物流业提供高安全、高效率和高品质服务的一类新型港口。

⁶⁷ “五主四辅”铁路客运枢纽：“五主”为广州站、广州东站、广州南站、白云（棠溪）站和佛山西站，“四辅”为广州北站、鱼珠站、新塘站和南沙站。

⁶⁸ 10条出省高铁通道格局：广深港高铁（已开通）、武广高铁（已开通）、贵广高铁（已开通）、南广高铁（已开通）、广州至汕尾高铁（在建）、广州至湛江高铁（在建）、深茂铁路（在建）、广州至珠海（澳门）高铁（规划）、广州至河源高铁（规划）、广州经清远至永州高铁（规划）。

⁶⁹ 国家物流枢纽：由国家发展改革委、交通运输部共同布局建设，集中实现货物集散、存储、分拨、转运等多种功能的

物流设施群和物流活动组织中心。

⁷⁰ 第四方物流：专门为第一方、第二方和第三方提供物流规划、咨询、物流信息系统、供应链管理等活动，不实际承担具体的物流运作活动。

⁷¹ 虚拟仓平台：利用计算机和网络通讯技术，将地理上分散的、属于不同所有者物品储存、保管和远程控制的物流设施进行整合，形成具有统一目标、统一任务、统一流程的暂时性物资存储与控制组织，实现不同状态、空间、时间的物资有效调度和统一管理的平台。

⁷² 智慧物流：利用集成智能化技术，使物流系统能模仿人的智能，具有思维、感知、学习、推理判断和自行解决物流中某些问题的能力。可通过无线射频识别（RFID）、传感器、移动通讯技术等让配送货物自动化、信息化和网络化。

⁷³ 绿色物流：以降低对环境的污染、减少资源消耗为目标，利用先进物流技术规划和实施运输、储存、包装、装卸、流通加工等物流活动。

⁷⁴ 国际贸易“单一窗口”：为国际贸易和运输企业提供统一的信息处理公共平台，实现企业通过“单一窗口”平台一点接入、一次性递交满足监管部门要求的格式化单证和电子信息；监管部门处理状态通过“单一窗口”平台反馈给申报人；监管部门按照确定的规则，共享监管资源，实施联合监管。

⁷⁵ “两步申报”通关模式改革：海关总署于2019年8月起

在黄埔海关、深圳海关、青岛海关等部分直属海关开展进口货物“两步申报”改革试点，2020年1月1日起在全国海关全面推广应用。在改革后的申报制度下，企业无需一次性提交全部申报信息及单证，可分两步完成。第一步提货申报，企业凭提单信息，提交满足口岸安全准入监管需要等必要信息进行概要申报，无需检查的货物即可提离口岸，涉税货物在提供有效税款担保后也可以放行提离。第二步完整申报，货物自运输工具申报进境之日起14天内，补充提交满足税收征管、合格评定、海关统计等整体监管需要的全面信息及单证。

⁷⁶ 出口货物“抵港直装”：即通过提前申报、闸口触发运抵、根据指令分流放行和查验货物，使海关放行货物可直接装船离境。“抵港直装”模式下，企业可根据自身生产计划与码头“预约”抵港时间，灵活安排库区装货出厂，按照“提前申报—货到放行—抵港直装”的流程，大幅提升通关效率，帮助企业实现物流“零库存”。

⁷⁷ 进口货物“船边直提”：以进口集装箱货物向海关提前申报为基础，企业充分利用货物在途运输时间办理报关申报、单证审核、税款缴纳等通关手续，有关进境船舶抵港后，无需海关查验的货物即可放行并实现企业车辆从船边直接接卸、提货。

⁷⁸ 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十大行动计划”：广州已向国家申报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培育建设试点，将以建设国际消费中

心城市为契机，采取十项具体行动，包括优质消费资源聚集行动、优质消费客源汇聚行动、广州名片擦亮推广行动、国际一流商圈品质提升行动、国际一流商圈规划建设行动、传统特色商圈转型升级行动、区域消费中心培育行动、特色商贸小镇开发行动、新消费领域拓展行动、消费行业人才支撑行动。

⁷⁹ 首店经济：首店指在行业里有代表性的品牌或新的潮牌在某一区域开的第一家店，如全球首店、亚洲首店、中国（内地）首店；又或指传统老店通过创新经营业态和模式形成的新店，如体验店、定制店等。

⁸⁰ 首发经济：国内外品牌推出新业态、新模式、新产品以及开设首店等经济活动的总称。

⁸¹ 羊城广场：依托广州塔南侧广场，建设三层地下空间及市政配套设施工程，打造集交通枢纽、购物、旅游、休闲、娱乐于一体的商业配套综合体。

⁸² 岭南之窗：我市推出的文旅融合创新示范区项目，以广州塔为核心，以其周边沿江区域为基础空间，以非遗展览、展示、展演、展销为形式，让岭南文化走进城市中轴线、登上地标建筑广州塔，是展示城市形象的重要窗口。

⁸³ 全域旅游：将一定区域作为完整旅游目的地，以旅游业为优势产业，统一规划布局、优化公共服务、推进产业融合、加强综合管理、实施系统营销，有利于不断提升旅游业现代化、集约化、品质化、国际化水平，更好满足旅游消费需求。

⁸⁴ 直播电商“个十百千万”工程：构建一批直播电商产业集聚区、扶持10家具有示范带动作用的头部直播机构、培育100家有影响力的MCN机构（主播孵化机构）、孵化1000个网红品牌（企业名牌、产地品牌、产品品牌、新品等）、培训10000名带货达人（带货网红、“网红老板娘”等），将广州打造成为全国著名的直播电商之都。

⁸⁵ 新零售：企业以互联网为依托，通过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先进技术手段，对商品的生产、流通与销售过程进行升级改造，进而重塑业态结构与生态圈，并对线上服务、线下体验以及现代物流进行深度融合的零售新模式。

⁸⁶ 汽车后市场服务：消费者在使用汽车的过程中所发生的与汽车有关的各种服务的统称，具体包括汽车保养维修、美容装饰、改装、汽车保险等。

⁸⁷ “十四五”时期十大工程：科技创新工程、现代产业工程、智慧城市工程、交通枢纽工程、城市更新工程、城乡融合工程、生态环保工程、文化建设工程、民生福祉工程、安全保障工程。

⁸⁸ 离岸呼叫中心：在境内设立呼叫中心平台，主要为境外用户提供热线咨询业务，属于国际离岸业务的一种服务应用。

⁸⁹ 市场采购贸易：由符合条件的经营者在经商务部等部门认定的市场集聚区内采购的、单票报关单商品货值15万美元以下（含15万美元）、并在采购地办理出口商品通关手续的贸易方

式。

⁹⁰ 外贸综合服务：具备对外贸易经营者身份的企业，接受国内外客户委托，代为办理包括报关报检、物流、退税、结算、信保等在内的综合服务业务和协助办理融资业务的统称。

⁹¹ 国家进口贸易促进创新示范区：2020年11月，商务部等9部门宣布设立广州南沙区等10个进口贸易促进创新示范区，并强调将利用3年至5年时间，通过培育一批监管制度创新、服务功能齐全、交易模式灵活的进口贸易促进创新示范区，推动中国进口规模稳步扩大、结构不断优化，带动相关产业提质增效、消费水平明显提升，为构建新发展格局提供应有支撑。

⁹² 证照分离：市场监管部门颁发的营业执照和各相关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经营许可证分开审批，并对所有涉企经营许可事项按照直接取消审批、审批改为备案、实行告知承诺、优化审批服务四种方式分类推进改革。

⁹³ 照后减证：除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金融安全、生态安全和公众健康等重大公共利益外，分别采用适当管理方式将许可类的“证”分离出来，有效区分“证”“照”功能，尽可能减少审批发证。

⁹⁴ 一业一证：一个行业准入涉及的多张许可证整合为一张“行业综合许可证”。

⁹⁵ 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在向行政机关申请办理行政事项时，行政机关以书面形式（含电子文

本)将证明义务、证明内容以及不实承诺的法律责任一次性告知申请人,申请人书面承诺已经符合告知的相关要求并愿意承担不实承诺的法律责任,行政机关不再索要有关证明并依据书面承诺办理相关行政事项的工作机制。

⁹⁶ 多税种综合申报:纳税人在申报缴纳企业所得税、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土地增值税、印花税等多个税种时,可以通过“税种综合申报”功能填写相应申报表,实现多个税种一个入口、一次综合申报。

⁹⁷ 投资项目审批告知承诺制:企业法人、项目单位或其他组织提出行政审批事项申请,在次要审批要件不全的情况下,审批部门一次性告知审批条件及所需材料,申请人以书面形式承诺其符合审批条件,并能够按照承诺在规定期限内提交暂缺材料、履行相关责任,由审批部门作出事项审批决定的方式。

⁹⁸ 触发式监管:政府部门为新兴业态提供宽松的发展环境,减少日常监管干预,同时设定不可逾越的监管底线,一旦企业触碰监管底线,即启动监管执法。

⁹⁹ 沙盒监管:划定一个范围,对在“盒子”里面的企业,采取包容审慎的监管措施,同时杜绝将问题扩散到“盒子”外面,属于在可控的范围之内实行容错纠错机制,并由监管部门对运行过程进行全过程监管。

¹⁰⁰ “包容期”管理:对新设立的新经济企业尤其是小微企业给予1—2年的包容期,除违法犯罪、危害国家安全和公共安全

全、严重侵害他人合法权益外，坚持管理与服务相结合的原则，采取信用承诺、行政提示、行政约谈、行政告诫等柔性监管方式，督促企业依法依规经营，给企业留足成长空间。

¹⁰¹ 市场轻微违法经营行为免处罚免强制清单：以清单形式对市场主体轻微违法经营行为建立免于行政处罚和免于行政强制制度，涵盖交通运输、文化、旅游、电子商务、广告、建设、能源、燃气、矿产冶金等重点行业，依法规范行政执法行为，通过说服教育、劝导示范、指导约谈等柔性措施，加强日常监管和指导。

¹⁰² 互联网仲裁：又称网络仲裁，指利用互联网等网络技术资源提供仲裁服务的网上争议解决方法，仲裁的全部或主要程序，包括立案、受理、审理到裁决、送达等都在网上进行。

¹⁰³ “府院联动”机制：政府与法院紧密合作、互联互通、协调联动的长效工作机制，解决破产企业处置过程中民生保障、社会稳定、财产接管、税收申报、资产处置、金融协调、信用修复、打击逃废债、变更注销、中介管理、费用保障等问题。

¹⁰⁴ 混合用地：同一块土地或建筑物中有两种以上的使用方式，如工业、仓储、研发、办公、商业、租赁等用途混合利用，并按照主导用途（每类土地用途上所建建筑面积占总建筑面积最大比例的用地）对应的用地性质，实行差别化供地（招标拍卖挂牌供地方式）。

¹⁰⁵ 点状供地：通过散点或者带状供给建设用地，而其他周边土地可以通过租赁、划拨、托管等方式获得。

¹⁰⁶ 弹性年期：结合产业生命周期，在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法定最高有偿使用年限内，合理确定土地有偿使用弹性年期。土地使用权人在每一年期届满达到准入协议继续履约条件的，可申请下一期土地使用权。

¹⁰⁷ 新型产业用地（M0）：为适应创新型企业发展和创新人才的空间需求，用于研发、创意、设计、中试、检测、无污染生产等环节及其配套设施的用地。

¹⁰⁸ 企业债券“直通车”机制：国务院办公厅印发《2018年落实有关重大政策措施真抓实干成效明显的地方名单及激励措施》，明确从2019年起两年之内，对北京市海淀区、上海市浦东新区、江苏省苏州市、安徽省亳州市、江西省萍乡市、湖北省宜昌市、广东省广州市、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重庆市渝北区、四川省成都市等行政区域内企业申请企业债券实行“直通车”机制（企业直接向国家发展改革委申报，不需省级发展改革部门转报）。

¹⁰⁹ 职业经理人：由企业董事会直接聘任，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素养，以经营管理企业为职业，运用其经营管理经验和专业知识能力，为企业绩效负责，承担企业法人财产保值增值责任，并以此获取相应报酬的专业经营管理者。职业经理人制度是国有资产的所有权和经营权分立的重要抓手，是深化国有企

业改革的重要举措。

¹¹⁰ 非公有制经济“两个健康”：依法保护企业和企业家合法权益，进一步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健康成长。

¹¹¹ 减税降费政策“直达快享”：融合运用网络、热线、政务服务场所等线上线下渠道，及时发布税费优惠政策，深化大数据分析和应用，优化纳税人缴费人享受税费优惠方式，帮助纳税人缴费人充分适用优惠政策、充分享受政策红利和服务便利。

¹¹² 新时代穗商培养工程：由市委统战部、市工商联等10部门主办，面向注册地在广州市范围内的企业，每年公开选拔100名优秀年轻一代企业家，全面提升其政治力、领导力和洞察力，加强其理想信念教育，提高其创新能力和传承能力。

¹¹³ “单打冠军”企业：指长期专注于制造业领域细分市场，生产技术或工艺国际领先，单项产品市场占有率位居行业前列的企业。

¹¹⁴ 独角兽企业：成立时间不超过10年、估值超过10亿美元的未上市创业公司。独角兽企业是科技创新企业的典型代表，也是衡量一个国家或地区创新能力、创新活力和创新生态的重要标志。

¹¹⁵ 信用增值：信用产品赋予信用价值，良好的信用将为个人、企业增加市场价值。

¹¹⁶ 多方安全计算：主要研究无可信第三方情况下，如何安全地计算一个约定函数的问题，是电子选举、门限签名以及电子拍卖等诸多应用得以实施的密码学基础。

¹¹⁷ 信易贷：以“信用+科技+普惠金融”为特色，依托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归集的公共信用信息，结合大数据、智能风控等金融科技手段，为企业提供便利优惠的贷款。

¹¹⁸ 全球溯源中心：全球溯源体系是由南沙自贸试验区打造的制度创新成果，属全国首创，入选国家商务部首批制度创新案例，推动打造“风险可控、来源可究、去向可查”的闭环监管模式。全球溯源中心将建设集溯源展示、业务运作、数据监控等功能于一体的现代化、智能化综合型多功能实体中心。

¹¹⁹ 全球优品分拨中心：具备多种贸易方式货物同仓运作、保税货物监管方式创新、知识产权保护等功能的创新型国际贸易综合服务平台，服务跨国企业“买全球”“卖全球”的一体化运营需求，自2018年建成后已有上百家企业进驻。

¹²⁰ 全球报关服务系统：2018年建成使用，该平台全面融合关检政务服务事项，实现各国电子口岸互联互通的便捷跨境远程报清关，已在德国、西班牙、日本等多个国家设立境外办事处，帮助企业显著降低清报环节的成本。

¹²¹ 自由贸易（FT）账户：银行为客户在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账核算单元开立的规则统一的本外币账户。FT账户体系是中国人民银行《关于金融支持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

的意见》中的关键内容，是探索投融资汇兑便利、扩大金融市场开放和防范金融风险的一项重要制度安排。

¹²² 世界大都市协会：面向全球大型城市的国际性组织，成立于1985年。该协会致力于解决城市问题和促进城市的可持续发展，并代表各会员城市开展与有关国际机构和团体的对话与合作，为全世界大型城市搭建交流与资源共享平台。

¹²³ 广州奖：首个在世界城地组织框架下由中国城市发起的国际奖项，面向全球范围内的城市和地方政府评奖，表彰城市和地方政府在城市创新领域中的成功实践。

¹²⁴ C40城市气候领导联盟：为应对气候变化而成立的全球性城市网络，包括中国、美国、加拿大、英国、法国、德国、日本、韩国、澳大利亚等各国城市成员，致力于推动城市减少温室气体排放，应对气候变化挑战，提升城市居民的健康和幸福指数。

¹²⁵ 国际友城“百城计划”：争取国际友好城市数量和友好交流城市数量合计达到100个，打造富有活力的国际城市“朋友圈”。

¹²⁶ 侨梦苑：由国务院侨务办公室和广州市政府共同打造的国家级侨商产业聚集区和海归人才、海外高端人才聚集区，为高层次人才归国创业发展提供项目对接、签约落地、创业培训等全链条服务的高端创新创业平台。

¹²⁷ 跨境通：即商事登记跨境通服务，通过与商业银行、粤

港澳青年创新创业基地合作，为港澳和国际投资者提供创新创业的“一站式、离岸办”注册服务。

¹²⁸ 国家邮轮旅游发展实验区：由国家文化和旅游部批复创建，上海、天津、青岛等6个城市已获批，主要是在促进邮轮母港建设管理、提升邮轮产业服务质量等方面加强研究、探索实验，广州市正在省的大力支持下积极争取创建。

¹²⁹ 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工程：以“一个标准供湾区”为原则，构建以广州为枢纽的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生产及流通服务体系，打造标准化、现代化、便利化平台，为大湾区市场提供更多更优的食用农产品。

¹³⁰ “五乐”行动计划：即《发挥广州国家中心城市优势作用支持港澳青年来穗发展行动计划》，包括“乐游广州”深化穗港澳青年交流交往，“乐学广州”支持港澳青年学习研修，“乐业广州”支持港澳青年实习就业，“乐创广州”支持港澳青年创新创业，“乐居广州”强化港澳青年住房教育医疗等保障。

¹³¹ 粤港澳大湾区青年交流“1234N”计划：指打造1个交流合作平台——粤港澳大湾区青年周系列活动；优化2个基地——广州市青年就业创业孵化基地、粤港澳青少年交流活动基地；提升3个维度服务体系——穗港澳青年创新创业服务平台（一网）、广州市港澳青年创新创业服务中心（一站）、12355港澳青少年热线（一号）；组建4个联盟——粤港澳大湾区青年文化联盟、青年研究联盟、青年创新创业联盟、青年志愿服务联

盟；配套开展N项交流合作项目。

¹³² 广佛高质量发展融合试验区“一核引领、四区协同”发展格局：“一核”即广州南站—佛山三龙湾—荔湾海龙先导区，“四区”即荔湾—南海、白云—南海、花都—三水、南沙—顺德四个片区。

¹³³ 广清经济特别合作区“三园一城”：广清（清城）、广德（英德）、广佛（佛冈）三个产业园和广清空港现代物流产业新城，其中三个产业园由广州开发区主导开发建设，广清空港现代物流产业新城由两市政府共同主导规划建设。

¹³⁴ 三区三线：“三区”指城镇、农业、生态空间，其中，城镇空间指以城镇居民生产生活为主体功能的国土空间；农业空间指以农业生产和农村居民生活为主体功能的国土空间；生态空间指具有自然属性的以提供生态服务或生态产品为主体功能的国土空间。“三线”指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和城镇开发边界。“三区”突出主体功能划分，“三线”侧重边界的刚性管控。

¹³⁵ 战略留白：在城镇开发边界的城镇集中建设区范围内，为应对未来发展的不确定性预留的一定规模的规划建设用地。

¹³⁶ 留白增绿：“留白”指在城镇规划中留出相应的空白地带，为未来发展和绿色生产预备空间；“增绿”指扩大绿色生态空间，提高城镇生态涵养容量。

¹³⁷ “两带一区”优质耕地：从化中部—增城北部农业耕作

带、花都中西部—白云北部—增城中南部农业耕作带、番禺南部—南沙北部农业耕作区。

¹³⁸ 用地规模和指标总量管控模式：在不突破国土空间规划确定的规划期末用地规模情况下，在规划期内，由广州市按照经济社会发展用地需求，安排每年土地利用计划，不再由国家下达年度计划指标。

¹³⁹ 海绵城市：指城市能像海绵一样，在适应环境变化和应对自然灾害等方面具有良好的“弹性”，下雨时吸水、蓄水、渗水、净水，需要时将蓄存的水“释放”并加以利用。

¹⁴⁰ 城市更新“1+1+N”政策体系：第一个“1”指《中共广州市委 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化城市更新工作推进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第二个“1”指《广州市深化城市更新工作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工作方案》，“N”指《广州市城市更新片区策划方案编制和报批指引》《广州市城市更新实现产城融合职住平衡的操作指引》《广州市城市更新单元详细规划编制指引》等相关配套政策文件。

¹⁴¹ 城市家具：城市环境中的公共设施，包括交通、艺术景观、照明、公共卫生、安全等设施。城市家具的概念要求城市公共设施设计更加人性化，满足使用功能的同时体现公众审美和传承城市文化。

¹⁴² 社区设计师：由政府部门组织选聘，为责任范围内的规划、建设、管理提供专业指导和技术服务的第三方人员（或团

队)，其工作内容主要包括为政府部门的工作决策提供专业咨询服务，了解社区居民需求并对社区空间环境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建议，围绕社区项目设计提供专业意见等方面为城市社区环境品质化提升提供技术支撑，搭建政府、专家、社区居民之间的沟通桥梁。

¹⁴³ 城市体检：对城市发展状况、城市规划及相关政策的实施效果进行监测、分析、评价、反馈和校正，对存在的“城市病”提出“治疗方案”，对容易产生的“城市病”提出“预防措施”，保障各项城市发展目标有效实现。

¹⁴⁴ “岭南百万新田园”工程：以高标准农田建设为抓手，以基本农田集中保护区为农田整备空间，积极开展农田整备，提升农田质量，促进优质耕地集中连片保护，发挥耕地经济、生态、社会多元复合价值，建设具有岭南特色的农田系统。

¹⁴⁵ 订单农业+保险+期货（权）：在农产品种养前，通过保险公司与农户签订保底租地协议，规定农产品收购数量、质量和最低保护价，保证农户最低收入，同时可以分享价格上涨的红利，有效降低农、企合作中易出现的农户违约风险。

¹⁴⁶ “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2003年6月，在时任浙江省委书记习近平同志的倡导和主持下，以农村生产、生活、生态的“三生”环境改善为重点，浙江在全省启动“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开启了以改善农村生态环境、提高农民生活质量为核心的村庄整治建设大行动。2019年3月，中共中央

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转发《中央农办、农业农村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深入学习浙江“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经验扎实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的报告》，并发通知要求各地区各部门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¹⁴⁷ 四好农村路：习近平总书记2014年3月要求“进一步把农村公路建好、管好、护好、运营好”。其中，“建设好”是基础，“管理好”“养护好”是关键，“运营好”是最终目的。

¹⁴⁸ “羊城村官上大学”工程：为提升农村基层党员干部队伍的文化素质，打造一支高水平的农村基层党员干部队伍，2013—2020年，广州市已连续8年实施“羊城村官上大学”工程，累计组织1.2万名村官在广州电大参加在职学历教育。

¹⁴⁹ “千企帮千村”工程：《广州市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提出，要引导一千个以上多类型所有制的企业（企业家）参与乡村振兴，以从化、增城为重点，鼓励企业整镇整村帮扶建设生态宜居美丽乡村。该工程坚持“政府引导、村企自愿、农民主体、合作共赢”，通过开展村庄建设、发展村庄产业、推进村庄文化建设、帮助村民就业创业、参与民心民生工程等形式帮扶村庄发展。

¹⁵⁰ “百团千人科技下乡”工程：2018年，我市启动“百团千人科技下乡”工程，通过组建数以百计的专家团队，带动数以千计的中高级科技人员支持服务广州乡村振兴。

¹⁵¹ 三支一扶：大学生在毕业后到农村基层从事支农、支

教、支医和扶贫工作。按照国家人事部2006年颁布《关于开展高校毕业生到农村基层从事支教、支农、支医和扶贫工作的通知》，工作时间一般为2年，工作期间给予一定的生活补贴；工作期满后，自主择业，择业期间享受一定的政策优惠。

¹⁵² “三农”工作“四个优先”：优先考虑“三农”干部配备、优先满足“三农”发展要素配置、优先保障“三农”资金投入、优先安排农村公共服务。

¹⁵³ 一元钱看病：2008年5月，花都区在16个村卫生站试点免费为农民治病，每次只收一元钱挂号费，若需注射则另交一元钱注射费，2010年9月实现全区196个村卫生站全覆盖。花都区用“一元钱看病”撬动了基层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一元钱看病”已成为广东基层医改的模范样本。

¹⁵⁴ 空心村：随着城市化和工业化的发展，大量农村青壮年涌向城市务工，导致村庄常住人口减少、留守村里的老弱人群生活相对困难，村庄缺乏人口和产业支撑，日渐凋敝，同时耕地、宅基地等资源闲置浪费，出现了“空心村”现象。

¹⁵⁵ 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将生态恢复、环境治理等生态产品，通过财政奖补、市场交易等手段实现其价值。通过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的建立，可以统筹协调自然资源产权制度、生态补偿制度、排污权、水权、碳排放权等生态产品交易机制等工作，有利于调动各方保护生态的积极性，培育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市场体系，促进绿色产业发展，推动乡村振兴。

¹⁵⁶ 特色小镇：一种微型产业集聚区，具有细分高端的鲜明产业特色、产城人文融合的多元功能特征、集约高效的空间利用特点。

¹⁵⁷ 万企帮万村：2015年10月，全国工商联、国务院扶贫办、中国光彩会正式发起“万企帮万村”行动。该行动以民营企业为帮扶方，以建档立卡的贫困村、贫困户为帮扶对象，以签约结对、村企共建为主要形式，用3到5年时间，动员全国1万家以上民营企业参与，帮助1万个以上贫困村加快脱贫进程。

¹⁵⁸ “公司+基地+农户”利益联结机制：以公司或集团企业为主导，以农产品加工、运销为龙头，重点围绕一种或几种产品的生产、销售与生产基地和农户实行有机的联合，进行一体化的经营，形成“风险共担、利益共享”的经济共同体；基本运作模式是龙头企业和分散的农户签订合同，公司为农户提供生产原料、技术服务和成品回购。

¹⁵⁹ 九大生态片区：从化北部山地、花都北部山地、花都西部农林、增城北部山地、增城西部山水、帽峰山、增城南部农田、南沙北部农田和南沙滨海景观。

¹⁶⁰ “三纵五横”生态廊道：“三纵”指流溪河—珠江西航道—洪奇沥水道、帽峰山—火龙凤—南沙港快速—蕉门水道、增江河—东江—狮子洋生态廊道；“五横”指北二环、珠江前后航道、金山大道—莲花山、沙湾水道、横沥—鳧洲水道生态廊道。

¹⁶¹ 热岛效应：城市因大量人工发热、建筑物和道路等高蓄热体以及绿地减少等因素，造成城市“高温化”，城市中的气温明显高于外围郊区。

¹⁶² 空中云道：通过架空的步行栈道（人行天桥）连通白云山、花果山、越秀山三个地区的路径工程，串联白云山、广州花园、云台花园、麓湖公园、雕塑公园、花果山公园、越秀公园、中山纪念堂八大城市公园。

¹⁶³ 口袋公园：也称袖珍公园，指规模很小的城市开放空间，常呈斑块状散落或隐藏在城市结构中，为当地居民服务。

¹⁶⁴ 六个 100%：工地周边 100%围挡、物料堆放 100%覆盖、出入车辆 100%冲洗、施工现场地面 100%硬化、拆迁工地 100%湿法作业、渣土车辆 100%密闭运输。

¹⁶⁵ 蓝藻水华：特定环境条件下，蓝藻类浮游植物大量繁殖，并在水面形成绿色而带有臭味的浮沫，引起水质恶化。

¹⁶⁶ 万里碧道：碧道是指以水为纽带，以江河湖库及河口岸边带为载体，统筹生态、安全、文化、景观和休闲功能建立的复合型廊道。2020年8月，广东省政府印发了《广东万里碧道总体规划（2020—2035年）》，规划到2025年建成7800公里碧道；到2030年建成1.6万公里碧道，人水和谐的生态文明建设成果在广东全面呈现。

¹⁶⁷ 千里碧道：2020年9月，广州市政府批复《广州市碧道建设总体规划（2019—2035年）》，明确提出到2025年建成碧

道1506公里，到2035年建成碧道2000公里。

¹⁶⁸ 企业“退城入园”：工业企业退出城区，迁入产业园区、工业集聚区。

¹⁶⁹ 清洁生产企业：不断改进设计、使用清洁的能源和原料、采用先进的工艺技术与设备、改善管理、综合利用等措施保护环境的企业。

¹⁷⁰ 土地“增存挂钩”机制：分解下达新增建设用地计划时，与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处置数量相挂钩，对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较多和处置不力的地区，减少新增建设用地计划安排。

¹⁷¹ 城市矿产：工业化和城镇化过程产生的废旧机电设备、电线电缆、通讯工具、汽车、家电、电子产品、金属和塑料包装物，以及废料中可循环利用的钢铁、有色金属、稀贵金属、塑料、橡胶等资源。

¹⁷² 碳排放达峰：二氧化碳排放（以年为单位）在一段时间内达到峰值，之后进入平台期并可能在一定范围内波动，然后进入平稳下降阶段。2016年4月，包括中国在内的170多个国家领导人共同签署《巴黎协定》，承诺将全球平均气温上升幅度控制在2℃以内，且全球温室气体应尽快达到峰值，到本世纪下半叶实现净零排放。我国力争在2030年前实现二氧化碳排放达峰，到2060年努力实现碳中和。

¹⁷³ 碳中和：在一定时间内直接或间接产生的温室气体排放

总量，通过植树造林、节能减排等形式，以抵消自身产生的二氧化碳排放量，实现二氧化碳“零排放”。

¹⁷⁴ 碳普惠制：对小微企业、社区、家庭和个人的节能减排行为进行具体量化、赋予一定价值，并建立激励机制。

¹⁷⁵ 碳足迹评价：评价个人、组织、活动、产品直接或间接导致温室气体排放量。

¹⁷⁶ 生态系统生产总值核算统计制度：与国民生产总值相对应、能够衡量生态良好的统计与核算体系。生态系统生产总值指特定地域单元自然生态系统提供的所有生态产品的价值，可通过确定核算地域范围、明确生态系统分布、编制生态产品清单等步骤，进行统计和核算。

¹⁷⁷ 金课：具有高阶性、创新性、挑战度的课程。“高阶性”是知识能力素质的有机融合，是要培养学生解决复杂问题的综合能力和高级思维。“创新性”是课程内容反映前沿性和时代性，教学形式呈现先进性和互动性，学习结果具有探究性和个性化。“挑战度”是指课程有一定难度，对老师备课和学生课下有较高要求。

¹⁷⁸ 融媒体：充分利用媒介载体，把广播、电视、报纸等既有共同点、又存在互补性的不同媒体，在人力、内容、宣传等方面进行全面整合，实现“资源通融、内容兼融、宣传互融、利益共融”的新型媒体。

¹⁷⁹ “一廊八区”文化发展空间格局：“一廊”指珠江文化

廊道，“八区”指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创新示范区、红色文化传承弘扬示范区、岭南文化中心区、“岭南之窗”文旅融合示范区、南湾海丝文化体验区及白云山生态文化体验区、番禺等全域旅游示范区、粤港澳大湾区北部生态文化旅游合作区、南沙湾区文化枢纽港。

¹⁸⁰ 三雕一彩一绣：木雕、牙雕、玉雕、广彩、广绣。

¹⁸¹ 三馆一站：文化馆、图书馆、博物馆、镇（街）综合文化站。

¹⁸² 智能体育公园：以科技赋能体育公园，构建政府、企业、市民信息共享大平台，达到人、设施、场所之间互联、互通、互感、互动。2020年10月，二沙岛体育公园改造成为广州首座智能体育公园对外开放。

¹⁸³ 集团化办学：将一所优质品牌学校（核心校）和若干所其他学校组成学校共同体（教育集团）的办学体制。充分发挥优质教育资源的辐射带动作用，以核心校为龙头，推动集团内各成员校同步、优质、均衡、特色发展，实现优质教育资源利用效益最大化。

¹⁸⁴ 应用型本科学校：我国高等教育总体上可分为研究型、应用型和职业技能型三大类型，应用型本科学校主要从事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本科以上层次应用型人才培养，其本科培养占较大比重。

¹⁸⁵ “新工科” “新医科” “新文科” “新师范”：2019年

4月，教育部相关部门发布“六卓越一拔尖”计划2.0，明确推进“新工科”“新医科”“新文科”“新师范”等建设，引导高校全面优化专业结构，深化专业综合改革，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新工科”对应新兴产业的专业，如人工智能、智能制造、机器人、云计算等，包括传统工科专业的升级改造，将应对第四次工业革命的需要，加强战略急需人才培养。“新医科”作为构建健康中国的重要基础，要实现从治疗为主到生命全周期、健康全过程的全覆盖，提升全民健康力。“新文科”建设则是要推动哲学社会科学与新科技革命交叉融合，培养新时代的哲学社会科学家，创造光耀时代、光耀世界的中华文化。“新师范”是指在传统师范教育的基础上，更加重视高标准、更系统化、更智能化、更具开放性的教育。

¹⁸⁶ “双师型”教师：2019年国家教育部印发《深化新时代职业教育“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改革实施方案》，提出加强同时具备理论教学和实践教学能力的“双师型”教师 and 教学团队建设。

¹⁸⁷ “一体化”教师：按照一体化课程（理论学习和实践学习结合成一体的课程）规范，进行一体化课程教学设计并组织实施一体化课程教学的专业教师。

¹⁸⁸ 工程化模式疾病防控：是指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探索形成的依靠社会组织和大规模核酸检测技术，实现对千万级别人口城市进行有效防控的工程化、规模化防疫模式。该模式

主要以信息技术和大数据资源为依托，以“按防控效果付费”作为民生项目采购模式，推动高效解决重大公共卫生、公共健康问题。

¹⁸⁹ 自动体外除颤器（AED）：一种便携式的医疗设备，可诊断特定的心律失常，并给予电击除颤，是可被非专业人员使用的用于抢救心脏骤停患者的医疗设备。在心跳骤停时，在最佳抢救时间的“黄金4分钟”内，利用自动体外除颤器（AED）对患者进行除颤和心肺复苏，可有效制止猝死发生。

¹⁹⁰ 国家医学中心：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依托高水平医院设置的国家级医学中心，旨在打造医学高地，提升整体和区域医疗服务能力，助力分级诊疗制度建设。

¹⁹¹ 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在疑难危重症诊断与治疗医学人才培养、临床研究、疾病防控、医院管理等方面代表区域顶尖水平。协同国家医学中心带动区域医疗、预防和保健服务水平提升，努力实现区域间医疗服务同质化。

¹⁹² 高水平医院“登峰计划”：2018年6月，省出台实施《广东省高水平医院建设“登峰计划”实施方案》，着力推动重点建设医院的医疗水平、高层次人才数量、科技影响力和辐射带动能力显著提升，争取到2022年，建成1个综合类国家医学中心和若干个专科类国家医学中心、区域医疗中心和国家区域中医（专科）诊疗中心，新增2—3名院士、2—3个国家重点实验室、4—6个临床医学研究中心，争取全国百强医院达15家以

上。

¹⁹³ 一主一副五分：“一主”指中心城区医疗卫生服务主中心，覆盖荔湾、越秀、海珠、天河、白云南部地区，体现广州市优质医疗服务水平；“一副”指南沙设立医疗卫生服务副中心，重点布局国际高端医疗服务机构；“五分”指黄埔、番禺、花都、增城、从化五个医疗服务分中心。

¹⁹⁴ 医养结合：医疗资源与养老资源相结合，实现社会资源利用的最大化。利用“医养一体化”的发展模式，集医疗、康复、养生、养老等为一体，把老年人健康医疗服务放在首要位置，将养老机构和医院的功能相结合，把生活照料和康复关怀融为一体的新型养老服务模式。

¹⁹⁵ 安宁疗护：对疾病终末期患者在临终前通过控制痛苦和不适症状，提供身体、心理、精神等方面的照护和人文关怀等服务，提高生命质量，帮助患者舒适、安详、有尊严离世。

¹⁹⁶ 全科医生：又称家庭医生，居民健康和控制医疗费用支出的“守门人”，在基本医疗卫生服务中发挥重要作用，主要在基层承担预防保健、常见病多发病诊疗和转诊、病人康复和慢性病管理、健康管理等工作，能为服务对象提供全面、连续、有效、及时和个性化的医疗保健服务，是“小病善治、大病善识、重病善转、慢病善管”的防治结合全科医学人才。

¹⁹⁷ 医联体：由不同级别、类别医疗机构之间，通过纵向或

横向医疗资源整合所形成的医疗机构联合组织。

¹⁹⁸ 中医治未病：采取相应的措施防止疾病的发生发展。一是未病先防、二是既病防变、三是愈后防复，其目的就是让人少生病、晚生病、更健康，倡导预防前移的理念。

¹⁹⁹ 时尚中药：用先进的科研技术，用当前最流行的年轻人易于接受的市场推广模式，打造大众最需要的健康产品。

²⁰⁰ 新业态成长计划：鼓励个体经营发展，增加非全日制就业机会，支持通过平台经济、共享经济等新模式实现自主就业、分时就业、灵活就业等新就业形态，在促进新经济快速发展中不断拓展就业空间。

²⁰¹ 双到双零：就业服务进家到户、就业岗位进街到村，零距离服务、零距离就业。

²⁰² “粤菜师傅” “广东技工” “南粤家政” 羊城行动计划：2018年以来，省委省政府实施“粤菜师傅” “广东技工” “南粤家政” 工程，以“工程”方式推进职业技能培训、就业创业一条龙服务，是稳就业的重要举措。为推进相关工作落地，我市制定“粤菜师傅” “广东技工” “南粤家政” 羊城行动计划。

²⁰³ 新生代产业工人圆梦计划：广州市推进“实施十项重点群体职业技能提升工程”之一，帮助新生代产业工人提升技能水平、综合素质。主要包括：实施“羊城工匠”行动计划，面向高技能领军人才、重点产业领域开展培训，帮助中

小微企业开展职工技能提升，积极引导新生代产业工人创新创业等。

²⁰⁴ 长期护理保险：为因年老、疾病或伤残而丧失日常生活自理能力，从而需要长期照护的人提供护理服务或护理费用的保险。探索建立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是应对人口老龄化的重要措施之一。国家从2016年开始试点，广州是首批试点城市。

²⁰⁵ 公益“时间银行”：在政府指导下，由社会组织、企业、社工站和志愿者等社会力量共同搭建的、社会化运作的综合性志愿服务支撑平台，该平台集志愿服务发布、志愿服务时数记录、志愿服务积分存储、积分捐赠和兑换于一体，按照 1:1 比例将志愿服务时数转换为时间积分，积分可用于兑换服务和物资。

²⁰⁶ 差别化弹性入户政策：为打造更具吸引力和竞争力的人才制度体系，我市研究制定的在市内不同区域间实施差别化的入户政策，以吸引更多年轻、高素质的工匠型人才到我市郊区新区工作生活，促进人口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²⁰⁷ “3+X”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助餐配餐、医养结合、家政服务 3 个基础项目加上若干个特色试点项目。

²⁰⁸ “花城有爱”品牌矩阵：对“青春助学”“职得你来”“冬日暖阳”“春运直通车”等青年服务品牌整合升级，多做实打实、暖人心的服务，让青年更有获得感。

²⁰⁹ 网格化管理“五个一”工程：建立一个综合网格、健全一个议事协调机制、组织一支专职网格员队伍、完善一套指挥调度信息系统、健全一套工作闭环管理机制。

²¹⁰ 双报到：机关企事业单位党组织到所在地社区报到，在职党员到居住地社区报到。

²¹¹ 广州街坊：全市群防共治队伍的统称，主要包括政法干部等专业力量、出租屋管理员等半专业力量、出租车司机等行业性社会力量、热心平安建设的广大市民群众等志愿力量，主要发挥信息员、巡防员、调解员、宣传员作用。

²¹² “首席风险官”制度：我市探索在地方金融组织（小贷、担保、典当、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地方资产管理公司、区域股权交易市场等）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通过在地方金融组织设立首席风险官，发挥其作为企业与地方金融监管部门、行业协会的“桥梁作用”，降低企业道德风险，提升企业风险管理水平和合规意识，加强行业自律，构建监管长效机制，促进行业规范发展。

²¹³ 安全生产“一线三排”工作机制：“一线”指坚守发展决不能以牺牲安全为代价这条不可逾越的红线，“三排”指排查、排序、排解。

²¹⁴ 重大突发事件“四个一”应急处理机制：一位分管市领导和一个部门牵头负责、一个工作专班跟进处置、一个专项工作方案统筹应对、一个口径上报和发布信息。

²¹⁵ 自然灾害防治能力建设 9 项重点工程：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程、重点生态功能区生态修复工程、海岸带保护修复工程、地震易发区房屋设施加固工程、防洪排涝水利提升工程、地质灾害综合治理和避险搬迁工程、应急救援中心建设工程、自然灾害监测预警信息化工程、自然灾害防治技术装备现代化工程。

²¹⁶ “五跨六上四基地”应急救援快速响应圈：跨区域、跨行业、跨层级、跨灾种、跨部门突发事件抢险救援力量网络，覆盖海上、陆上、水上、山上、楼上、空中的抢险救援力量布防立体网络和覆盖全市、处置多灾种的集训基地、备勤基地、孵化基地、联创基地网络。

²¹⁷ 新时代“枫桥经验”：“枫桥经验”发源于浙江省诸暨县枫桥镇，其基本内涵是“发动和依靠群众，坚持矛盾不上交，就地解决”。新时代“枫桥经验”主要内容是在社会治理中实行“五个坚持”，即坚持党建引领，坚持人民主体，坚持自治、法治、德治“三治融合”，坚持人防、物防、技防、心防“四防并举”，坚持共建共享。

²¹⁸ 四标四实：“四标”指标准作业图、标准地址库、标准建筑物编码、标准基础网格，“四实”指实有人口、实有房屋、实有单位、实有设施。

²¹⁹ “两新”组织：指新经济组织和新社会组织。新经济组织指私营企业、外商投资企业、港澳台商投资企业、股份合作

企业、民营科技企业、个体工商户、混合所有制经济组织等各类非国有集体独资的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指社会团体和民办非企业单位。